臺灣史研究

編輯委員會

主　　編：黃富三

編輯委員：李亦園　曹永和　王世慶　賴澤涵　黃富三

助理編輯：詹素娟　洪麗完　宋錦秀

編輯助理：陳文松

TAIWAN HISTORICAL RESEARCH
Editorial　Board

Editor-in-chief	Huang Fu-san	
Editors	Li Yih-yuan	Ts'ao Yung-ho
	Wang Shih-ching	Lai Jeh-hang
	Huang Fu-san	
Assistant Editors	Chan Su-chuan	Hung Li-wan
	Song Jin-shiow	
Editorial Assistant	Chen Wen-song	

臺灣史研究

第一卷　第二期

目　　錄

研究論著

日治時代台灣保甲書記初探，1911–1945 / 蔡慧玉 …………………… 5

小川尙義與高本漢漢語語音研究之比較
　── 兼論小川尙義在漢語研究史上應有的地位 / 洪惟仁 ……………25

阿美族起源神話與發祥傳說初探
　── 兼論阿美族亞群的類緣關係 / 簡美玲 …………………… 85

資料介紹

十七世紀中葉屏東平原的村落與記事 / 李國銘……………………109

有關台灣原住民、西洋宗教體系與傳教士的德文文獻 / 李秀琴 …… 131

資訊公路上的「台灣資料庫」/ 史籍自動化室……………………141

書評

歷史人類學與西文台灣史研究的里程碑
　── 評介邵著《台灣邊疆的治理與政治經濟》/ 張隆志 ………… 150

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第一卷第二期
第5～24頁 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
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

日治時代台灣保甲書記初探 1911～1945*

蔡慧玉**

一、前言……6
二、創設……7
三、職責……8
四、任用……12
五、待遇……15
六、保甲書記與地方行政……18
七、角色——代結論……22

* 本文撰寫期間，承蒙王世慶先生和六十餘位耆老的指導和大力支持，謹致謝忱。本文係八十二年度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劃(編號：NSC82－0301－H－005－013－T)下的研究成果之一。

** 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助研究員

一、前言

保甲制度(1898至1945)是日人治台不可或缺的基層組織。有關保甲制度的討論，目前已有陳清池、洪秋芬、蔡易達，和筆者的研究。(1)不可諱言，保甲制度是一項很重要的專題研究，(2)其牽涉面和涵蓋時間都相當廣泛，因此儘管研究者前仆後繼，著重點倒不一定重複。若以已出版的論文看來，陳、洪和蔡易達的研究，都偏向控制面的史實重建，而筆者過去雖偏向結構和功能的分析，最近則轉向動員的切入和理論的整合，並配合問卷調查(1992年12月、1993年2月，和同年4月、6月，以及9月)，展開田野訪問。

儘管討論保甲制度的論著不少，但有關保甲書記的專著，至今卻是絕無僅

(1) 陳清池的研究是二十多年前的事。他陸續發表了一些英文專論都和保甲制度有關。這方面披荊斬棘的工夫，陳教授(現仍任教於美國南伊利諾大學)功不可沒。陳氏的主要著作有：他在哈佛大學的歷史博士論文，"Japanese Social-Political Control in Taiwan, 1895～1945"(1973)；"Police and Community Systems in the Empire," in *The Japanese Colonial Empire, 1895～1945,* eds. Ramon H. Myers and Mark R. Peattie, pp.213～239；"The Japanese Adaptation of the Pao-chia System in Taiwan, 1895～1945," in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34(2)(Feb. 1975)：391～416；"The Police and Hoko Systems in Taiwan Under Japanese Administration (1895～1945)," in *Papers on Japan* (Harvard University) 4 (1967)：147～176. 至於洪秋芬，目前以中部一個小地方做個案研究，其研究成果雖有三篇，嚴格說起來只有兩篇(其中一篇乃改寫自其日本筑波大學的碩士論文)：〈日本統治下における台灣の保甲制度 —— 保甲復活の歷史背景とそのプロセスについて〉(筑波大學，人類學研究科中間評價論文，1988年3月)；〈台灣保甲和「生活改善」運動(1937～1945)〉，在《思與言》29(4)(1991年12月)；〈日據初期台灣的保甲制度(1895～1903)〉，《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21(1992年6月)。蔡易達的研究爲其文化大學日本研究所的碩士論文：〈台灣總督府基層統治組織之研究 —— 保甲制度與警察〉(1988)。筆者的近作除了日治下的保甲以外，也同步探討國民政府在三十年代的保甲運動，並試圖在理論上有所突破："One Kind of Control:the Hoko System in Taiwan Under Japanese Rule, 1895～1945"(Columbia Ph.D. Dissertation, 1990)；"The Chinese Baojia Movement in the 1930s"，在《中興大學歷史學報》3(1993年4月)；〈保正、保甲書記、街庄役場 —— 口述歷史(一)〉，《史聯雜誌》23(1993年11月)：23～40；"The 'State Involution' Debate：State-Society Theoretical Constructs Reconsidered," Conference on Identities and National Formation：Chinese and Western Experiences in the Modern World, Academia Sinica, Taipei (Jan. 12, 1994)；此論文已在1994年由近史所以中文出版。

(2)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將其列爲一般史組十二專題之一，可見台灣對保甲制度之重視。參閱，江淑玲，〈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進行中之研究計劃(民國八十一年三月～八十二年二月)〉，在《近代中國史研究通訊》15(1993年3月)：4。

有。無可置疑，該制度能推行有年，確實發揮其功能，和其組織上的調整運用有莫大的關係，而保甲書記在保甲組織上，又扮演了不可忽視的角色。過去討論保甲制度運作的論著，往往偏重保甲「役員」(指保正和甲長)。本文擬自保甲書記創設之緣由，論及其功能和角色，並輔以口述史料，以一窺當日保甲書記的生活樣態，試估其歷史地位。

二、創設

保甲書記一職的創設是明治四十四年(1911)的事。緣起於明治四十二年(1909)保甲「役員」受台灣總督府指令輔助區長職務。(3)書記的制度化在保甲組織的擴展和活用上無甯是關鍵性的一章。日人鷲巢敦哉曾以「巡查の指導役」一辭來形容保甲書記一職的重要性。(4)

早在明治三十七年(1904)，保甲役員即開始受令輔助地方行政。(5)台灣地方基層行政制度在日治時期的沿革大體可以分爲三個階段：街庄社長制(1897至1910)；區長制(1910至1920)；市街庄制(1920至1945)。保甲書記即因爲地方制度由街庄社制改制而爲區長制時設置的。而1909年的地方制度改制則與同年的行政區域改定有關。第三任總督乃木希典將地方官制改成六縣三廳；縣廳之下又於要衝之地設七十六個辨(「辨」字疑爲「辦」字之誤，姑且從「辨」)務署；辨務署之下再設街庄社，爲辨務署的輔助機構。各街庄社，或數街庄社，置長一人，無俸給，但支領事務費。因此，街庄社並非自治體。這個地方制度儘管歷經兩次大的地方改正(1898和1901)，大體上維持不變。明治四十二年的地方改正把明治三十四年(1901)以來施行的二十廳制改成十二廳制。同年，以令第二一七號廢止街庄社制，確定區長制，在過去的各街庄社或數街庄社置長一人，判任待遇，同

---

(3) 明治四十二年律令第五號規定：「台灣總督府ハ必要ト認ムルトキハ保及甲，役員ヲシテ區長，職務ヲ補助執行セシムルユトヲ得」。此令又以府令第六十六號(明治四十二年十月五日)通令全島施行。參閱，台灣總督府編，《台灣總督府府報》，第二千八百零五號(明治四十二年，即西元1909年，10月5日)，頁12。

(4) 鷲巢敦哉，《台灣警察四十年史話》(昭和十三年四月)，頁244。

(5) 訓令第二百二十二號，依令「廳長ハ保甲役員ヲシテ街庄社長，事務ヲ補助セシムルコトヲ得」，但當時輔助事務則有所限制：「但シ其ノ事務ノ種類ハ豫メ台灣總督認可ヲ得テ之ヲ定ムヘシ」。《台灣總督府府報》，第一千五百七十六號(明治三十七年八月十一日)，頁15。

樣無俸給，而支領事務費；區置區書記數人。[6]區長制爲虛級制，可以斷定。在管轄區域明顯增大，行政職務日益增多的情況下，[7]保甲制度爲地方行政的基層輔助機構乃因之確定。[8]

儘管保甲在制度上一再更動，卻都不脫以保甲制度爲地方行政的輔助機構這一運用，而且仰賴的程度還歷久彌深。因之，保甲組織本來是日人用以監視控制台灣人的機構，隨著治安日趨平靜，而逐漸轉化成地方行政的下層結構。這個轉化的背景饒具興味，頗發人深思。

以下筆者擬自保甲書記的職責、任用、待遇，和該職在地方行政所扮演的角色上著眼分析。這方面的文獻不多見，故本文主要的素材來自一年來口述歷史的田野訪問和過去幾次的保甲制度問卷調查，尤其是1993年夏末(9月)兩次的保甲書記問卷調查。

三、職責

日治時代以警察官吏派出所(以下簡稱派出所)爲單位，設立保甲聯合會。保甲聯合事務所早期大多設在派出所內，或輪借保正宅屋，或賃租民宅暫用；後期則大半另築會所，就建於派出所附近或與派出所毗鄰而立。建所財力資源以向當地保甲民徵工徵地，向地方士紳募捐款項的情況居多。[9]

保甲書記在整個保甲組織的運作上居舉足輕重的一環。其實，在警務推行上保甲書記也扮演了類似顧問的重要角色。原則上，每一派出所(換言之，每一聯合保甲)設置一保甲書記，以輔助警察行政。

保甲組織制度化反映在保甲書記一職的創置，而保甲書記的創置又進一步制

---

(6) 詳見，筆者博士論文，Ch. Ⅰ：2；Ⅲ：1。又，參閱，小濱淨鑛，〈台灣の地方制度〉《都市問題》(東京：東京市政調查會)17(3)(1933年)：33；府令第六十九號，「區長及區書記任用規則」，《台灣總督府府報》，第二千八百零五號(明治四十二年十月五日)，頁13。

(7) 府令第六十八號，「區長職務規程」，《台灣總督府府報》，第二千八百零五號(明治四十二年十月五日)，頁12。

(8) 參閱，「保甲ノ狀況」，《台灣總督府民政事務成蹟〔績〕提要》(「蹟」字疑爲「績」字之誤，以下從「績」)，第十一編(明治三十八年分，三十九年凡例［發行？］)，頁85～86；第十二編(明治三十九年分，四十年凡例［發行？］)，頁99；第十六編(明治四十三年分，四十五年發行)，頁96～97。

(9) 詳見作者1990年哥倫比亞大學的博士論文(同註1)，第五章第二節，頁228～237。

度化了保甲組織。江廷遠(曾任壯丁團長多年，又著有保甲論著數本)在論及保甲書記在保甲組織的重要性時，曾肯定其乃「保甲團體の機關として缺くことの出來ない重要な職責を有してゐるのであります」。(10)

保甲書記最重要的職務乃屬戶籍行政。從民法而言，一般人民在親族法、相續(繼承)法，和身份法上的權益與戶口事務息息相關。因此，戶口事務是民法的基礎，而保甲書記則爲保甲戶籍事務的第一線，協助戶口書類的處理。不過，保甲書記不只是代書，還必須精曉法令。由於台灣的戶籍行政法與日本內地大異其趣，因此保甲書記除了上述民法上的關係法令外，還得留心民法有關的判決令，和有關戶口制度、戶口事務的訓令通牒和決議，以及各地「戶籍屆」製作的方法和書式等等。這顯然需要有專業的修養，其事務手腕很難期望於名譽職(兼職)的保甲役員。因此保甲書記一職是專職，而保甲書記通常得定期參加保甲事務講習會，一方面在職研究，一方面接受官廳的監督。(11)

保甲書記的日常工作包括：出生、死亡、結婚、離婚、遷出、遷入、寄留等登記(「屆」)；應申報之報表則交派出所巡查(警員)轉呈郡役所警察課統一登記。日治時代(12)凡島民之戶口遷出入異動，均由警察機關掌握。各州廳的市警察署和郡役所警察課之戶口係各存有戶口調查原簿，各派出所管區另有戶口調查副簿，保甲事務所則有保甲戶口簿。戶口登記分本籍地和寄留地；每一住所設(戶)籍地號，採用房屋基地，以地籍圖編定之地號(番地)爲準。(13)三種戶口簿因行政功能不同，內容略有差異。保甲事務所的「戶口簿」只記錄有人口異動的資料，派出所的「戶口調查副簿」和郡役所的「戶口調查簿」，則詳載地方人事和身份

---

(10) 江廷遠，《保甲制度叢書》(台中：保甲制度叢書普及所，1940)，頁212。筆者曾於1992年11月親訪其台中寓所，方知江先生已於1991年冬天因氣喘病發辭世。又，鷲巢敦哉，《台灣警察四十年史話》(1938)，頁244。

(11) 同註(10)，江著，頁210～216和227～235；邢鑑生，《台灣户籍行政》(嘉義：建國書店，1954)，頁13～18。

(12) 雖然大部份台灣人習慣上稱日人治台這半世紀(1895～1945)爲「日據時代」，近來有不少人改採較中立的「日治時代」這名詞。有鑑於台灣是在馬關條約中正式割讓給日本這一史實，作者主張用「日治時代」來稱呼此時期。

(13) 「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二次問卷調查」(1993年9月27日，蔡慧玉編製)，受訪者：林金衛(桃園縣大溪鎮)；羅光興(苗栗縣南庄鄉)；黄進財(花蓮市)；陳春木(台南縣左鎮鄉)。「原簿」(正確稱呼爲「户口調查簿」)和「副簿」(「户口調查副簿」)所云不一。部份耆老以郡役所的版本爲副簿；李龍涵(台東縣太麻里鄉)和戴榮火(桃園縣中壢市)即持此說。此稱呼上的歧異係記憶之誤或因地制宜，尚待進一步考証。今從衆說，以郡役所的户口調查簿爲原簿。

調查，以便警察行政監督存案之用。(14)所有的戶口申請文書皆係永久保存文件。(15)

日治時代的戶口行政相當於光復後的戶警合一政策。戶口登記一定要由警察單位先過目後才登記，(16)戶口動態調查也由派出所巡查掌管，至於人民請領的戶口謄本(不是戶籍謄本)則由保甲書記抄發。換言之，戶口行政完全操控於警察單位，保甲書記只負責登記或轉報戶口異動的情況。(17)請領戶口謄本時，一般係由上述市警察署和郡警察課的戶口係批准發給。山地原則上並無保甲制度之設，因此戶口異動登記概由警察官吏駐在所的巡查負責。部份「山地」(「蕃」漢雜居之地)雖然設有保甲制度，但實務操作仍與平地街庄略有不同；譬如，「山地」的保甲書記不負責戶籍請領工作。(18)即使在平地街庄，執行上也因地制宜。據羅光興先生透露，他所居住的苗栗縣南庄鄉，因轄區內交通不便，在日治時代，請領戶籍一事，事實上都是在竹南郡警察課南庄分室辦理的，不必遠涉郡役所；陳德江先生也指出，他所居住的地方(今彰化縣二林鎮)當時戶口謄本請領業務係屬於北斗郡警察課二林分室所管。(19)

事實上，當事人可以不必親自去郡役所或分室辦理戶籍請領，而直接向轄區內保甲書記提出文件，由保甲書記代爲轉呈有關單位批核，再發交當事人。在實際執行上，警察課的戶政單位一絲不苟地嚴格監督作業並定期檢討。戴榮火先生指出，保甲、派出所、郡役所三方面的作業都遵循戶口法規而行。郡役所每年召

---

(14) 曾德明先生專訪，見蔡慧玉，〈保正、保甲書記、街庄役場 —— 口述歷史(一)〉；「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二次問卷調查」，受訪人：戴榮火(桃園縣中壢市)；陳春木先生專訪(1993年10月2日)。日治前期的正、副户口簿格式較後期爲繁複，無意間爲台灣史研究留下一份寶貴的社會史料；舉凡纏足、抽鴉片、籍屬(福、廣、「熟」等)、違法記錄等等，早期的户口簿都有詳實的記載。惟大半地區的户口簿在光復後皆因户政單位空間有限，或人爲的無知與疏忽，以舊日文户籍資料無復有用而令之散佚不全，或甚而付之一炬，令人扼腕歎息。

(15) 「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二次問卷調查」，受訪人：劉錦亮(新竹縣竹東鎮)。

(16) 保甲書記只負責受理申請，實際登記工作則由派出所的巡查負責；曾德明先生(高雄縣甲仙鄉)1993年10月12日來鴻；曾氏所言係轉述鄂萬三先生(曾任當地保甲書記)之言。又「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二次問卷調查」，受訪人：劉國煌(台北縣中和市)。

(17) 「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二次問卷調查」，受訪人：許輕鎮(嘉義縣大埔鄉)。

(18) 「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二次問卷調查」，受訪人：徐國章(台東縣鹿野鄉)；彭運添(南投鄉信義鄉)；賴江和(南投縣魚池鄉)。

(19) 羅光興先生(苗栗縣南庄鄉)專訪(1993年10月4日)；「第二次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問卷調查」，受訪者：陳德仁(彰化縣二林鎮)。

集郡下戶政有關人員講習一次，凡作業得失都必須檢討立法，提呈上級採納修改；另外，三單位每年在郡役所聚集一次，以對照簿册(稱爲「戶籍簿照合工作」)，若有記錄差違之處，當即向郡役所提出，共同訂正。(20)因爲日治時代的戶政係附屬於警政，所以戶口係(「係」，光復後稱「股」)係長往往亦由警部兼任。以新化郡役所警察課爲例，該戶口係係長是由內勤主任警部兼任；登記、整理戶口謄本由巡查一至二人專門負責，並加請雇員一人從旁協助。(21)

至於保甲書記戶政工作的概要，李龍涵先生有相當詳實的描述：

(一)受理申請出生登記時：憑產婆或保正出具出生證明書，辦理出生登記申請書貳份。俟(巡查在)户籍簿登記後，將申請書正本存查，副本送請郡役所警察課備查。

(二)辦理申請死亡時：以醫師出具之死亡診斷書爲依據，辦理死亡登記申請書。其手續與出生略同。

(三)受理遷徙登記時，遷出者憑申請人口頭聲明，辦理遷出登記申請書參份。俟完成户籍簿登記後，將申請書正本裝訂存查，然後將副本乙份交由申請人申辦入籍，剩下乙份爲報備之用。遷入手續略同遷出，但副本乙份係當事人備查之用而已。

(四)受理結婚登記時：除結婚當事人及雙方主婚人外，登記要件還包括介紹人或證婚人。登記手續與遷徙略同。

(五)其他有關收養、招贅、離婚、寄居(寄留)等手續登記略同。(22)

戶籍簿的轉錄登記均用毛筆以正楷書寫，不但很少出現錯誤，而且整理整齊，效率甚高。

在南台灣的鄉村地區，有不少保甲事務所亦兼辦「牛籍簿」的登錄，故當地的保甲書記也兼任牛籍異動的工作。(23)據陳春木先生告知，此項工作專辦：

把管內各保區域的百姓所飼養的「牛隻」，一一調查登記於牛籍簿。百

---

(20)「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二次問卷調查」，受訪者：戴榮火(桃園縣中壢市)。文中「户籍簿」係從受訪者之說，不加訂正。以下不另加註解。

(21)「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二次問卷調查」，受訪者：陳春木(台南縣左鎮鄉)。

(22)「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二次問卷調查」，受訪者：李龍涵(台東縣太麻里鄉)。

(23)「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二次問卷調查」，受訪者：楊瑞琛(嘉義縣鹿草鄉)。到目前爲止，「牛籍簿」異動登記和「荷牛馬車組合」的組織一樣，似乎都只限於嘉南一帶的農業地區才有。

姓買賣(牛隻)時，便牽牛到保甲事務所向保甲書記申請「牛籍異動屆」(即申請書)，交付警察(官吏)派出所給巡查批准蓋印，然後再交付買主帶回自己的保甲事務所入籍(亦即登錄於牛籍簿)。(24)

除了戶口異動事項外，保甲書記還負責塡寫戶口名牌(俗稱「家甲牌」)。但到了戰時，因實物配合的關係，街庄役場亦開始將戶口(家族)名簿存檔。於是，戶口名牌改成戶口名簿。每年兩次戶稅開徵前，由街庄役場派員到郡役所警察課核對。(25)

保甲書記另外二個重要功能便是保甲費的徵收與警令的傳達；因已另文闡述(參見註1)，茲不贅言。至於保甲書記與街庄行政的互動關係，實無明文規定，只能算是保甲功能的延長發揮，而非書記一職本然的職責，將留待第五節再行界定分析。

四、任用

每一保甲聯合事務所通常設有保甲聯合書記(簡稱「保甲書記」)一人。少數事務所以派出所的工友兼任，也有部份城區(街或市)在戰時增設一至二人的助手。但原則上是一所一書記。

保甲書記至少必須是公學校畢業生。事實上，即使到了戰爭末期，保甲書記一般也是從公學校畢業生中選任。日治早期教育不普及，就學率也不高，(26)即使僅受過基礎教育，也稱得上是社會上的知識份子，因此書記的選拔大多是經由推薦介紹。這種情形持續到戰末。不過，在日治後期，特別是戰時，部份地區有鑑於申請者衆多，僧多粥少，於是任用辦法改採考試制。不管是推薦任命或考選任用，形式上都必須在保甲會議上提名通過，由該郡郡守或警察課長核准，才能正式任用。

推薦任命保甲書記的人可以是警察官吏派出所的巡查或「取締巡查」(俗稱

---

(24) 陳春木先生(台南縣左鎮鄉)來鴻(1993年9月16日)。

(25) 「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二次問卷調查」，受訪者：劉國煌(台北縣中和市)。

(26) 在日人治台二十年後的1915年，只有百分之十左右的台人學齡兒童就讀公學校。公學校就學率大幅提高是戰時的事。參閱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統計室編印，《台灣省五十一年來統計提要》(1946)，頁1231。有關研究，見鄭梅淑，〈日據時期台灣公學校之研究〉(東海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88)，頁136～141。

「取締」，とりしまり，即主管)、該地的保正、公學校的教員，或其他地方上的「有力者」；其中，「取締」的同意是最重要的一關。[27]

至於書記的考選，分筆試和口試兩部份。考試的內容和重點雖然略有差異，但科目不外乎：日文、算術、理科、常識、作文、珠算，和書法。[28]日語溝通能力當然是很重要的考量，而毛筆字寫得好壞又往往是任命與否的關鍵。[29]台南縣左鎮鄉的陳春木回憶起這一段往事時，曾很感性地提到：

保甲制度的優點之一在於户口記載是用毛筆抄寫，禁止使用鋼筆或其他書寫工具。我未入公學校時，深受父親漢學影響而時常練習毛筆字，所以字跡較工整，也才因此被採用爲保甲書記。[30]

試驗往往是由派出所的「取締」親自主持的。[31]「取締」的考量標準因人而異，學識只不過是其中一項要件而已。因此測驗結果有時不免因人情，或因政治考慮而有所偏袒。台北州文山郡下的新店地區在1931年8月的一次保甲書記任用考試中，即曾因採用試驗制，又不以點數錄取，以至於引起不平之鳴。[32]這則報導有兩點值得注意：早在1931年，部份地區在保甲書記的任用上，不但已採試驗制，而且競爭也頗激烈的。台南縣關廟鄉的薛松根先生歷歷如繪地描述這一段往事：

至於光復前的保甲書記，當時我是考試錄取的，十三個人才取一位，因爲很多人想要這份工作。當時我任壯丁團壯丁，由於在任的保甲書記要

---

(27) 「第三次保甲制度(一八九五至一九四五)問卷調查」，受訪者：林建章(台北縣林口鄉)，詹祥(雲林縣斗南鎮)，陳春廷(嘉義縣六脚鄉)。

(28) 「第三次保甲制度(一八九五至一九四五)問卷調查」，受訪者：劉錦亮(新竹縣竹東鎮)，黃進財(花蓮市)；黃進財先生也在1993年4月15日接受我的專訪。另外，有台南縣關廟鄉的薛松根先生專訪(1993年3月3日)。

(29) 專訪者包括：薛松根(見註28)，台南縣左鎮鄉的陳春木(1992年12月12日)。「第三次保甲制度(一八九五至一九四五)問卷調查」，受訪者爲：陳璋澤(彰化縣二林鎮)。又，薛氏和陳氏兩篇專訪稿即將刊出於，蔡慧玉，〈保正、保甲書記、街庄役場——口述歷史(一)〉，見中華民國台灣史蹟研究中心出版的《史聯雜誌》23(1993年11月)，頁29～34。

(30) 蔡慧玉，〈保正、保甲書記、街庄役場——口述歷史(一)〉，《史聯雜誌》23(1993年11月)，頁31。

(31) 同註(28)。

(32) 據報導，「受驗者六、七名之中，發表的結果，首席係陳朝君八十七點。然而未知何故，竟然採用第四名的爲合格，也得點不過六十點，對此民衆很多不平。試驗者的巡查對質問者[回]應説，因爲他不適當云。庄民多非難説，既然用試驗制，怎樣不服點數均衡。警吏如斯弁事不很公正，難免要生弊端云。」《台灣新民報》，昭和六年(1931，以下以西元記年)九月十二日，第三百八十一號，頁8。標點符號略有修正；以下引文亦循此例。

> 調到農業會工作，我便去報名。十一個保才用一個書記，結果有十三個人報名，所以才舉行考試，最後錄取我。(33)

在經濟不景氣的年代，例如一九三〇年代初期，保甲書記一職甚至要使出渾身解數去「運動」求得，還有削價以求的：

> 警察方面力持採用一名的主張，保正林水源君極力主張若月給三十二圓，有可採用二人的餘力，大起反對警官的提案。所以潭子某商業學校畢業者，自己志願每月二十圓就要就職。庄民聞此，莫不嗟嘆不景氣的影響厲害。中等學校出身者因失業所致，自發的減少薪金三分之一以上。(34)

鷲巢敦哉在其《台灣警察四十年史話》中指出，明治四十三年(1901)十月以來，由於保甲「役員」受令協助區長事務，各項下級行政的活動指示接踵而來，因此自明治四十四年(1911)起，基於業務需要而有保甲聯合事務所的設置，並加設保甲書記一職。(35)鷲巢的敘述大體上和史料吻合(見前述第一章，而且也爲口述史料所確認無誤。(36)

惟在實際運作上，各地的發展略有差異。以作者過去一年所蒐集的口述資料(問卷和田野調查)而言，有些偏遠地區一直到1931年中日局勢緊張以後才開始設置保甲書記；在這之前，當地的保甲書記業務係由代書執業者或派出所的「小使」(kozukai)兼理。部份市役所街庄役場所在地，在日治後期由於業務繁雜，保數倍增，往往增聘助手幫忙業務；花蓮港市(今花蓮市)在戰時即設有書記助手二人，新營街的情形也是如此。(37)保甲制度因地制宜的特質，由保甲書記的任用可以窺知一脈。

終其設置始末(1911至1945)，保甲書記一職始終沒有被納入正式地方行政體系，(38)因爲日治下的保甲組織究竟只是輔助行政的警政組織，而且還是警政組織

---

(33) 同註(30)，頁29～30。

(34)《台灣新民報》，1931年11月7日，第三百八十九號，頁8。

(35) 同註(4)。

(36)「第三次保甲制度(一八九五至一九四五)問卷調查」，受訪者：莊存仁(彰化縣北斗鎮)和桃園縣「某」先生(該耆老要求匿名，本文作者循其請求)。

(37)「第三次保甲制度(一八九五至一九四五)問卷調查」，受訪者：翁添順(台北縣坪林鄉)；黃進財(花蓮市)。專訪者包括：黃進財(見註28)，和台南縣永康鄉(原籍新營市)的沈義人(原名沈瓊南，1993年2月26日)。兩人也是我第三次保甲制度問卷的通訊受訪人。

(38) 戰末最後幾個月是惟一的例外，當時部份地方政府曾試圖把保甲書記歸納到正式行政體系，然以戰敗在即，終未能落實施行。根據薛松根先生(台南縣關廟鄉)的回憶，在1945年6月間大戰近尾聲之際，台南州政府召開一個全州保甲書記講習會，當時的構想是講習結束後要將户政轉移到庄役場辦

下的一個輔助系統而已。但因爲日本殖民統治的本質，台灣人的政治出路泰半局限於保甲與其他同爲半官方的民間組織，而以街庄役場爲升遷的瓶頸，因此地位雖看來低微，實際行政上卻居舉足輕重的地位。

五、待遇

保甲書記是有給職。雖非公務員，但支薪則比照公職，比巡査(警員)略低，但有不同名目的津貼。書記的薪俸，依規定係由保甲經費(經常費)支付；在1940年前後，即戰爭中期，平均中數大概是月俸二十到二十五圓，一般是介於十五到三十圓的俸給範圍之間。(39)部份鄉間給付薪額只有十圓(1941)，(40)少數城區卻有高達四、五十圓的記錄(前者係1943年的資料，後者泛指戰末)。(41)

這樣的薪俸在戰時物價騰貴之際，實略嫌微薄，很難維持一家四、五口的生活費，(42)平均日薪甚至於比當時的非技術臨時男工還少。(43)雖然有不少人伺機中途轉業，(44)但仍有更多人求之不得。除了前述市場的因素以外，津貼的補助有時也使這個職位的待遇舒服得誘人。

理，保甲書記改由台南州發給州雇辭令。然而講習期間台南州廳被盟軍空襲，所以無人敢去講習；「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一次問卷調查」(1993年9月12日，蔡慧玉編製)，薛先生來鴻。

(39) 「第三次保甲制度(一八九五至一九四五)問卷調查」，受訪者的有效名單，請參閱："List of Interviewees", in "Japanese Colonial Rule as Oral History : The Case of The Hoko System." The 10th International Asian Studies Conference, New Zealand Asian Studies Society, Victoria University, Wellington. July 9, 1993. 又，參閱莊明鏡，〈私の具體的希望〉，收錄在台南州保甲協會出版，《保甲の光》，第二冊(1939年10月)，頁82～83。

(40) 「第三次保甲制度(一八九五至一九四五)問卷調查」，受訪者：羅光興(苗栗縣南庄鄉)。

(41) 「第三次保甲制度(一八九五至一九四五)問卷調查」，受訪者：詹祥(雲林縣斗南鎮)和黄春仁(嘉義縣水上鄉)。

(42) 見註(39)，莊文。

(43) 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統計室編，《台灣省五十一年來統計提要》(台北，1946)，表302，頁856～859。

(44) 江廷遠，《保甲制度叢書》(台中：保甲制度叢書普及所，1940)，頁217～222。江書與其他資料並未直接陳述保甲書記轉業和其待遇的因果關聯，但都强調必須改善待遇以保留優秀人才。參閱：余乾巽，〈待遇法に就て〉和莊文，頁82，同註(39)；〈保甲書記及壯丁團長より警察官採用〉《保甲の光》，第一冊(1939年6月)，頁15。建議改任巡查似乎是當時的共識。專訪中的薛松根即曾在擔任壯丁時(保甲書記之前)短期代理過巡查。見蔡慧玉，〈保正、保甲書記、街庄役場 —— 口述歷史(一)〉，《史聯雜誌》23(1993年11月)，頁30。

保甲費分經常和臨時費兩種；經常費中最主要的開支便是保甲書記的人事費。(45)據筆者的問卷調查(1993年4月1日)資料顯示，大部份地方的書記費大約佔該保甲經費的三分之一到一半之多；(46)在日治早期和在台灣鄉間，這個比例可能還要更高。以1914年桃園街新創的保甲聯合事務所爲例，當年該地有六保，保甲經費總額大約是五百圓，其中百分之四十是書記費；書記月俸是十六圓。到了1926和1927年間，保甲總經費增至一千一百圓，但書記月俸卻只調昇到二十圓；比例降至百分之二十二弱。到了1936年，年總額已增加到三千圓之譜，但月俸卻只略再調高一點而已。(47)桃園街的例子似乎相當有代表性，因爲它很明確地反映出戰前保甲書記薪俸的調幅。

保甲書記薪俸的調幅雖不高，但福利卻不少。台南縣關廟鄉的薛松根先生曾在戰末擔任了一年多的保甲書記。據他透露：

> 剛進去時月給是三十圓，一年後每月升五圓。當時我還兼荷牛馬車組合書記。一個月俸級十五圓。大東亞戰爭極激烈末期，約昭和二十年

(45) 有關保甲經費的分析，請見本文作者1990年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博士論文，"One Kind of Control：The Hoko System in Taiwan Under Japanese Rule, 1895～1945"，第五章，第四節。

(46) 「第三次保甲制度(一八九五至一九四五)問卷調查」，受訪人：劉錦亮、陳春廷、黃良慶(台南縣歸仁鄉)。不過，有些地方比例高達百分之八十。同上，詹祥先生的第三次問卷調查。

(47) 「第三次保甲制度(一八九五至一九四五)問卷調查」，受訪人：林元義(桃園市)。林氏的資料凸顯了保甲經費在不同年代的書記支出比例。據悉他係向該地耆老王金來先生請教而得知細節。王氏生於1906年，曾任保甲書記多年，現今仍活躍於社交圈，但對於筆者專訪的請求，以年事已高加以婉拒。這項資料雖然有趣，惟使用時仍須留心。保甲經費每户的平均金額增幅有限。大正八年(1919年)以前，規定是不設置保甲書記的保每年以不超過一保二十五圓爲限；設置保甲書記的保以五十圓爲範圍編成年預算。隨即因爲第一次世界大戰後諸物價騰貴，在1919年改成以一户年平均各不超過三十五錢和七十錢爲限(後者又一說，爲七十五錢)。尋即因通貨膨脹，預算不足，又於1919年把預算各自增額到六十錢和一圓。這個預算金額大體上一直維持到戰末。1942年8月的「市郡街庄保甲所屬團體整理方案」曾有訓令，將保健組合併置於保甲組織內，並將保甲經費的年徵收額大幅度調到每户五圓以內，以一併解決長久以來保甲經費不足的問題，但方案施行成果到目前爲止無案可稽。若以口述史料來比照，可以肯定至少有部份地區確實落實推行此改革方案。史料部份請參閱，台灣總督府民政部文書課編，《台灣總督府民政事務成績提要》，第二十四編(大正七年分，九年刊行)，頁488，和第二十五編(大正八年分，十年刊行)，頁600；柴岡彌，〈市郡(署)街庄保甲所屬團體の整理統合に就いて〉，在台灣地方自治協會所編，《台灣地方行政》(八卷十號)，昭和十七年(1942年10月1日)，頁81。至於口述史料，見陳金水先生專訪(花蓮縣玉里鎮)，1993年4月16日。陳文可望與第二批專訪稿一起發表在《台灣風物》44(2)(1994年6月)。

> (1945)二到三月左右，新豐郡役所設置有荷牛馬車組合，係爲動員車隊的一項工作，其詳細法令已不清楚。組合書記向保正調查該保內所有牛馬車數，作成册，依保內車數順序徵調；抽中的牛車就要被徵調，我負責登記，一天有三圓的旅費可領。若每天出差，一個月大概有九十圓的旅費；再加上戰時「手當」(津貼)，家族「手當」，市場宰猪的「手數料」(手續費)，一個月可能比關廟庄役場助役的俸級還要多。(48)

可想見薛先生的書記生涯雖短，但日子過得很舒服。

前述陳春木所言「牛籍簿」異動申請也提及保甲書記有「手數料」可拿：「保甲書記寫一張『牛籍異動届』可得五錢或一角的津貼，是爲保甲書記本俸外另一收入；每月大約有十數隻牛的買賣。」(49)

保甲書記的津貼總額不能算高。以今天的嘉義縣六脚鄉爲例，該地日治末期書記的津貼總數佔保甲經費不到十分之一。(50)除了戰時「手當」和家族「手當」外，一般常見的還有年終賞金，和公務旅行津貼。(51)旅行津貼係以天計酬，每天數圓，但因案數不多，收入比較不可預料。(52)不過年終賞金倒是不少。台南市的曾洪賜先生曾在光復前當過數年保正，他指出：當時台南市普遍都在新曆年的歲暮(俗稱「二九暝」)發給書記一個月的年終賞金，在他而言，即是三十圓；雖是區區三十圓，當時卻是一筆很大的錢，可以製洋服，養妻兒。(53)年終給保甲書記一個月的賞金，在當時似乎很普遍。

---

(48) 蔡慧玉，〈保正、保甲書記、街庄役場 —— 口述歷史(一)〉，《史聯雜誌》23(1993年11月)：30。

(49) 陳春木先生(台南縣左鎮鄉)來鴻(1993年9月16日)。

(50) 據陳春廷先生告知，該地的保甲書記薪俸約佔保甲經費的一半，另外有百分之二十用於户籍行政，百分之二十用於「小使」(こづかい，相當於工友)的人事費。剩下的百分之十，除了部份用在保甲書記的各種津貼(例如，戰時和家庭「手當」，年終賞金，和公務旅行)以外，還要用來支付各種保甲事務所的庶務支出(比方，文具，開會雜支等)。「第三次保甲制度(一八九五至一九四五)問卷調查」，陳春廷(嘉義縣六脚鄉)。

(51) 「第三次保甲制度(一八九五至一九四五)問卷調查」，受訪人：許竹(嘉義縣竹崎鄉)；温廷樟(新竹縣横山鄉)。

(52) 薛松根先生專訪文，見蔡慧玉，〈保正、保甲書記、街庄役場 —— 口述歷史(一)〉，《史聯雜誌》23(1993年11月)：30。薛先生指出，旅行津貼很少發給，就是有，也是一天只有二、三圓而已。

(53) 曾洪賜先生4月25日來鴻。又見曾氏的第三次保甲制度問卷調查；曾先生專訪，1993年2月27日。

在部份偏遠地區，保甲經費不足以支付書記的薪俸。後者的月給於是由庄役場補貼。(54)保甲制度因地制宜的精神在此再次得到証明。

六、保甲書記與地方行政

保甲書記屬於警察行政系統，原則上和街庄行政的民政系統是不相干的。因此之故，在我今年(1993)夏末二次針對保甲書記所發的問卷調查中，幾乎有一半的耆老都先強調這個原則；保甲書記協助街庄「役場」和兩者互相支援，只是這個原則下的「但書」，換言之，只是運作下的一個功能。事實上，這兩者的相互關係正反映了日治時代保甲和地方行政兩體系間的互動關係。屬於街庄役場權責的工作，保甲系統原則上是不過問的，但後者的確有協助前者的事實。以書記而言，保甲書記有轉發稅單或傳達政令的功能(因此皇民化運動開展以後，多數保甲書記亦兼任部落會書記)。不過，保甲書記究竟仍以輔助警察單位爲主，對於街庄役場的關係，並無法定協助的約束，僅有互相支援的義務。

試舉戶稅爲例說明之。戶稅是街庄役場的主要收入，每年由街庄役場財務係人員查定，(55)是一種財產與所得的綜合稅，(56)每年徵收兩次。街庄役場查定戶稅額後塡單交發保甲書記，後者乃轉發給保正或逕交甲長，再由保正甲長分發給納稅人。除了少數地方例外以外，大部份地區都是由納稅人自己持單赴街庄役場納稅。部份地區有由保甲書記或保正甲長代爲徵收戶稅或其他地方稅的情形，但嚴

---

(54) 曾德明先生(高雄縣甲仙鄉)專訪，1992年11月28日；又，「第三次保甲制度(一八九五至一九四五)問卷調查」，受訪者：李爲政(南投縣魚池鄉)；羅添和(苗栗縣造橋鄉)。

(55) 日治後期(大正九年，即1920，地方行政制度改正以後)街庄役場大體都設置有街庄長、助役(相當於今天的秘書)、會計役三職，下分各「係」，主要有：庶務係，掌自治、教育、社會、衛生、土木、建築等；財務係，掌戶稅、地租、家屋稅、屠宰稅等；農務係，掌推廣農務、耕種改良等；商工係，掌商工業和勞工的調查輔導等；另有教育係等。街庄長、助役、會計役三職又稱「三役」，地位最高。農務係和商工係因地而異，或稱「勸業係」。戰時因動員需要，又普遍設有動員係。每一係下通常都置有主任一人(有時由書記或技手兼)，書記、技手和雇員若干人，都是按職等敘薪，是正式公務員。「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一次問卷調查」，受訪人：曾德明(高雄縣甲仙鄉)、楊瑞琛(嘉義縣鹿草鄉)。又，王連彩先生(台南縣左鎮鄉)專訪，1993年10月2日。

(56) 戶稅係由街庄役場先建立財產資料(包括水田、旱田、林地、房屋、車、馬、牛等)，再依規定的稅率算出財產收入；如無財產收入者，以男丁每月二十個工作天的勞務收入爲收入。財產與所得以戶爲單位併計作總收入，再依規定稅率查定戶稅額；保甲經費通常又依戶稅按比例徵收。以上引文，係曾德明先生提供，見註(55)。又實際施行時，無不動產者往往免納戶稅；換言之，戶稅的徵收係以不動

格地說，這只是權宜之計。就法律而言，保甲系統不得收稅，也無催收之權責。日本殖民政府在這個分際上執法甚嚴，與同時期的中國政府形成強烈的對比。

以保甲會議的召開爲例，保甲書記負有通知開會的義務。街庄長無權單獨召開保甲會議，因爲保甲是警政系統，保甲會議的召開必須透過派出所來運作：

> 保甲書記對於街庄役場的工作並沒有一定的協助。但是遇有要緊公事必須召開會議聯絡保甲時，街庄長必須以公文行書，或親自到派出所向「取締」(即「取締巡查」)拜託；後者乃口頭通知書記，囑其撰寫開會通知單交與「小使」(即工友)送到保正的手上。(57)

此外，保甲書記協助街庄役場的事項還有：戶稅調查、衛生資料統計、地址查詢、救災、消防、冬防、通譯、調解、春秋兩季大掃除、瘧疾(又名マラリア)防遏作業、地區突發性傳染病或流行病的撲滅、教育庶務、牛隻管理、戰時的防空警戒和徵用軍夫等等，(58)不過，也有少數地區的保甲書記連協辦工作都沒有，與街庄役場毫無任何關係。(59)

上述各項協助功能(有別於「本然的」職責)中，以瘧疾防遏作業、教育庶務和牛隻管理是較具區域性的；就目前資料所見，瘧疾防遏作業以該傳染病爲患最烈的地方爲主，(60)教育庶務並不普遍，(61)而牛隻管理只限於嘉南地區。(62)至於

產爲主要課稅項目。參見〈户稅的沿革〉，《台灣地方行政》(台北：台灣地方自治協會)9(10)(昭和十八年十月)：126～136；「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一次問卷調查」，受訪人：李炳坤(台北縣新莊市)。

(57) 陳春木先生(台南縣左鎮鄉)來鴻(1993年9月16日)。

(58) 「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一次問卷調查」，受訪人：薛松根(台南縣關廟鄉)；林金衛(桃園縣大溪鎮)；洪祝融(澎湖縣湖西鄉)；劉國煌(台北縣中和市)；陳德仁(彰化縣二林鎮)；范永祿(新竹縣寶山鄉)；戴榮火(桃園縣中壢市)；詹祥(雲林縣斗南鎮)；鄭茂榮(雲林縣林內鄉)；黃進財(花蓮市)。

(59) 「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一次問卷調查」，受訪人：徐國章(台東縣鹿野鄉)；莊存仁(彰化縣北斗鎮)、李全興(台南縣新營市)；張添財(台北縣三芝鄉)、楊彩南(台北縣三芝鄉)、許輕鎮(嘉義縣大埔鄉)、張天輝(雲林縣古坑鄉)；顏成德(台南縣下營鄉)；謝新兆(桃園縣平鎮市)。不過，由問卷內容看來，筆者認爲部份受訪人對本題的回答結果很可能是採以較嚴格的定義解釋保甲的法定職責。因此，實際上究竟有多少地區在保甲與街庄役場的業務上真正毫無支援，還待進一步探討。

(60) 陳金水先生(花蓮縣玉里鎮)專訪，1993年4月16日；許竹先生(嘉義縣竹崎鄉)專訪，1993年10月4日。

(61) 「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一次問卷調查」，受訪人：范永祿(新竹縣寶山鄉)。據范先生表示，該地的保甲書記以協助庄役場教育庶務方面的工作居多。

(62) 「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一次問卷調查」，受訪人：薛松根(台南縣關廟鄉)；陳春木(台

防空警戒和徵用軍夫兩項是戰時動員下的新功能。整體而言，衛生檢查是保甲書記協助功能中最主要的經常項目。保甲書記在行政輔助上的功能同時也反映了保甲制度對日治下台灣地方行政的互動關係。

不過，由於保甲書記係以戶籍行政爲最主要的職責，欲論斷保甲書記在日治台灣地方行政中所扮演的角色仍必須從戶籍行政的「本然」職責著眼。事實上，不論是警令的傳達，保甲費的徵收等職責，或上述因協助街庄役場而衍生的功能，都必須有堅實的戶籍行政才能切實執行，因此可以斷言戶籍行政是街庄行政的基石，而保甲書記則爲警政與民政的重要橋樑。

光復後台灣的地方行政大體上延續日人治台的基礎，但亦有不少制度上的改變。以戶籍行政而言：

> 民國三十五年六月起，由鄉鎮公所接辦，鄉鎮長兼任户籍主任，其編制有專任副主任及村里户籍幹事，辦理户口查記等。至四十一年鄉鎮公所始設立户籍課，課長兼任副主任，村里户籍幹事改爲户籍員，集中於鄉鎮公所辦公。民國五十六年試辦户籍聯繫，並於民國五十八年七月依「勘亂時期台灣地區户政改進辦法」實施户警合一，成立户政事務所。至民國六十二年七月户政事務所正式改隸警察單位作業。(63)

若比較日治下保甲書記的戶籍行政與光復後的戶政，兩次保甲書記問卷受訪者大致認爲：日治時代人口少，異動也少，申報項目單純，手續簡單，業務也單純，同時以派出所爲單位的管區也較光復後以鄉鎮爲單位的區域爲小，因此能以一、二名保甲書記受理該轄區內相關的警政和民政。劉國煌先生的意見具有代表性：

> 日治下的保甲書記只要承辦人口異動、身份變更之申請，填寫户口名簿，登記流動人口等。現今户政事務人員除承辦上項事務外，尚須承攬户籍簿登記，編訂門牌，承發印鑑證明(按：日治時代印鑑證明由街庄役場發給)、户籍謄本、身份證，和填註職業、教育程度、通緝犯等資料。手續繁複，外加人口結構複雜，以及與稅務機關和其他行政單位橫

南縣左鎮鄉)。依陳春木先生的回憶，新化郡役所庶務課設有獸醫人員(日人一名、本島人一名)，每年到了冬天他們就展開牛隻健康檢查的工作。這時他們往往事先通知保甲書記，令後者轉告牛主於指定日期趕著牛隻到所屬保甲事務所集合受檢。牛種分水牛與黃牛，進而分類爲牡、牝、閹(日語「去勢」)。牛無名，以特徵記號註明；例如，肥或瘦，痣在牛的正面或左右，毛色爲何等等。

(63)「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一次問卷調查」，受訪人：許輕鎮(嘉義縣大埔鄉)。

直聯繫等因素，工作比日據時代複雜。(64)

但是，多數耆老也指出日人不迷信學歷，用人取才以適職適才爲優先考慮，因此用人得法，效率也因之提高。大部份受訪者對於日治時期的戶政給予很高的評價，尤其是保甲書記的守法敬業精神更爲受訪者所樂道。對於光復後台灣的戶政，大部份的受訪者都自兩者在戶政基礎的相異處上著墨，眞正分析比較者不多。因此，論者強調日治時期戶政的優點之處不妨可以看成對光復以後戶政的無言批判。不過，不少受訪者也指出日治時代爲殖民統治，社會本質是農業，因此不能與光復後的政情一概而論。而且，受訪者主要是以昔日曾經任職保甲書記和街庄役場的耆老爲主，由於代表的是當事者的看法，褒貶之間不免夾雜懷舊的心情；事實上，保甲書記濫用權力，貪污腐敗的新聞在日治時期發行的報刊上時有所聞，(65)但論者卻無一人提及。雖然如此，不論是日治時期或光復以後，戶政在受訪者的心目中都是可圈可點的。另外，部份學者強調光復後的戶政人員學歷較高，必須普考合格後才能擔任，並且是由專任編制人員出任，所以素質比較高。(66)

最後一點評論反映出保甲書記在日治地方行政中的微妙地位。如前所述，日治時期的街庄役場在法律上具有公法人的地位，而保甲組織實質上只是民間團體。因此，街庄役場諸書記，甚至雇員，都具有公務員身份，當時在人民眼中是官吏。保甲書記雖然比照公務員敘職敘薪，但職等待遇都較低，工作也較無保障；不過保甲書記工作認眞者，不乏由地方人士推薦到街庄役場擔任雇員，進而升任係長(或「係主任」)者。(67)而且，以黃進財先生之言代爲結論，當時的社會：

> 敦親睦鄰，守望相助，尊長敬老，犯罪行爲較少。保甲書記既係由人民自動選出的較孚衆望的人出任，自然而然成爲保甲組織的中心人物，亦

---

(64)「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二次問卷調查」，受訪人：劉國煌(台北縣中和市)。

(65)《台灣日日新報》、《台灣民報》、《新高新報》等報紙的地方版偶爾會出現保甲書記瀆職的新聞，頻率不是很高，但其現象則似乎不容忽視。

(66) 因此，光復後的户政人員享有公務員的身份，是正式編制內的行政人員，其職等與日治下街庄役場的書記相當，而略高於保甲書記。

(67)「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一次問卷調查」，受訪者：劉國煌(台北縣中和市)。最好的例子是台南縣左鎮鄉的陳春木先先。他的資歷相當完整：由保甲事務所的保甲書記，升任庄役場書記補(屬於正式編制)，以後歷次被擢升爲書記、財政係長和庶務係長。參閱筆者，〈保正、保甲書記、街庄役場——口述歷史(一)〉一文中，陳春木先生專訪，頁31～34。

成爲保甲及警察機構的橋樑媒介，受保甲民愛戴，因而自重其職守，不敢怠慢。(68)

姑不論保甲書記是否確爲「人民自動選出」的「中心人物」，保甲書記一職是日治基層行政中非常重要的一環則不容置疑。光復後，雖然他們中不少人永遠離開了地方行政，退隱四野，改業從商或轉業代書，但許多人仍陸續任職鄉鎮公所或戶政事務所，成爲戰後台灣地方行政的一支主力軍。

七、角色 — 代結論

最近十年的史學研究逐漸注意到地方與中央接觸的「第三範疇」(the third realm)。(69)台灣史研究也不例外，保甲制度的研究便是一個很好的例子。所謂「第三範疇」，簡而言之，便是強調國家與社會間的相互溝通平衡，而這溝通平衡則有賴「第三範疇」中個人或集團的媒介運作。過去的研究往往把國家和社會視爲對立的範疇，因此兩者之間的關係被視爲是「零和遊戲」(zero-sum game)；亦即，公權力的伸張會導致社會本質的壓迫扭曲，反之亦然。但近來的實証研究顯示出，國家與社會之間不僅是「零和遊戲」的關係，公權力的擴張也可能導致社會勢力的增長。因此，近來的學術討論逐漸著重於這個中央與地方交會紐帶的本質探索；最近幾年方興未艾的「市民社會」(civil society)便充份反映了修正派史學家對這個問題研究的驚人熱誠！(70)

就保甲制度的研究而言，這意味著過去偏重由上而下的控制面研究是不夠的，由下而上的動員應該是將來努力的目標。同時，控制也好，動員也好，都有

---

(68)「保甲書記(一九一一至一九四五)第二次問卷調查」，受訪者：黃進財(花蓮市)。

(69)「第三範疇」一詞爲黃宗智(Philip Huang)新近提倡的概念。黃並非第一個指出這個概念的學者，但他是第一個把這個概念系統化的人。見Philip Huang, "'Public Sphere' / 'Civil Society' in China? The Third Realm Between State and Society," in *Modern China* 19(2)(April 1993)：216～240。有關國家與社會交互作用的理論架構，請參閱筆者的"The 'State Involution' Debate：State Society Theoretical Constructs Reconsidered," in Conference on Identities and National Formation：Chinese and Western Experiences in the Modern World (Taipei：Academia Sinica, 1994)。茲不贅言。

(70)近三年來有關「市民社會」的討論，可推溯到1990年7月在《近代中國》發表的一篇文章：William Rowe, "The Public Sphere in Modern China," in *Modern China* 16(3)(July 1990)：309～329。這篇文章一出，立即招致美國部份學者的强烈反彈，以致Rowe本人不得不重新評估這個

賴於「第三範疇」的協調。這個範疇包括了保正、甲長、保甲書記，但也應擴大到街庄行政及其他半官方的功能團體(例如農事實行組合、水利組合等)。研究保甲書記乃基於這種認識，也是對於日治台灣基層行政和社會中堅的一種肯定。

概念在中國的適用性。也由於這些討論，黃宗智乃提出他的「第三範疇」說。有關「市民社會」的討論，見其座談會專刊，"Symposium：'Public Sphere' / 'Civil Society' in China? Paradigmatic Issues in Chinese Studies, Ⅲ," in *Modern China* 19(2) (April 1993)。前不久，由香港大學主辦的「第三十四居亞洲及北非研究國際學術會議」，更是不遺餘力地把這個爭論分成九個座談會來討論，見The 34th International Congress of Asian and North African Studies：The Programme, August 22–28, 1993。

Taiwan Historical Research
Vol. I, No.2, pp.5～24, Dec.1994
Institute of Taiwan History, Preparatory Office
Academia Sinica

Notes on Hokō Secretaryship in Taiwan Under Japanese Rule, 1911～1945

Hui-yu Caroline Ts'ai

ABSTRACT

The *hokō* (*pao-chia* in Chinese) system was crucial for Japanese colonial rule in Taiwan. As a system of Chinese origin for social control, it has attracted considerable attention but little serious research.

The few academic works on this topic are by and large limited to discussing the functions of the system, rather than its actual operations and role in society. The study of *hokō* secretaryship, based on the author's field research, is key to understanding the system as an organic institution.

The study elaborates on the establishment, role, and economic conditions of the *hokō* secretaryship i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It delineates the operation of the *hokō* system, thus enabling us to more clearly understand the process of Japan's wartime mobilization. The examination of the role of the *hokō* secretaryship was thus placed within the context of Japan's local administration of Taiwan.

Further study will shed light on the differences in household administration between colonial and postwar Taiwan. Finally,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state and society suggests avenues for future theoretical analysis and empirical research.

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第一卷第二期
第25～84頁 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
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

小川尚義與高本漢漢語語音研究之比較

兼論小川尚義在漢語研究史上應有的地位

洪惟仁*

一、提要……26
二、前言……26
三、論文內容之比較……35
四、學術地位之比較……59
五、小川尚義在漢語研究史上應有的地位……69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約聘研究助理

一、提要

高本漢於1915～26年發表了Études sur la phonologie chinoise的論文，這篇論文比較了三十三點的漢語方言及域外漢字音，並進一步擬測了中古漢字音音值。1940年趙元任、羅常培、李方桂參照高本漢後來的修正，譯為中文，題為《中國音韻學研究》，對漢語音韻學、方言學造成極大的影響，在漢語語言學史上獲得極高的評價。

然而類似的工作在漢語語言學史上高本漢並非第一人，早在1907年，小川尚義即以現代語言學的方法，作廣泛的漢語方言及域外漢字音的比較，並擬測了中古聲母、韻尾的音值，在若干方面得到更合理的結果。

小川尚義的目的，是為了呈現閩南語在漢語中的音韻特徵，因而作了廣泛的漢語方言及域外漢字音比較，為了理解今音分歧，而作了一些中古漢字音的擬音工作；而高本漢的目的，主要是中古漢字音的擬測，作為擬測的基礎工作，他作了漢語方言及域外漢字音的調查、描寫、比較。因為目的不同，因此工作的重點和處理方式也不同，但他們卻都作了類似的工作。

由本文的比較可知，就研究方法而言，高本漢比小川尚義精密而嚴謹，尤以對漢語方言廣泛的調查、描寫，更是小川尚義所不及；但就成果而言，小川尚義也有超過高本漢的地方，最重要的是，小川尚義是漢字音比較研究的開拓者。因此小川尚義在漢語研究史上應該也有他的地位，可是高本漢在漢語音韻學及漢語方言學界，被公認為偉大的開拓者，然而小川尚義在漢語語言學界毫無名氣，在漢語語言學史上也毫無地位，這是為什麼？

本文的目的是比較小川尚義和高本漢的研究成果，並從漢語語言學史的觀點分析兩人的名氣與地位何以有這樣天壤之別的原因。

二、前言

(一)學術背景之比較

小川尚義(1869～1947)：日本人，帝國大學文科大學博言學科畢業。台灣總督府編修官，台北帝國大學教授。漢語學家、閩南語學家、南島語學家，編過大量閩南語辭典、做過普遍的台灣南島語調查。

高本漢(1889～1978)：瑞典人，Upsala大學博士。Göteborg等大學教授、

校長，做過廣泛的漢字音調查、比較，擬測漢語古音，是現代漢語語言學的開拓者，同時也是中國古物學家、小說家。

1.小川尙義小傳

小川尙義(Ogawa, Naoyoshi)明治二年二月九日(新曆1869年3月21日)出生於日本四國島伊予國溫泉郡，爲丹下尙逸ムラ之三男，明治五年(1872)五月過繼給松山御寶町小川武一爲養子。經松山中學校、第一高等中學校，1895年帝國大學文科大學博言學科[(1)]畢業。「博言學」是語言學的舊稱，日本現稱「言語學」。畢業論文指導教授是堪稱日本現代語言學之父的上田萬年，[(2)]上田留學德國，專攻歷史比較語言學，1894年回母校任教，擔任語言學教授，一生奉獻於語言學教育，培養許多語言學人才，他在日本語言學界的地位略當於中國的趙元任。初期的博言學科除引進歐洲語言學之外，著重日本語言文字問題、東洋諸語的研究。博言科培養的學生後來在日本語、愛奴語、琉球語、朝鮮語、阿爾泰語、漢語、台灣語、南島語、俄語等都有專家。小川尙義是上田萬年回母校任教所培養的第

(1) 東京帝國大學是現在東京大學的前身，原名東京大學，1886年改爲分科大學，同年其文科大學並於原有的哲學、和文、漢文三學科(學系)之外，增設博言學科(語言學系)，第一任語言學教授是英人Basil Hall Chamberlain(1850～1935)，氏任教五年離職，其得意門生有上田萬年。繼任的語言學教授有Karl Adolf Florenz、神田講師、上田萬年教授等。博言學科除引進歐洲語言學之外，著重日本語言文字問題、東洋諸語的研究。初期畢業生爾後有成就者可舉小川尚義(漢語、台灣閩南語及南島語)、金澤庄三郎(朝鮮語)、藤岡勝二(阿爾泰諸語)、新村出(日本語)、八杉貞利(愛奴語、俄語)、橋本進吉(上代日本語)、依波普猷(琉球語)、金田一京助(愛奴語、日本語)。博言科設立伊始即開有「支那語(俗語)」，教授北京口語。1899年博言學科改爲言語學科。參見《上田萬年語言學》序文、六角恆廣(1984版，頁53～54)、長志珠繪(1993.10)、田中秀夫(1969.1)。

(2) 上田萬年(Ueda, Kazutoshi 1867～1937)日本江户人，1888年帝國大學文科大學和文科畢業，旋入大學院，1890年奉派赴德國柏林大學、來比錫大學學習語言學，曾師事青年文法學派G. von der Gabelentz學印歐比較語言學、「國語運動」，經三年半，1894年6月回國，7月爲文科大學教授，教授語言學。時年29歲。其門生有小川尚義、新村出、保科孝一、時枝誠記等名語言學家。
1974年柴田武整理新村出的筆記編爲《上田萬年語言學》，是日本最早的語言學概論。上田專攻歷史比較語言學，其論文以1898年運用歷史語言學原理發表〈p音考〉，論證日本語ハ行p→h的變遷一文最有名。1899年獲文學博士。1897年開設「語言研究室」，至1927退休培養很多語言學人才。《上田萬年語言學》筆記中曾提到一句話：「日本支那語的研究不振……竊嘆今日之漢學者但以儒教爲中心，語言、文字則無人研究。」也許因爲他的鼓勵激發小川尚義對漢語的研究興趣。上田的語言觀屬於强烈的國家主義，又强烈主張文字改革，如廢漢字或限制漢字字數、採用羅馬字或改革假名等，對日本國語的推行、文字改革影響極大。曾任國語調查委員會主查委員、文科大學學長。參見《上田萬年語言學》序文及野村雅昭、小池清治《日本語事典》、石剛《植民地支配と日本語》(1993)。

一個高足，也是唯一的漢語、台灣閩南語、南島語的專家。

1896年小川尚義即將畢業的那年春天，上田先生對小川尚義說：「今年七月你就要畢業了，要不要去台灣看一看？台灣的學務部長伊澤修二先生爲了編台灣語、蕃語的字典，招聘一名專攻語言學的青年。」小川尚義本來就認識到台灣語言的研究，對研究漢語及南島語的重要性，所以當下欣然承諾。7月回故里，由於年初台灣發生芝山巖事件，有六位日本人教師(所謂「六氏先生」)被殺，兄弟都替他擔心，但小川仍決意前往。

台灣總督府第一任學務部長伊澤修二留學過美國，曾在電話發明人貝爾門下學過發音學、音標。他是日本漢語學界第一個，也是戰前日本漢語學界略具西方語音學的方法以研究北京話的學者，曾以修改的假名符號正確的標注北京話，著爲《日清字音鑑》，這是日本第一部北京話的標音韻書，他所用的符號也可以說是中國「國語注音符號」的先驅。1895年中日甲午之戰，中國戰敗，台灣割日，伊澤拿著這本《日清字音鑑》的原稿，毛遂自薦地晉見內定爲第一任台灣總督的樺山資紀，大論台灣教育，樺山當場邀請他擔當開創台灣教育之任。6月，伊澤帶著百餘名懂得北京話的陸軍通譯抵台北，他起先誤以爲台灣既爲清國之地，當然通行中國的官話 —— 北京話，晉見樺山時出示《日清字音鑑》即出於這個誤會，沒想到當時台灣沒有人懂得北京話。伊澤乃開始研究台灣話，編輯會話課本、台灣《十五音》、台灣話字典等，對日本人官吏、教師進行台語教育。台灣話的假名注音符號，即以《日清字音鑑》的假名符號加以修改而成。(3)伊澤由此深切地了解到研究台灣語言、編纂台灣語辭典的重要，乃透過上田萬年的介紹找到小川尚義。

(3) 伊澤修二(1851～1917)生於日本信濃國依那郡高遠城下(今長野縣高遠町)。幼從外祖父讀書、寫字，稍長入藩黌，以學才拔群，舉爲寮長。當時西方勢力直逼東亞，伊澤乃在鑽讀漢籍之餘，也勤讀翻譯洋書。1867年輾轉江户、京都之間，開始自習英語，旋入蘭學塾學蘭學。1868年明治維新，伊澤上東京從中濱萬次郎、美國傳教士李爾學英語，1870獲選爲朝廷諸藩貢進生入大學南校，1875年任官立愛知縣師範學校長。

1876年奉派赴美考察師範教育，入麻薩諸塞州立橋水師範學校就學，受業於電話發明人貝爾學習「視話法」。所謂「視話法」，伊澤又譯爲「萬國普通音字學」或「生理的音字學」，就是研究人類發音原理，創制音標標示各種音值的學問，用現在的話來說就是「語音學」或「發音學」。後來伊澤運用這種「視話法」從事漢語教育的研究、聾啞教育、口吃矯正。1877年師範學校畢業，旋入哈佛大學學理學約一年，1878年5月回國，任教於東京高等師範，1879年昇爲校長，1881年轉任文部省少書記官，1885年昇爲大書記官，同年底昇爲新內閣文部省編輯局次長，翌年3月昇局長。

明治維新以來，日本教育思想界發生了國家主義和自由主義的論戰，伊澤乃於1890年發起創立「國家

1896年9月伊澤回日本招考第二回講習員，10月召見小川，兩人談起漢語音韻，十分投機，小川告訴他「要把一生奉獻給台灣」，果然小川終其一生，都在台灣進行台灣語言的調查、研究。

小川於同年12月渡台，在學務部編纂課當一名囑託(即特約雇員)，課長神津仙三郎。神津曾留學美國阿爾巴尼州立師範學校，1878年回國任師範學校教授。1896年4月渡台任學務部囑託，後昇任課長。1897年因腸加答兒病去逝。任內即開始積極進行台語研究，曾翻譯馬約翰的《英廈辭典》，準備編纂日台對照辭典，可惜只譯了一半便去世了。這項任務從此交給小川尚義。

小川尚義是日本領台期間，對台灣語言的研究貢獻最大的一位語言學家。他一生擔任台灣總督府學務部的編修官，主要的任務是編纂台灣話辭典，舉凡總督府所有辭典的編纂的工作，幾乎都在他的主持下完成，如《日台小字典》(1898)、《日台大辭典》(1907)、《日台小辭典》(1908)、《台日大辭典》(1931～32)、《台日小辭典》(1932)、《新訂日台大辭典》(1938，上卷)。這些字典不但部數多、部頭大，而且品質高。這些辭典的編纂，不是小川這樣學術基礎深厚、並且具有堅強毅力的人不可能辦到。

教育社」以宣揚國家主義教育。伊澤被選爲社長，旋創辦《國家教育》雜誌。1891年伊澤下野，專心於國家教育社之事業。

1895年伊澤以修改的假名符號正確的標注北京話著爲《日清字音鑑》，這是日本第一部北京話的標音字典，他所用的符號也可以說是中國「國語注音符號」的先驅。同年5月中日甲午之戰中國戰敗，台灣割日，伊澤拿著這本《日清字音鑑》的原稿毛遂自薦地晉見內定爲第一任台灣總督樺山資紀，大論台灣教育，樺山當場邀請他擔當開創台灣教育之任。伊澤赴任之後即著手研究台灣話，編輯會話課本、台灣《十五音》、台灣話字典，對日本人官吏、教師進行台語教育，對台灣人進行日語教育，奠定台灣殖民地教育基礎。1897年伊澤辭職歸日，同年敕選爲貴族院議員。

1899創立泰東同文局專門編纂出版中國關係的圖書。1905年在他的監修下由泰東同文局編撰出版了《東亞普通讀本》六冊；1908年在他的監督下由漢字統一會編纂出版了一部日本吳音、漢音、韓國音、北京音的對照字典《同文新字典》。

1903年在東京小石川自宅創設「樂石社」，1907年創立「樂石學院」進行語言教育的研究與實驗，如日本國內的方音矯正、外語(特別是華語)教育的發音矯正、口吃矯正、對台灣人的日本語教育。

1895年《日清字音鑑》出版之後對當時以實用、速成的日本華語教育界並沒有什麼影響。但是台灣話的假名注音符號却是以《日清字音鑑》的假名符號加以修改而成的。不過伊澤對他所創的假名式注音符號並不滿意，十年之後的1904年參照王照的《官話合聲字母》，揉和假名符號創制了一種諺文式的方塊拼音字母，出版了《視話應用清國官話韻鏡》、《視話應用清國官話韻鏡解說書》。1915年著《支那語正音練習書》及《支那語正音發微》，1916年出版《視話應用支那語正音韻鏡》，華語的注音都採用他的字母。

參照六角恆廣《近代日本の中國語教育》(1961)、村上嘉英〈伊澤修二のこと〉(1973)、埋橋德良《伊澤修二の中國語研究》(1991)、洪惟仁〈日據時代的台語教育〉(1992)。

小川尚義任職總督府期間，除了總督府的職務之外又兼任國語學校教授，一度任台北高等商業學校校長。台北帝國大學創校之後，1930年小川應聘爲語言學教授，兼任總督府囑託，時年已六十二歲。在總督府的委託下，小川編輯了《排灣語集》(1930)、《泰雅語集》(1931)、《阿美語集》(1933)。小川在總督府時代已著手研究台灣南島語，應聘爲台北帝大教授之後，更潛心於南島語的調查、研究，任教期間接受上山滿之進總督捐出各方贈送的餞別金，與淺井惠倫等合作進行南島語的調查、研究，一年有半年待在山地。1935年以台北帝國大學言語學研究室的名義發表《原語による台灣高砂族傳說集》，1936年獲學士院恩賜賞。小川一生淡薄名位，對博士頭銜也不感興趣，但因恩賜賞乃是「天皇所賜」，著新衣欣然接受。

同(1936)年春，小川已告老還鄉，回松山市出淵町養老。歸老後的小川仍爲1938年出版的《新訂日台大辭典》校對，並繼續進行南島語研究，發表了五篇傑出論文。1947年10月21日小川在故鄉的松山市逝世，享年79歲。[4]小川一生的研究生涯與日本據台相始終。他孜孜矻矻爲台灣語言的研究奉獻一生，但他淡薄名利，雖然著書很多，幾乎沒有一部著作是用他的名義出版的。前述台語辭典的編纂者都是「台灣總督府」，《原語による台灣高砂族傳說集》是以台北帝國大學言語學研究室的名義出版，如果沒有編輯說明或序言，小川尚義的業績將被掩沒。

---

(4) 有關小川尚義的事跡參見馬淵東一(1948)、村上嘉英(1966)、(1989.2)、小島武味(1981)、洪惟仁(1992.9)、Doi(1976)、黃秀敏(1994.5)、酒井(1994.8)。1994年1月23日筆者在田中哲郎先生的陪同下，前往日本靜岡縣濱松市拜訪小川尚義次男小川次郎醫師，時小川醫師已八十二歲，對先父的記憶亦不多，這些記憶也可能有誤，附記一二於此，聊備參考而已。

(a)小川中學畢業後，入東京第一高中，後入東京帝國大學文科大學博言學科。在東京時住久松在東京爲收容松山同鄉子弟特別設立的學生寮，久松是松山的「殿樣」(大名)。小川在那兒認識了俳句詩人正岡子規，兩人交往的書信藏於松山市的「子規會館」。

(b)小川在東京就學中曾因脚氣病休學回家鄉養病，約一、二年時間。(依酒井，小川於1890年4月脚氣病治癒回東京一高復學，受松山同鄉的勸誘入基督教講習所，受教於德國牧師スピンネル，始信基督教。但小川並不屬特定的教派或教會，家中也奉祀神佛，同時又是徹底的天皇崇拜者，每天早起必正座禮拜天皇「御真影」。)

(c)小川娶同鄉松山市銀行員之女爲妻，妻比小川小八、九歲，結婚時才十八、九歲。(依酒井，小川結婚於明治三十三(1900)年，妻キク夫人明治十五(1882)年生，今松山市湊町舊藩士吉野長女，基督教徒，較小川小十三歲，1964年去世。)

(d)小川育有三男六女，太郎第四胎，次郎第六胎，三郎第七胎。起先住在台灣總督府後面的千歲町奏任敕任官舍，後來自己買房子，搬大正町(？)，最後搬到台北昭和町(今青田街)台北高校附近。

小川一生的研究跨越漢語、閩南語、南島語三個領域，並且在三個領域的學術性研究都是開拓性的。雖然如此，除了台灣的日本統治階層之外，小川尚義的學術成就，無論在日本國內，或中國、世界都沒有受到重視。雖然在南島語研究領域略具學術知名度，也是戰後的事。至於閩南語研究只有台灣的閩南語學界認識他，漢語研究完全不出名。

他在總督府的工作雖然是台灣語辭典的編纂，但對閩南語研究的貢獻主要是詞彙的蒐集，有關台灣閩南語音韻的描寫、分析及閩南語方言的比較研究，雖然也有一些成果，畢竟沒有什麼突出之處。他在漢語方面的研究，最突出的應該是發表在《日台大辭典》緒言的有關漢語方言的比較研究，可是這篇研究從來沒有受到學界的注意，當然也沒有任何學術影響力。而實際上他卻是第一位以現代語言

(e)小川家教甚嚴，但對子女興趣多順其發展，三個孩子都非常有成就，以下是三個孩子的小檔案：

小川太郎(1907～1974)，年輕時即有社會主義思想，當時小川家請人洗衣服，太郎認爲只給人家一點小小的錢洗那麼多衣服，不人道，自己洗衣服。台北第一中學畢業後，回松山念松山高校，再入東京帝大學教育，太郎專研「同和教育」，反對歧視「賤民」。曾任教名古屋大學、神户大學。(依酒井，太郎參加左翼運動，提倡反天皇制，小川知道了，小川曾欲切腹自殺，後太郎被追緝，逃往台灣避難，小川怒罵太郎反叛。)

小川次郎1912年生，台北高校(依酒井，與劉闊才氏同學)畢業後，入京都大學醫學部，1936年畢業，1943年起任名古屋市立大學醫學部教授，是研究新生兒，特別是未熟兒的專家，1976年退休(63歲)，轉入濱松聖隸看護大學附設病院。今退休住靜岡縣濱松。

小川三郎1916年生，台北第一中學畢業後回故鄉唸松山高校，再入京都帝大醫學部，畢業後在四國高松市開業。今住高松。

(f)小川在台灣的薪水因殖民地加給60％，收入尚稱豐裕，但因食指浩繁，並且孩子都在唸書，因此也相當清寒，小川每天早飯吃一個蛋，他吃蛋黄，輪流把蛋白分給孩子吃。孩子最高興的是每一、二年一次，爸爸會帶他們全家到台北江山樓吃飯。

(g)小川身高約一七〇公分，身材瘦長，因長年彎腰伏案，腰背痠痛，常常伏著叫小孩爬到他的背上踩，以爲按摩。

(h)小川除了本身的語言學研究之外，也是日本寶生流(hojoriu)能樂的專家，會打小鼓、大鼓。曾有東京的能樂家慕他的名，專程到松山去向小川請教。(依酒井，小川唸東京一高時的1892末，正式師事下掛寶生流師傅寶生新朔習能樂，能奏極困難的樂章。在台灣，也曾教過總督府的上司，每年開謠鼓會數次。歸老故鄉仍繼續玩能樂，號稱下掛寶生流七達人、七不思議。)

(i)小川在戰爭結束前回故鄉松山市，1947年去世前將普通藏書捐贈愛媛縣立圖書館。學術性的書籍，因其弟子淺井惠倫任教南山大學的緣故，捐給南山大學圖書館。(依酒井，小川退休養老的地方是松山市出淵町，依松山市役所的資料，當現在的松山市南堀端町二番三號。所藏筆記、卡片移藏東京外語大學アヅア・アフリカ言語文化研究所，或謂部分被美軍帶往美國，藏於耶魯大學。)

(j)依小川次郎的紀錄，小川尚義的忌日是10月21日。(依酒井，小川没於11月21日。葬松山市御幸町千秋寺小川家墓園。)

學的方法，進行漢語歷史比較語言學研究的語言學家。

2.高本漢小傳

高本漢(Karlgren, Klas Bernhard Johannes)1889年10月5日出生於瑞典。1909年Upsala大學畢業，後來在中國進行數年的漢語方言調查，曾在山西住了較長的時間。1912年又到巴黎去研究，1915年5月獲Upsala大學博士學位。他的指導教授是Upsala大學斯拉夫語教授、也是瑞典方言學之父 —— J. A. Lundell，他的論文採用的就是Lundell教授所創的音標系統。

1915年至1918年留在母校任副教授，1918年起任Göteborg大學遠東語言文化教授，1931年起昇任該校校長，瑞典皇家學院、瑞典歷史文學院、丹麥皇家學院會員，中國中央研究院通信研究員，大不列顛愛爾蘭皇家亞細亞學會、巴黎亞細亞學會、河內法蘭西遠東博古學院名譽會員。[5]

高本漢的著作很多，最有名的是他的博士論文"Études sur la phonologie chinoise"(1915～1926)，1930年在北京影印再版，漢文題目《中華語音學研究》。此書一出，對漢語音韻學界發生很大的震撼，1940年趙元任、羅常培、李方桂參照高本漢後來的修正，譯爲中文，題爲《中國音韻學研究》，對漢語音韻學、方言學更造成極大的影響，在漢語語言學史上獲得極高的評價。此外，重要的著作還有 ——

1922 "The reconstruction of Ancient Chinese，"〈漢語中古音的擬測〉*T'oung Pao* 2(21)：1～42.

1923 *Analytic dictionary of Chinese and Sino–Japanese.*《中日漢字音分析字典》Paris.

1923 *Sound and symbol in Chinese.*《中國語與中國文》London.

1926 *Philology and Ancient China.*《語文學與古中國》Oslo.

1928 *Problems in Archaic Chinese.*《漢語上古音當中的幾個問題》*Journal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769～813.

1928 *The Romanization of Chinese.*《漢語羅馬字拼音論》 London, The China Society 24pp.

---

(5) 有關高本漢的履歷及著作主要參考《中國音韻學研究》(1938)、羅常培(1933)、張世祿(1937)、西田龍雄(1958.2)。

1931 "Tibetan and Chinese,"〈藏語與漢語〉*T'oung Pao* 28.

1932 *Shi King researches.*《詩經研究》*BMFEA4.*

1933 *Word families in Chinese.*《漢語詞族》*BMFEA5.*

1940 *Grammata Serica, Script and phonetics in Chinese and Sino–Japanese.*《中日漢字形聲論》*BMFEA12.*

1949 *The Chinese language, An essay on its nature and history.*《中國的語言》New York：The Ronald Press.

1954 *Compendium of phonetics in Ancient and Archaic Chinese.*《中古及上古漢語語音學簡論》Stockholm.

高本漢的精力非常充沛，他不只是漢語語言學家，而且也是漢藏比較語言學家、中國古器物學家、小說家，這裡所列的只是漢語語言學的著作。從這個書目可以看得出來，幾乎每過一兩年就會發表一部或一篇影響深遠的重要論著，並且有很多著作部頭相當大，像他的《中華語音學研究》原文就有898頁之多，譯本《中國音韻學研究》有731頁之多。中國人要讀得通中國聲韻學已經不簡單，一個外國人不但讀通了，並且廣泛地做了中國各地的方言或日本語、朝鮮語、安南語漢字音的調查、比較，並做了古音擬測，而這些艱苦的拓荒工作竟在他大學畢業之後的六年內完成。接著他又作了上古音擬測，語源學、文獻學的研究，涉獵極廣而深，對於漢語語言學有廣泛而深刻的影響與卓著的貢獻。

他是西方人之中，第一個以現代語言學的科學方法，進行廣泛的漢語方言調查、比較和古音擬測的人。無論在歐美、中國、日本的漢學界，高本漢無疑是影響力最大的人，在中國或日本，他的著作翻譯版也最多，在漢語語言學史上，他堪稱光芒萬丈、無與倫比。

小川尙義和高本漢都是接受現代語言學訓練過的語言學家，也從事過漢語歷史比較語音學的研究，不過在漢語學界小川尙義默默無聞，並且除了南島語之外，他沒有什麼學生，當然也沒有什麼學術影響力，和高本漢光芒萬丈的學術知名度、學術影響力，簡直無法相提並論。兩人的命運眞有天壤之別。

(二)比較之著作

小川尙義：《日台大辭典》(1907)緒言第三章第二項第一款〈南部福建語ノ特徵〉

高 本 漢：《中國音韻學研究》(1915～1926)趙元任、羅常培、李方桂合譯本(1940)

小川尚義和高本漢的語言學的研究領域非常不同，不過兩人都曾運用了現代語言學的方法，進行過漢語歷史比較語言學的研究，本文所要比較的這兩篇論文，就是兩人研究領域交叉的部分。

小川尚義的論文附錄在《日台大辭典》緒言第三章第二項第一款〈南部福建語ノ特徵〉。《日台大辭典》1907年台灣總督府民政部總務局學務課編輯發行，其中緒言部分佔了212頁。依小川尚義在卷末〈本書編纂ノ顛末〉所述，這篇緒言及卷首所附的〈台灣言語分佈圖〉爲小川尚義所著作。這篇緒言是東方人以現代語言學的方法所寫的第一篇漢語語言學論文，而這張方言分佈圖也是漢語的第一張語言地圖。

高本漢的論文原文以"Études sur la phonologie Chinoise"爲題，發表在J. A. Lundell發刊的*Archives d'etudes orientales*第十五種。第一、第二卷是做爲Upsala大學的博士論文（1915年5月通過）發表的，原分四册出版，第一册：第一卷及第二卷除複合元音，1915；第二册：複合元音至第三卷日母完，1916；第三册：第三卷泥娘來至卷末，1919；第四册：第四卷方言字彙，1926。全部發表完畢共歷11年。1926年在Göteborg出版合訂本，內文共898頁，1930年在北京影印，題爲《中華語音學研究》。1940年趙元任、羅常培、李方桂合譯之，題爲《中國音韻學研究》，由商務印書館出版，共731頁。

由提出博士論文的1915年到譯文發表的1940年共歷25年，高本漢的論點曾經做了若干修正，譬如Maspero發表了"Le dialecte de Tch'ang–ngansous les T'ang"〈唐代長安方言〉(1920)，提出了一些和高本漢不同的意見，高本漢認爲Maspero的觀點不錯，1922年發表"The reconstruction of Ancient Chinese"〈中國古音的擬測〉等作自我修正，中譯本即根據後來的修正論點翻譯。另外原文也有一些明顯的錯誤，翻譯時都加以改正，又加入了一些新材料，部分加以重編，音標符號改用國際音標。總之翻譯本其實不只是高本漢的個人的業績，也有一部分是譯者的努力。本文的比較主要根據翻譯本，必要時參考原文。

以下所謂「小川文」指《日台大辭典》緒言第三章第二項第一款〈南部福建語ノ特徵〉；所謂「高文」指《中國音韻學研究》趙元任、羅常培、李方桂合譯本；所謂「兩文」指上述「小川文」和「高文」的合稱。本文中引用前人論文時，不重複交待書名的全名。

高文發表的時間以第一卷的1915年計比小川文的1907年晚了8年，以全部發表完畢的1926年計比小川文晚了11年。

三、論文內容之比較

(一)關於研究之目的

小川尚義：爲呈顯閩南語在漢語方言中的特徵而作現代漢語方言及域外漢字音的比較，爲了理解今音的分歧，作了中古音擬測。

高 本 漢：爲擬測中古漢字音而作現代漢字音的調查、比較研究。

小川尚義在緒言中說：

「研究南部福建語在音韻上的特徵，勢須比較中國各種語音……。」

（頁6）

所謂中國各種語音，包括現代漢語方言漢字音及域外漢字音。

小川尚義這篇現代漢語方言或域外漢字音的比較研究，只是整個緒論的一部分，即第一款：〈南部福建語的特徵〉，比較現代漢語方言，以呈顯閩南語在漢語方言中的特徵；緊接著是第二款：〈讀書音與俗音〉，比較閩南語的文白異讀；第三款：〈南部福建語的方言〉，比較閩南語內部方言差，指出漳泉方言及其次方言的特色。由此可見，現代漢語方言或域外漢字音的比較只是上述三個層次的方言比較的一部分。

對小川尚義來說，漢語方言或域外漢字音研究或中古音擬測，不過是閩南語研究的基礎，閩南語研究才是他的目的，閩南語以外的漢字音比較是閩南語研究的手段。小川尚義並未解釋爲什麼要作中古擬測，但從全文看來，顯然目的只是讓讀者了解現代漢字音的分歧原委而已，擬音不是小川文的目的。

相反的，對高本漢來說，古音擬測是他研究的主要目的，高著〈譯者提綱〉說：

「高氏工作的計畫是用現代方言的材料來擬測古音……」（頁17）

高文在〈緒論〉中一開始便批評當時的古漢語擬音缺乏「語言學」的基礎，所以他認爲：

「中國語言學現在還不過剛在起頭的時候，這是得要承認的。在我一方面，我願意對於這個新科學的建樹有所貢獻，我就想開始：

1. 把中國古音擬測出來，要想作系統的現代方言研究的起點，這一層是很必要的；
2. 把中國方言的語音作一個完全描寫的說明，作過這層之後然後可以；
3. 用音韻學的研究指明現代方言是怎樣從古音演變過來的。

要得到可靠的結果，我以爲得要把我的研究放在一個很寬廣的基礎上。每一條語音定律只有少數的幾個例是不行的，因爲少數的例不能作充分的保障。所以我拿來作基本材料的就有三千一百上下語言中常用的字(不過有些很常用的字倒是没收，因爲未能確定他們在古音中的地位)。這麼多材料我覺得已經够把我要找的結論確定到相當的重要地位了。」(頁13)

高本漢是現代漢語方言學的開拓者，他在本文中所做的工作對現代漢語描寫語言學的貢獻是很大的，不過從上文和整篇高文看來，現代漢語研究的主要目的顯然是在重建中古漢字音的音韻系統。否則爲什麼高文的研究要側重單字音？爲什麼「未能確定他們在古音中的地位」的常用字不加調查？如果高文的目的是在爲他「要找的結論(即古音擬測)確定到相當的重要地位」，他的做法是合乎目的的，如果他的目的是在描寫現代漢語方言，顯然這樣的做法值得批評。此外值得批評的還有下文將要討論的「重文輕白」、「轉寫錯誤百出」、「不標示聲調」、「不標示喉塞音」等。這些缺點因爲並不嚴重影響高本漢的結論，依照他的古音擬測的目的，那樣大量的、全面的現代漢字音材料，確實可以讓高本漢相信已經「夠把要找的結論確定到相當的重要地位」了。

所以雖然我們承認高本漢對現代漢語方言研究的貢獻，不過就高文的研究目的而言，我們相信現代漢字音的研究是古漢字音研究的手段，漢字音比較是古音擬測的手段，最終目的在中古漢字音的擬測。

小川文和高文研究目的的根本不同，決定了研究方法和論述方式的差異，這對理解兩文內容的不同有基本的重要性。

(二)關於研究之方法

小川尚義：以中古音類爲綱，舉例羅列閩南語以下各種漢語方言、域外漢字音，製成漢字方音對照表與古今音對應表，爲便於理解現代音之的分歧，做了中古音聲母、韻尾等輔音部分的擬測。

高 本 漢：以中古音類爲綱，舉例羅列各種漢語方言、域外漢字音，製成漢字方音對照表與聲母古今音對應表，做爲中古音擬測的基本證據。

小川尚義在緒言中說：

「研究南部福建語在音韻上的特徵，勢須比較中國各種語音，今此等比較之基礎，以《韻鏡》爲主……。」(《日台大辭典》，頁6)

也就是採用《韻鏡》的音韻系統爲綱，然後分「聲母」、「韻尾」、「韻母」、「聲調」四部分，依韻鏡之音類，舉例羅列閩南語以下各種漢語方言、域外漢字音，製成漢字音對照表，最後總結製成古今音對應表。爲呈顯現代音之特徵，於中古聲母、韻尾等輔音部分做了擬測。

至於高本漢的擬音步驟是：(6)

1.從文獻中考出古音音類系統。

2.對現代漢語方言或域外音作一個全面的描寫。

3.擬測古音音值，合理地解釋如何由古音演變到今音。

以上三點缺一不可，缺一點就不能稱爲「專家所做的科學」的擬音。高著〈譯者提綱〉說：

「高氏工作的計畫是用現代方言的材料來擬測古音，但是研究現代的方言，必得要有個基本的出發點。他所用的基本出發點就是在第一卷第一至第三章所整理出來的古音類系統。」(頁17)

雖然兩文的目的不同，但是在以中古音爲基礎做漢字音比較，全面地比較各大方言或域外漢字音，並製作漢字方音對照表與古今漢字音對應表，兩者所採用的方法是一樣的。這個方法，在小川尙義以前的學者已經用過了，但是都做得非常簡略而缺乏學術性。譬如 Parker 在 Giles 的大字典裡雖然附錄了許多方音，但是沒有和中古音比較，看不出方音之間的系統性的意義，材料雖多也不過是一堆雜亂的素材罷了；Volpicelli(1896)的論文只有簡單的古今音比較表，也沒有漢字方音的系統比較，不能給他的古音擬測提供較完全的論據。

小川是漢語語言學史上第一個進行漢字音方言比較的語言學家。雖然古音擬測並非小川文的主要目的，可是由於小川尙義是第一個做漢字音廣泛比較的人，他的擬測也不是興之所至的猜度，他也是第一位做科學擬音的人，以現在的眼光來看，他擬音的結果比較高本漢更合理(見本文〈八、關於古音擬測〉)。

不過就研究方法的嚴謹性而言，小川尙義顯然不及高本漢，小川沒有一套精密的標音符號系統，也沒有親自做過廣泛的漢語方言調查，小川用的是精密性不夠的羅馬字，他的方言資料除了閩南語之外全部採用他人的資料。而高本漢寫論文的時候(1915)，西方的描寫語言學已有相當成績，他採用的是他的老師 Lun-

(6) 有關何謂「專家所做的科學」的擬音(語見〈緒論〉p.3)，高本漢其實沒有在論文中做詳細的闡述，以下三點是根據高本漢在〈緒論〉中所做的簡單論述所整理出來的(參見本文〈一、關於研究之目的〉所引)。

dell教授的一套精密的標音系統，親自做了相當廣泛的漢語方言調查。除了基本的語言學訓練之外，高本漢特別指出他研究漢語的方法是用瑞典的方音研究的方法。高本漢曾說：

「差不多没有哪一個國家的方音研究能像瑞典這樣進深的。在前一世紀的最後二十年，就曾經有一番很有效果的工作，是用最新的方法來分析瑞典各種語言，並且曾經有美滿的結果。我現在就是提議用我們瑞典的方法來研究直到現在還未經十分墾殖的中國音韻學。」(原序，頁2)

小川尚義的擬音說明非常簡單，而高本漢的擬音說明非常詳細，講究論證的邏輯性。就整體而言，高本漢無論在資料的取得或擬音的論證，都比小川尚義更具學術嚴謹性。不過，這不是說高本漢本身在以上的這兩方面就沒有值得批評之處，如下文(見〈四、關於方言比較的基本資料〉)可知，高本漢值得批評的錯誤也很嚴重。也就是說雖然高本漢在研究方法上比較小川尚義進步而專業，但實際的運作也有不嚴謹疏忽之處。

小川寫本文(1907)的時代，描寫語言學尚不發達，當時世界上還沒有一套精密而通行的標音工具(如IPA者)，小川文不夠精密是歷史的限制，不是小川尚義本人的責任。1935年小川尚義發表《原語による台灣高砂族傳說集》即採用精密的國際音標，並做了廣泛的台灣南島語調查比較研究，證明了小川尚義是具有和高本漢相當的描寫語言學的能力。

(三)關於中古音文獻

小川尚義：《韻鏡》。

高 本 漢：《康熙字典》爲主，兼用《切韻指掌圖》。

小川尚義在緒論中說：

「……今此等比較之基礎，以《韻鏡》爲主，蓋《韻鏡》之音雖未必表示中國語之最古音，但其音韻之種別頗爲精密，在比較上最爲方便……。」

(《日台大辭典》，頁6)

《韻鏡》是當時久已失傳於中國而保存在日本的一本中國的古韻圖，有永祿本、寬永本等，清末始回流中國。《韻鏡》是目前所見最古韻書，最能表現《切韻》音系。王力對本書有所評價。王力先把韻圖分爲三種，說：

「韻圖有三派：第一派是把字音分爲二呼，每呼四等，按《切韻》的韻部分爲四十三圖，《韻鏡》和《七音略》屬於這一派；第二派也是把字音分爲二呼，每呼四等，但是把切韻的韻部合併爲二十圖或二十四圖，《四聲等

子》、《切韻指掌圖》和《切韻指南》屬於這一派；第三派是把字音分爲四呼而不分等，梅膺祚《字匯》後面所附的《韻法直圖》和《韻法橫圖》、《康熙字典》前面所附的《字母切韻要法》、潘耒的《類音》屬這一派。」

（王力 1963：417）

王力緊接著批評道：

「如果我們要了解孫炎、徐邈、李軌、沈重、曹憲等人的反切而希望查韻書來解決的話，只有查《韻鏡》、《七音略》才是靠得住的；第二派已經泯滅了二百零六韻的界線，古音已不可追尋；第三派更不必說了。」

（王力 1963：418）

由此看來，小川直接採用《韻鏡》作爲今音比較的古音基礎並沒有什麼瑕玼可言。若問小川尙義何以知道採用《韻鏡》？這是因爲《韻鏡》一書在日本傳統語言學的地位有如聖經一般。日本的「字音假名遣い」(漢字音注音)，無論吳音、漢音、唐音都根據《韻鏡》加以系統化。所以小川尙義採用《韻鏡》作爲古音基礎是很自然的事。(7)

小川文中在漢字音對照表中逐字記上反切，但是小川尙義並未說明那些反切引自何書。

至於高本漢則主要參考《康熙字典》，其他眞正的古文獻，高本漢所看到的多半是二手資料。高著〈譯者提綱〉說：

「這幾章裏所引用的書本上的材料可惜還不是最完全精確可能的材料。因爲著書的時候著者沒有見到切韻的各種殘卷，沒有見到過集韻、韻鏡、切韻指南的本書，而所引廣韻反切往往是康熙字典裏所引錯的反切，結果在好些地方都不免有細節上的錯誤(譯文裏都改正過了)。」

（頁 17）

高本漢的中古音材料主要是康熙字典所引《廣韻》的反切及其卷首的《等韻切音指南》、《切韻指掌圖》，高本漢在書中雖然提到《切韻》殘卷、《韻鏡》等古音文獻資料，實際上高本漢並沒有找到原本好好運用，對於它們和後出的一些韻書或韻圖當然也沒有好好比較，以致發生了一些誤會，譯者在譯文的註脚中都一一加以駁正或改正(最可笑的錯誤如高著原文誤把 Maspero 所介紹的 Yun-king 譯爲「韻

---

(7) 黑川真賴(1829～1906)教授在帝國大學文科大學博言科所開的「字音假名遣」即以《韻鏡》爲教本。小川尚義應當上過黑川先生的課。參見保科孝一(1952)、長志珠繪(1993.10)。

經」(頁34)，譯本改爲「韻鏡」(頁22)。高本漢以前的漢語音韻學家如Volpicelli、Schaank等全部都只以康熙字典的《字母切音指南》爲唯一的中古音韻文獻，高本漢在文獻蒐集方面好像進步不太多。

中古音系對小川文來說只是一個參考系統，所以不一定要求最古的文獻，但是對高文來說，文獻的時代定位直接影響到擬音的時代定位，歷史語音學的研究必須非常講究文獻學，高本漢對最古的古音文獻沒有積極的找來原版、加以研究，不能不說是高文的一項缺憾。小川文採用了最古的《韻鏡》作爲上古音參考系統似乎比高文高明。(8)

因爲高本漢沒有得到最古的古音文獻，所以他必須參照韻圖和反切作一番繁複的考證，所幸經過考證的中古音系還不算離譜。〈譯者提綱〉說：

「……但是大體上他所描寫的古音系統是可以成立的，他所列的三千多字的聲母韻母表，十分之九五以上是可以用來做方言調查用的。」

(頁17)

(四)關於方言比較的基本資料

小川尚義：除閩南語外主要採用別人的資料。

高 本 漢：親自調查了24點，但偏重北方，南方資料採用他人資料，但轉寫爲標法一致的寬式音標。

小川尚義在緒論說：

「中國各種語言之中，上海、南京、汕頭之音取之於Williams氏辭書，福州、客人、廣州、温州、寧波、朝鮮、安南諸音取之於Giles氏辭書，但廈門音依編者之綴字法。」(頁9)

小川是閩南語專家，台灣總督府所有的辭典都是在他的主持下編纂的，辭典中正確地註明廈門、漳州、泉州及漳泉各地方言，證明他對閩南語方言非常熟悉，他所做的調查可能只限於台灣，不過當時台灣的閩南語變化不大，尤其是北部，漳泉區劃更清楚，所以調查台灣或閩南方言對於了解漳泉音的意義差不多。

---

(8) 小川尚義對於中古音系的了解可能不及高本漢，雖然高本漢所整理的音系也有問題，基本上問題不大。但小川尚義在古今音比較表之前有一張〈韻鏡三十六字母定位表〉，詳列各聲紐在各等的分佈，其中發生了許多錯誤。譬如群紐只有三等、匣紐無三等、喻紐只有三四等……，但表中這三紐四等都有；又精系也有三等字，可是表中三等却不見精系。可見小川尚義對於中古音系統不太熟悉，小川的比較研究尚嫌粗略。

小川尙義沒有調查到的其他漢語方言當然必須依靠他人的二手資料，而當時最普遍被引用的資料就是S. W. Williams(衛三畏廉士甫)的《漢英韻府》(1874)和Herbert A. Giles的《華英大辭典》(1892)，前者記錄了南京、上海、廣州、廈門四個方音，另附錄〈聖諭廣訓〉記錄了北京、南京、漢口、上海、寧波、福州、廈門、汕頭、廣州九種讀音；後者由Parker附錄了廣州、客家、福州、溫州、寧波、北京、華中、四川、揚州、高麗、日本、安南等十二種方音。這兩部辭書爲後來的漢語歷史比較語言學提供了廣泛的基本資料，對漢語歷史比較語言學貢獻良多，Volpicelli(1896)、Schaank(1897～98)和小川尙義(1907)都毫無批判地引用爲比較材料，在當時這兩本書就是漢語方言的權威資料。

可是高本漢主要的材料是根據自己的語言調查，不得已時才採用他人的資料。〈譯者提綱〉說：

> 「……他所蒐集的方言，除零星記錄偶爾引作例證不計外，正式用三千多字的例字表來記音的有三十三種，其中親自調查的有二十四種，從書本上得到材料的有十種(其中一部分後來又加以實證或修改)。」
>
> (〈譯者提綱〉，頁18)

高本漢根據自己的調查資料，對上述小川所引用的兩部大辭典提出質疑說：

> 「拼音拼的不對以致我們不能用的，那是多得很。S. W. Williams在他的Syllabic dictionary的索引裏把字典裏的字加上上海的讀音，可是這些上海的讀音是很可疑的。……但是直到現在，在所有發刊過的中國語言的說明當中，最『像煞有介事』而結果最錯的，就是Parker在Giles的大字典裏頭每個字所注的十二種方音……。二十年來，這個字典大家既然認爲中國方言知識的主要材料，那麼現在就應該給它稍微詳細審查一下，好讓這個東西的價值縮小到它的真尺寸。」(頁9)

高本漢對Parker的批評有幾個理由：

(1)資料抄錯的地方很多。

(2)體例混亂，不知所指。

(3)標音方法不一致，頗多同音異符或異音同符，甚至同一系統的方言都不能遵守一致的標法。

高本漢採用的是瑞典Lundell教授所創的瑞典方言字母，以瑞典方言調查的經驗調查了漢語方言，他親自調查了二十四種漢字音，並用嚴式音標記錄下來。不過高本漢所記錄的偏重於北方方言，特別是山西方言，關於更複雜的南方方言，他的調查嚴重不足。他既然認爲要找到古音的門徑必須探索所有的方言，所

以有關南方方言，便不得不採用他人的二手資料。Parker 的資料既然不可靠，他必須依靠一些傳教士業餘從事所發表的方言字典，至於那些方言字典，可以說是 Parker 的第一手資料哩。這樣擴充資料的結果，使得高文的方言比較點達到三十三點之多，日本分吳音、漢音，所以實際是三十四種。

可是這些字典都是用普通的羅馬字所寫，準確的音值無法確定，高本漢必須根據字典作者所作的「太幼稚的定義」，把那些拼法不一致的羅馬字轉寫為拼法一致的寬式音標。於是在高本漢的論文裡有兩套音標，對於他自己調查的二十四點方言，採用的是嚴式音標，這類方言，高本漢特別稱之為「審核過的方言」。至於引用他人的資料，採用的是寬式音標，音標所代表的準確音值無法確定，那應該說是「未經審核的方言」了。

比較小川尚義和高本漢的方言資料，可以得到這樣的結論：

(1)高本漢主要採用自己親身調查的第一手資料，小川尚義主要採用別人所調查的資料。

(2)高本漢雖然於南方方言資料採用別人的二手資料，但是轉寫為統一的寬式音標，是經過消化的過程的。小川尚義採用別人的資料是直接的引用，沒有經過消化的過程。

由此看來，關於比較方言的基本資料的取得與運用，高本漢的確比小川尚義嚴謹得多。

不過實際上高本漢的記音也有令人不敢苟同之處，以下舉兩個主要的缺點來批評。

1.入聲喉塞音的省略

關於入聲喉塞音，高本漢說：

「ʔ…… 在漢語裏卻佔一個重要地位。……ʔ在韻尾的地位見於山西、懷慶、南京、上海、閩語……例如'八'南京 pɔ ʔ」(頁 196)

高本漢在書中明白反對把-ʔ韻尾當作「元音的突止」或「元音的促頓」而省略，可是在〈方言字彙〉的對照表中，所有的-ʔ韻尾都被高本漢省略了，表中各個記音都不記調類或調值，單從記音根本無法判斷是否有-ʔ韻尾，雖然高本漢在入聲表的表首中，說明山西、南京、上海、懷慶、閩粵方言的入聲都有-ʔ韻尾(頁 689)而被他省略，可是這個說明很小，很不顯眼，表首也沒有例言，如果沒有注意到這個說明，我們還以為所有漢語方言都沒有-ʔ韻尾哩。雖然把-ʔ韻尾的存在作了交待，不能不說是一項缺點。至於小川尚義的對照表卻都好好地記著-h 表示

喉塞音韻尾的存在。

2.引用材料的轉寫錯誤

高本漢對南方方言嚴重地缺乏資料，因此不得不抄襲一些譯文所謂「愛美的」(amateur門外漢)的資料，但是高本漢抄襲的時候也難免不求甚解的地方。譬如高本漢說：

「汕頭話跟廈門話古爆發音跟摩擦音並不顎化，只有塞擦音才顎化。它們有個特點，就是顎化作用不僅在高元音i的前頭出現，就是在ε的前頭也出現。在i、ε以外所有別的元音的前頭舌尖的發音部位都保存著，不過在廈門話所有的送氣的塞擦音都是顎音，這是一個重要的例外。」(頁391)

這是一段可笑的描寫。高本漢自稱沒有調查過廈門話(見高文頁145及本文〈五、關於方音比較點與調查點〉)，他怎麼能夠把廈門話的音值描寫得這麼詳細呢？我們做過很多閩南語方言的調查，也看過許多學者的報告，都沒有發現過或聽說過廈門或其他的閩南語方言有高本漢所發現的這種「重要的例外」。

高本漢到底是怎麼發現的呢？我們查出高本漢有關廈門方言的資料來源是杜嘉德(C. Douglas 1873)的《廈英大辭典》(見高文〈緒論〉，頁8)，這個辭典很奇怪地把〈爭〉字頭 / ts / 分為ch–和ts–，前者接前元音(–i, e)，後者接後元音(u,o,a)及韻化鼻音(ng)；但〈出〉字頭 / tsh / 則只用chh–，〈時〉字頭 / s / 也只用s–。這樣奇怪的標音是沒有什麼根據的，不合實際音值，也不合聲韻學原理，在當時就曾發生過爭論的。同時在廈門、漳州做調查的Schlegel曾在他的大著《荷華文語類參》(1882)中提到他和杜嘉德協調ch / ts不必分別之類音韻學的或標音法的問題，但不為杜嘉德所接受(見《荷華文語類參》卷三，頁23～25)。杜嘉德的標音方式為Barklay、Campbell所繼承，成為教會的正書法，直到戰後教會才統一標為ch，廢掉ts音符。

羅常培《廈門音系》(1931)也注意到教會羅馬字的這個問題，他說：

「……但是跟ts、ch相對的送氣音……等字卻一律標作"chh"，究竟舌尖破裂摩擦音因顎化而變成舌面破裂摩擦音的現象只限於不送氣音呢？還是他們辨音的疏略呢？」(緒論，頁3)

「……據我記錄林先生發音，認為這四個音劃然不混，並且在[a][ɔ][o][e][u][ŋ]等音前面的一律讀成[ts][ts']，祇有在i音前面的才因顎化(palatalize)的影響變成[tɕ][tɕ']音。」(頁7)

否定了高本漢所發現的「重要例外」。可見高本漢是被杜嘉德錯誤的標音誤導了。

高本漢被杜嘉德的標音誤導因而轉寫錯誤的例子非常多，比較羅常培(1931)、杜嘉德(1873)及高本漢記的廈門音(後附爲引自高文頁碼)，就知道高本漢如何地不了解杜嘉德的音標所標記的廈門音音值：

	羅常培	杜嘉德	高本漢	
家	ke	ke	kɛ	(頁 494)
瓜	kue	kue	kuɛ	(頁 495)
雞	kue	ke/koe	kɛ	(頁 487)
底	tue	ti/te/toe	ti/tɛ /toi	(頁 391)
程	thiəŋ	theng	t'ɛŋ /t'iɛã	(頁 287)
增	tɕiəŋ	cheng	cɛŋ	(頁 391)
勝	ɕiəŋ	seng	sEŋ	(頁 509)
釵	ts'ai	chhai/thoe	c'ai/t'uɛ	(頁 295)
鉤	kɔ	kɵ͘	ko	(頁 514)
烏	ɔ	ɵ͘	o	(頁 517)
補	pɔ	pɵ͘	po	(頁 424)
褒+	po	pɵ͘	po	(頁 424)

高本漢明顯而不可原諒的錯誤至少有如下的幾點：

(1)他把杜辭典的e元音統統轉寫爲ε。其實杜辭典e表［e］，ε表［ε］(見杜辭典Introduction p.x)，是兩個不同音位；又把杜辭典的eng轉寫爲εŋ有時作Eŋ，也不能維持統一的轉寫系統，其實杜辭典的eng相當於Doty(1853)所標的ieng(見杜辭典Appendix p.607)。廈門音和泉州系方言一樣有明顯的介音-i-，杜辭典標爲eng乃是沿襲麥都思Medhurst(1837)字典的傳統(麥都思所描寫的漳州音正唸作［εŋ］)，杜辭典一方面非常注重音值，一方面又企圖以同一標法涵蓋不同方言的異讀，ieng和eng只是方言異讀，用同一標音未必表示同音值。廈門音的實際音值是［-iəŋ］。羅常培說：

「ieng, iek兩韻，Douglas等都作eng, ek；只有Doty寫作ieng, iek。照這兩韻的音值［iəŋ］［iək］看來，［ə］本來是從前元音到輔音中間的一種流音，那麼，與其寫作eng, ek，不如寫作ieng, iek較好。」(頁33)

(2)他把杜辭典的ɵ都轉寫爲o，而不知道杜辭典的ɵ表[ɔ]，o表[o](見杜辭典Introduction p.x)，廈門話ɔ和o是兩個不同的音位，高本漢居然混同爲o了。

(3)杜辭典的oe表的是[ue]音，高本漢有時轉寫爲uɛ，有時竟寫作oi。廈門話根本沒有oi韻母。

高本漢一個人同時要處理三十幾種不同的方言，抄錯、或轉寫錯誤在所難免，即使有上述的錯誤，就整本書而言，也可以說瑕不隱瑜。不過從上面的例證看來，高本漢轉寫的時候，不但沒有簡單地調查一下廈門音，恐怕連杜辭典的標音系統都沒有好好研究，甚至連Introduction或Appendix都沒有細讀便加以引用。

高本漢在批評別人時總是毫不留情的。他把十九世紀末期及二十世紀初期人們所公認的「漢語方言的頭等專家」Parker的著作批判到一文不值， 可是Parker所犯的錯誤，高本漢都照犯不誤。因此，至少對於高本漢書中所錄而高氏本人未曾調查過的方言資料，即不屬高氏所謂「審核過的方言」，我們不能不採取極度謹慎、懷疑的態度。

高本漢對於近代新教傳教士等一些他所謂「愛美的」(Amateur)所編的漢語方言辭典採取頗爲輕視的態度，這個態度影響了中國語言學家，致使這些方言辭典得不到應有的重視，而後來的語言學家其實也沒有編出幾本更好的方言辭典，即使編出來了，因爲時代懸隔，語言已發生變化，舊辭典仍有參考價值。舊辭典即使編輯水準不高，只要是實際語言的紀錄，文獻價值是很高的，我們如因輕視而加以忽視，將是莫大的損失。

(五)關於方言比較點與調查點

小川尙義：調查3種、比較17種，調查點限於閩南語、比較點平均分佈各大方言。

高 本 漢：調查24種、比較34種，均偏重北方方言。

小川尙義主要比較了廈門、福州、客人、廣州、上海、溫州、寧波、南京、北京、朝鮮、安南、日本，共12點，其中日本分漢音、吳音，所以實際上是13種，另外必要時也比較漳州、泉州、汕頭、梵音，共得17種。其中除閩南語之外都採用他人的資料。

高本漢親自調查了24點，比較了33點，其中日本分吳音、漢音，所以實際上比較了34種的漢字音。

現在將小川尚義和高本漢所調查、比較的漢語方言或域外漢字音，列表比較如下("x"表未調查、未比較，" * "表既有調查又有比較的方言，只列地名者表未經親自調查的比較點)：

小川尚義	高本漢	
A 北方方言		
北京	北京	*
x	山西	
x	歸化城	*
x	大同	*
x	太原	*
x	文水	*
x	太谷	*
x	興縣	*
x	平陽	*
x	鳳台	*
x	甘肅	
x	蘭州	*
x	平涼	*
x	涇州	*
x	陝西	
x	西安	*
x	三水	*
x	桑家鎮	*
x	河南	
x	開封	*
x	懷慶	*
x	固始	*
x	四川南部	
x	漢口	
南京	南京	*
x	揚州	

B 南方方言

吳語		吳語	
上海		上海	*
溫州		溫州	
寧波		寧波	
閩語		閩語	
福州		福州	*
廈門	*	廈門	
漳州	*	x	
泉州	*	x	
汕頭		汕頭	
粵語		粵語	
廣州		廣州	*
客人		客家	

C 域外譯音

朝鮮		朝鮮	
日本		日本	*
吳音		吳音	
漢音		漢音	
安南		安南	*
梵文		x	

現在將兩文的比較點、調查點，分為北方方言、南方方言、域外漢字音分別統計如下：

	小川尚義		高本漢	
	比較	調查	比較	調查
北方方言	2	0	21	19
南方方言	10	3	8	5
域外譯音	5	0	4	2
合　計	17	3	34	24
比　率	100%	17.6%	100%	70.6%

由上面的統計數字看出以下的幾點：

1. 北方方言的使用人口雖然佔了中國人口的70％，但南方方言遠比北方方言複雜而存古，對重建中古音而言，高本漢的比較資料北方方言比南方方言多了將近三倍，調查點多了將近四倍，顯然過度偏重北方。

小川尚義於北方方言只取北京、南京兩點，南方方言所選的比較點和高本漢幾乎一致，整體看來，每一個大方言所選的比較點和該大方言的複雜性大體上均衡。翟理斯的大辭典裡北方方言的資料還有華中、四川、揚州等，小川尚義大可儘量引用，但小川尚義寧可放棄，看得出他選擇比較點的用心。小川尚義從他的研究目的而言，多選擇閩語方言點似乎是理所當然的事，但是小川文在比較漢語方言的第一款中，閩語方言只選了福州、廈門，必要時 —— 譬如和廈門有嚴重分歧時 —— 才增加漳州、泉州、汕頭三個比較點，梵文只在考證聲母音值時才引爲證據。廈門、漳州、泉州次方言的比較設第三款〈南部福建語的方言〉專門處理，看出小川對論文結構謹愼處理的態度。

高本漢於南方方言比較點的選擇和小川尚義頗近似，看得出他用心考慮比較點的均衡分佈，但是北方方言內部有極大的同質性，高本漢對自己親身調查的過剩的北方方言資料，似乎可以另外輯爲一册出版，但他沒有這樣做。在第四卷〈方言字彙〉中雖然割捨了一部分同質性很高的北方方言資料，大部分還是列入了。他所列入的北方方言資料之間的同質性，較之廈門、漳州、泉州、汕頭之間的同質性還高，如果北方方言資料割捨不了，那麼南方方言資料應該儘量蒐集列入，才能取得平衡。高文的比較點表面上雖然比小川文多了一倍以上，但比較點分佈不均衡，對古音的擬測實質上的價值並沒有因而多了一倍。高本漢對於比較結構處理的用心顯然不如小川尚義。

2. 高本漢和小川尚義的兩個共同點是：(1)都把客語歸入粵語；(2)都沒有湘語和贛語資料，兩文和 Möllendorff "Classification des dialectes chinois" (1899)對於漢語方言的分類一致，Möllendorff 也把客語歸入粵語，並且沒有湘語和贛語。小川文明白指出他對漢語的分類是依據 Möllendorff(小川文，頁3)；高文雖然沒有說明他的漢語分類何所據，看得出受到 Möllendorff 影響的痕跡，表現了當時對於漢語方言分類的知識水準。

3. 高本漢的調查點佔比較點的70.6％弱，相對的小川尚義只有17.6％強，顯然高本漢在描寫語言學所下的功夫比小川尚義多得多。

(六)關於漢字音對照表

小川尚義：選字749，依《韻鏡》音類分爲149表，羅列13～16種方音，文白音兼注，例字註反切。

高本漢：選字1329，合爲一表〈方音字彙〉，羅列26種方音。重文輕白，例字註所擬古音。

小川文和高文都製作了漢語方言及域外譯語漢字音對照表，小川的對照表沒有特別的題目，高本漢的對照表譯本叫做〈方音字彙〉，原文叫做dictionnaire。兩個對照表的內容非常相似，但是因爲研究目的的不同，兩種對照表的處理方式不太一樣，以下分方言點、例字、古音註明、意義說明等四個方面來作比較：

1. 方言點

小川尚義的對照表羅列了依序爲廈門、福州、客人、廣州、上海、溫州、寧波、南京、北京、朝鮮、安南、漢音、吳音等13種漢字音，漢音及吳音以片假名標音，其他點以羅馬字標音，漢音及吳音和反切附注於例字之下，(9)其他列入表中。表中方言點排列的順序看出是以廈門音爲中心，其他點依其與廈門的距離，由近而遠排列。

廈門音如有文白兩讀則析爲「廈、讀」及「廈、俗」兩欄，或并列一欄而註明文白音。廈門以外的方言文白異讀也儘量在表中并列。閩南語方音如與廈門音相去太遠，則另闢漳州、泉州、汕頭欄，總計共羅列了16種方音。

高本漢雖然說是比較了33個點34種漢字音，但是表中只羅列了依序爲高麗、漢音、吳音、安南、廣州、客家、汕頭、福州、溫州、上海、北京、開封、懷慶、歸化、大同、太原、興縣、太谷、文水、鳳台、蘭州、平涼、西安、三水、四川、南京等26種方音，方言點排列的順序似乎是以北方官話爲中心，由遠而近排列，北方官話又是由北京反時鐘方向地繞一圈，而南京似乎是中心了。閩語只列福州、汕頭兩點，沒有廈門音，這大概因爲他所參考的杜辭典(Douglas 1873)沒有漢字對照，引用不方便的緣故。

2. 例字

小川的對照表分爲聲母、韻尾、韻母、聲調四節，每節依中古音類或現代方

(9) 小川文中所記的吳音、漢音，與普通社會上所用的、或字典所載的音不一樣，最特殊的是鼻音韻尾分-n、-m，現代日本語無論吳音、漢音，都只有一套鼻音-n，未知小川尚義的音何所依據。

言的分化情形分別製表，所以文中的對照表很多，共149表，現在將各節的例字字數、表數統計列表如下：

聲母	183字	42表
韻尾	61字	12表
韻母	446字	75表
聲調	59字	20表
合計	749字	149表

由統計數字算出每一個表的例字平均只有5個字。

高本漢只有1個依韻母所製的對照表，這個表先把韻母分爲舒聲、入聲兩類，然後再依高氏自己所分的韻攝及順序：果、止、蟹、咸、深、山、臻、梗、宕、效、流、遇、通等十三攝，及平聲、入聲的順序，把所有例字啣接起來製成一個對照表，謂之〈方音字彙〉。

表中所記的音只有讀書音，白話音偶爾附記於表下的說明中，可是掛一漏萬，譬如閩南語的最常用字大部分都有文白異讀，像〈方音字彙〉中的哭、學、東、空都是常用字，都有文白異讀，可是表中都只記文讀音，不記白話音。白話音被排除在表外或被忽視，這種重文輕白的作法，表現高本漢的對照表意不在反映語言的事實，只是提供他擬測古音的證據罷了。而小川的表則文白都儘量標記，表現了小川比較注重語言的事實。

高氏在文中一再告訴我們，他調查或蒐集了3125個字音(見頁237)，這些字大體上是常用字，有些常用而不收的原因是「因爲未能確定考出他們在古音中的地位」(見高文，頁13)。書末所列的〈方音字彙〉只列出1329字，其他的字被刪掉了或附錄在表外。高本漢對照表例字的選字原則並非依其常用與否，而是依其是否可以證明由古音到今音具有「照規則的變化」(見頁539)而決定。如果是不規則的變化，就被排除在表外的附註中。這個做法也符合高文擬測古音的研究目的。

3. 古音註明

小川與高氏兩文的對照表都在每一個例字上註明古音，不過小川的表註的是反切，高氏的表註的是他個人的擬音。由此看出兩人的企圖不同，小川尙義註明古音的目的只是樹立一種方音比較的參考座標，而高本漢則企圖和古音擬測建立緊密的證據關係。從方音資料的立場來看，對照表提供了擬音的有系統的證據，但是從擬音的結果來看，對照表又變成了整篇論文的總結。高本漢的用心是很深的。

4. 說明文

小川尙義的149個對照表是依照古音音類而做成的，每一個對照表的前面都附上說明文，說明這個古音字類和今音對應的規則，從而看出閩南語，特別是廈門音在整個漢語中，共時的或貫時的關係、地位或特徵。

高本漢的對照表沒有附上特別的說明，他的說明分散在整篇的論文中。說明文可以說是高文的核心，高文最精彩的部分。文中高本漢不但說明了古音音類在現代漢語方言或域外漢字音的異同，並且企圖解釋如何從他所擬測的古音，變化或分化成現代音的理由。

(七)關於古今音對應表

小川尙義：依古音音類分聲母、韻尾、韻母三部分製成三個古今漢字音對應表。

高 本 漢：只有部分聲紐製作古今漢字音對應表，分散於各聲紐作爲古音擬測的論證之一，韻母部分由方音對照表兼擔。

小川文的末節附了三個古今音對應表作爲第一款漢字音比較研究的總結。三個表題爲〈語頭音比較表〉：比較中古音和現代方音聲母的對應規律；〈語尾音比較表〉：比較中古音和現代方音韻尾的對應規律；〈韻音比較表〉：比較中古音和現代方音韻母的對應規律。比較的十三點和對照表大體上相同，不過閩南語只有廈門欄，漳州、泉州和廈門不同時附註於廈門欄內。又日本漢音、吳音部分不再用假名注音，而轉寫爲羅馬字。

「比較表」的縱欄表示相同的古音音類和每一個現代方言或域外漢字音的對應規律。「縱欄」(古今音對應表)數比「對照表」(方音對照表)數不一樣，比較如下：

	對照表數	縱欄數
聲母	42	41
韻尾	12	6
韻母	75	59
聲調	20	0
合計	149	106

「縱欄」數和「對照表」數出入最大的是韻母和聲調部分。比較表沒有聲調

部分，韻母部分因以平賅上去入，所以入聲韻的比較沒有列入。比較表以《廣韻》平聲韻的順序排序，和對照表以《韻鏡》韻攝的順序排序不同，所以小川尚義在比較表韻母部分的縱欄欄首，都用［ ］注明了本文中內容相應的條項(相當於「對照表」的編目)，可以說是設想相當周到。

小川尚義的比較表作得相當仔細，除「普通的情形」之外，還考慮到古今音有條件的分化和條件不明的分化或文白異讀，以及對應規律例字的多寡。如〈語頭音比較表〉註明說：

「四號字表普通的情形，五號字表往往有的情形，六號字表罕見的情形，v 表俗音(白話音)。」(頁 148)

又〈韻音比較表〉註明說：

「表中五號字表普通的情形，六號表稀有或特別的情形。」(頁 155)

就是用字體大小來分別普通的對應或較少見的對應，或例外的變化。最大的字體表示普通的對應，較小的字體表示較少見的對應。小川尚義對那些較少見的對應，分三種方式處理：

1. 條件不明的分化 —— 沒有任何符號表示。

2. 有條件的分化 —— 用下平(聲調)、合口(介音)、庚、青、蒸(韻母)、見、曉、來、喻……(聲母)等表示分化的條件。

3. 文白異讀 —— 用斜體的 *v* 表示白話音。

高本漢也做了古今音對應表，不過只做了聲母部分，韻尾、韻母、聲調都沒有做對應表。

高文把中古聲母分爲 32 類，部分聲母分爲「單純」與「j 化」二種，共得 51 類。不過比較表只有 30 個表，影喻共用一表，泥娘共用一表。

高本漢的表只處理有「有規則的變化」，至於文白異讀，高氏在對照表中只收文讀音，對應表當然也只處理文讀音。上述條件不明的分化，高本漢都沒有列入表中，而在說明文的「例外」節中介紹，白讀音也被當作「又讀」音處理。總之，不論是方音對照表或古今對應表，都看得出高本漢企圖把它們處理得很「有規則」，以便「指明現代方言是怎樣從古音演變出來的」(〈緒論〉，頁 13)

高本漢的對應表，凡是有條件的分化都被放到表中，分化的條件一部分放在表中做爲表格區隔的條項，一部分只在說明文中說明。表中顯示的分化條件有：平仄(聲調)；一、二、三、四等；開口、合口(呼)。

關於比較點部分，高本漢不是逐點羅列，而是分類或分區羅列，比如北方官話的比較點特別多，對應規律都一樣，不遑一一列舉，統統列入「官話」欄內，

如果官話裡還有例外，就用括弧說明除外，如「官話(漢口、四川除外)」；如果絕大多數的方言都一樣，只列舉那少數不同的方言，再設一個「其他方言」欄，把對應規律相同的方言都包括進去。

比較小川尙義和高本漢的古今音對應表，不同的地方有：

1. 小川尙義的比較點一一列出，容易從表中查出個別方言的古今音對應規律系統的全貌；高本漢的表分區羅列，不容易查出個別方言的對應規律系統的全貌。顯示小川表製作的目的是爲了方言比較，高表製作的目的只爲了古音擬測。

2. 小川尙義作了聲母、韻尾、韻母三個對應表，缺聲調比較表，當時聲調資料缺乏，可以原諒，但古今音入聲韻的對應規則和舒聲韻不同，在韻母對應表中不列入聲韻顯然不妥。高本漢只作聲母部分。既作聲母對應表，而不作韻母對應表，體例上不太統一，原因大概是因爲高本漢覺得韻母古今音對照的功能，〈方音字彙〉的對照表已經夠承擔，不必再歸納出對應規律。也就是說在韻母部分，方音對照表和古今音對應表合併爲一。

3. 小川尙義的表，在表中所列的對應條件較多，高本漢只列等、呼，其他條件都被排除在表外，企圖使表中陳列的對應規律顯得很有規則。由此看出小川尙義的目的是爲了理解今音的全貌，高本漢則有意把古今音對應規律簡單化，以利於古音擬測的理解。

由以上幾點看出小川尙義的表和高本漢的表因爲目的不同，處理方式也不同。小川尙義的表是爲了方言比較而作的，高本漢的表則是爲了古音擬測而作的。

(八)關於古音擬測

小川尙義：只擬測聲母、韻尾部分，不詳細論證擬音理由。

高 本 漢：擬測了聲母、韻尾、韻母部分，詳細論證擬音理由。

如前所述，漢語中古音擬測是高本漢的目的，小川文的目的只是漢語方言比較，擬音不一定必要，不過比較語言學和歷史語言學具有辯證的關係，古音擬測自然需要比較方言，方言比較自然關連到古音擬測。

小川尙義的漢字音比較既以《韻鏡》爲古音的參考座標，已經足夠做爲比較的基礎，不過《韻鏡》的音系只是一個音類系統，而不是音値，無法據以理解古今音的變化或現代方言之間錯綜複雜的關係。因此小川在容易擬測的中古聲母、韻尾等輔音部分作了擬測，作爲理解今音的參考，並非沒有必要。只是擬音並非小川文的目的，所以小川尙義對於擬音沒有做繁複的論證與說明。這個古音擬測是和漢字音比較研究同時進行的，聲母、韻尾兩部分的比較研究即相當於擬音說明。

高本漢整本著作的目的就是爲了擬音，所以詳細的擬音理由說明文，成爲高文的核心部分。高本漢說：

「要想一個古音的擬測能够成立，當然先得費好多工夫使它跟這個語言的歷史上的舊材料相合，其次還要能够把中國全部方言(不只一兩處方言)解釋到一種可信的程度。就是在每一個方言必得能找出通一套聲音演變的歷程，從語音學的觀點看都成可能的變化。」(緒論，頁4)

因此高本漢對於前人的擬音無論是否「正確」都採取批評的態度，擬錯了自然不用說，即使擬對了(和高氏結論相同)，沒有說明擬音理由也只算是一種「猜度」，譬如有關曉、匣二紐的擬測，**Maspero**的意見和高本漢相同，可是高本漢並沒有一句讚美之詞，高氏批評說：

「**Maspero**定曉母爲清的舌根摩擦音**x**，匣爲相配的濁音ɣ。他對這種說法並無給一個理由，所以仍然算是一種猜度。我們在未徹底考究這個問題以前不能接受他。」(頁272)

由此可以看出高本漢如何重視擬音說明，擬音說明是否合理，是判斷「專家的科學」的擬音能否成立的一項標準。

用高本漢的標準來衡量，小川尙義的擬音到底只是一種「猜度」還是「專家的科學」的擬音呢？我們以爲小川的情形並不像高本漢所批評的前人那麼糟糕，因爲小川尙義的擬音都是伴隨著一個現代漢字音對照表的，對照表所羅列的資料本身就會說話，小川尙義所做的龐大的現代漢字音比較，本身就可以作爲他的擬音的很好的證據，何況小川尙義往往會簡單地說明擬音的理由。譬如他把二等知系和二等照系擬爲捲舌音，即說明是根據梵語對音；他把喻三擬爲-**w**；喻四擬爲-**y**即說明是根據安南譯音。還有他把全濁音擬爲：並**b**、定**d**、群**g**、從**dz**、邪**z**、床二**dz**、床三**j**、禪**zh**是根據吳語。他對於沒有自信的擬音也不強作解人，注"？"以示存疑。可見小川尙義的擬音說明雖然簡單，也是有相當根據而且很謹慎的。

擬音說明的詳略和擬音的科學與否沒有關係，像高本漢做了那樣冗長的擬音說明，也並不能保證擬音一定正確。從下面的比較可知，小川尙義的擬音可能比高本漢還合理。現在將小川尙義和高本漢都做過的中古聲母、韻尾部分的擬音列表比較如下：

	小川尚義	高本漢
聲母部分		

幫	p	唇音	p	
滂	p'	唇音	p'	
並	b	唇音	b'	
明	m	唇音	m	
非	f	唇摩擦音	f	
敷	f'	唇摩擦音（？）	f'	
奉	v	唇摩擦音	v	
微	v^n	唇摩擦音	m	
喻二三	w	半母音		
端	t	舌尖音	t	
透	t'	舌尖音	t'	
定	d	舌尖音	d'	
泥	n	舌尖音	n	
精	ts	舌尖音	ts	
清	ts'	舌尖音	ts'	
從	dz	舌尖音	dz'	
心	s	舌尖音	s	
邪	z	舌尖音	z	
來	l	舌尖音	l	
知	ṭ	舌尖裏音	ȶ	顎爆發音，弱淸
徹	ṭ'	舌尖裏音	ȶ	顎爆發音，送氣淸
澄	ḍ	舌尖裏音	ȡ	顎爆發音，送氣濁
娘	ṇ	舌尖裏音	nj	
照二	ts	舌尖裏音	tʂ	齒上塞擦音，弱淸
穿二	ṭs'	舌尖裏音	tʂ	齒上塞擦音，送氣淸
床二	ḍz	舌尖裏音	dʐ	齒上塞擦音，送氣濁
審二	ṣ	舌尖裏音	ʂ	齒上摩擦音，濁
照三	ch	舌面音	tɕ	顎塞擦音，弱淸
穿三	ch'	舌面音	tɕ	顎塞擦音，送氣淸
床三	j	舌面音	dʑ	顎塞擦音，送氣濁
審三	sh	舌面音	ɕ	顎摩擦音，淸
禪	zh	舌面音	ʑ	顎摩擦音，濁

日	zhⁿ	舌面的鼻音	nʑ	
喩	y	半母音		元音起頭，沒有爆發作用
見	k	舌根音	k	
溪	k'	舌根音	k'	
群	g	舌根音	g'	
疑	ng	舌根音	ŋ	
曉	h	喉頭音	x	
匣	*h*	喉頭音，弱 h	ɤ	
影	( )	喉頭音	ʔ	喉部爆發音

韻尾部分

緝合葉洽	p	p
侵覃鹽咸等	m	m
質物月曷黠屑	t	t
眞文元寒刪先等	n	n
屋沃覺藥陌錫職	k	k
東冬江陽庚青蒸	ng	ŋ

以上聲母、韻尾的音序根據小川文原來的順序，這個音序是根據發音部位所做的順序，而不是《韻鏡》的順序。小川部分所用的音標、音值說明也遵照小川原文的用法。高本漢部分，音標根據譯本所用的國際音標，音值說明根據各章的說明文。

中古韻尾的音值自來就沒有什麼爭論的，高本漢和小川尙義的擬音也完全一樣，不必比較。現在來比較一下兩者有關聲母部分的擬音不同之處：

1. 高本漢在第一卷〈古代漢語〉將聲母分爲 32 類，因部分聲母有 j 化現象，各分爲二類，共 51 類，可是到第三卷擬音時，卻擬了 40 個聲母。多出來的八個是輕唇音四紐及照二四紐。非敷奉微四紐，高本漢認爲是近古音，雖非中古音，也擬了音，又照系二等四紐也擬音，所以共擬了 40 個聲母。但喩母未分爲二類擬音。

小川尙義把聲母分爲 41 類，擬了 41 個聲母，喩母分喩三喩四，因此比高本漢多了一母，其餘兩者雷同。

喩三、喩四在反切或韻圖裡分得很嚴，喩四實際上是三等聲母，只是寄在四等罷了，高本漢把喩四歸爲單純的一類，而喩三歸爲 j 化的一類，顯然不對。喩三

和喻四在現代方言裡也表現了非常不同的行爲差異，既然重、輕唇音和照二、三都分別擬音了，喻三、四不分別擬音是不合理的。後來的中國聲韻學家都認爲喻三、喻四應該分類，並爲之擬音。小川尙義把喻三、四分得很開，喻三擬爲 w、喻四擬爲 y，因此喻三放在微母之後，喻四放在日母之後。

2. 小川尙義把二等的知系和照二系統統擬爲捲舌音，說明是根據梵語對音。高本漢於照二系擬爲捲舌音，知系卻擬爲舌面音，顯然不對稱。李方桂批評說：

> 「知徹澄娘等母高本漢以爲是舌面前的塞音及鼻音。羅常培根據梵漢對音把這些聲母擬爲捲舌音 **retroflex** 或 **supradental**。就切韻音系的聲母分配情形來看，知徹澄娘等母跟照二穿二床二審二等捲舌音很相似，都可以在二等韻母前出現。但是舌面前的塞擦音照三穿三床三審三日等母都只能在三等出現。如果知徹澄等母是舌面前音的話，我們看不出來爲什麼跟同是舌面前的塞擦音的分配這樣地不一致。
>
> 再者，依高本漢的學說知徹澄娘跟照二穿二床二審二都是從上古的舌尖前音，受二等韻母的影響變來的，我們也找不出適當的理由去解釋爲什麼二等韻對於一種舌尖前音使他變成舌面前音如知徹澄等，對於另一種舌尖前音使他變成舌尖後音如照二穿二床二審二等。這種不同的演變在音理上也不易說明。因此我們決定把知徹澄娘等認爲是捲舌音，寫作 ṭ–、ṭ'–、ḍ–、ṇ–，以與照二穿二床二審二 ṭs–、ṭs'–、ḍz–、ṣ–，相配合。」
>
> (1980：6～7)

3. 自十九世紀初 **Marshman** 以來，**Edkins**、**Volpicelli**、**Schaank**，以至小川尙義，每一位漢語音韻學家都認爲古代的全濁聲母是不送氣的，但是高本漢根據吳語濁音送氣(應是淸音濁流)的性質，堅持認爲中古漢語全濁聲母是送氣的。李方桂對這一點評論說：

> 「切韻系統的濁母，塞音或塞擦音，高認爲是吐氣的，馬伯樂認爲是不吐氣的。近年來對於這個問題也有不少討論。至少在切韻時代濁母吐氣與否不是一個重要的區別，因爲只有一套濁母，這也跟藏漢系的語言如西藏話的情形相同。但是高本漢認爲濁母是吐氣的，所以引起他在上古音系裏另立了一套不吐氣的濁母，我覺得這是不必要的，他以爲不吐氣的濁母，後來在現代方言裏有變成吐氣的(如客家話，或北京話的陽平字等)在音理上不易解釋。他的理由並不充足，所以我們認爲切韻的濁母，塞音或塞擦音，都是不吐氣的 **b**–、**d**–、**g**–、**dz**– 等。」(1980：6)

由以上三點看來，李方桂是贊成小川尙義的意見了。高本漢對前人的這些修

正，到了後來還是被修正成前人的意見。

4. 小川尚義把曉、匣二母擬爲 h、弱 h，和高本漢以前的漢語學家如 Schaank、Volpicelli 非常相似，不過 Schaank 解釋：曉是很強的 h，匣是普通的 h，這些都沒有什麼根據。Maspero 定曉爲 x、匣爲 ɣ，高本漢根據日本吳音曉母譯爲 k，匣母譯爲 g 等理由證實了 Maspero 的說法，以後好像沒有人提出異議，這個說法算是成爲定論了。

由以上四點看來，高本漢在聲母擬音方面眞正的成就只是證實了 Maspero 有關曉：x、匣：ɣ 兩母擬音的意見。高本漢有關聲母的擬音佔了 198 頁之多（239～436），才得到這一點成就，未免令人意外。

小川尚義和 Volpicelli 的聲母擬音，有一些類似之處，茲抄錄 Volpicelli (1896) 的擬音於下，以資比較：

見	k	溪	k'	群	g	疑	ng		
端	t	透	t'	定	d	泥	n		
知	t(r)	徹	t(r)'	澄	d(r)	娘	n(i)		
幫	p	滂	p'	並	b	明	m		
非	f	敷	f'	奉	v	微	w		
精	ts	淸	ts'	從	dz	心	s	邪	z
照	ts(r)	穿	ts(r)'	床	dz(r)	審	s(r)	禪	z(r)
曉	Hh	匣	h	影	*	喩	y		
來	l	日	j(r)						

關於濁紐及知系、照系爲捲舌音，兩者相似。設想小川的擬音可能參考了 Volpicelli，至於以下六處不同，應當就是小川尚義個人的貢獻了：

1. Volpicelli 把微母擬爲 w，小川擬爲 v^n（鼻化的 v）。
2. Volpicelli 把娘母擬爲 n(i)，和知徹澄擬爲捲舌音不一致，小川一律擬爲捲舌音。
3. Volpicelli 不分照二、照三，皆擬爲捲舌音，小川分爲照二、照三，把照二擬爲捲舌音，照三擬爲舌面音。
4. Volpicelli 不分喩三、喩四都擬爲 y，小川把喩三擬爲 w、喩四擬爲 y。
5. Volpicelli 把日母擬爲 j(r)，小川擬爲 zh^n（舌面的鼻音）。
6. Volpicelli 依照韻圖傳統的音序，小川依照發音部位的順序。

Volpicelli 所參考的方言資料其實和小川尚義差不多，他曾自承其擬音是 Parker 在 Giles 大辭典裡所載的漢語方言資料的成果。可是顯然小川尚義的擬音

遠比 Volpicelli 的擬音更加高明。如果以李方桂(1980)的說法作爲中古聲母擬音的定論的話，那麼小川尚義應該是漢語音韻學史上，第一位以歷史比較語言學的方法成就最接近定論的現代漢語語言學家。茲錄李方桂的擬音於下，以資比較(以下的音序及標音根據原文)：

幫	p	滂	ph	並	b	明	m					
端	t	透	th	定	d	泥	n			來	l	
知	ṭ	徹	ṭh	澄	ḍ	娘	ṇ					[捲舌音]
精	ts	清	tsh	從	dz			心	s	邪	z	
照二	ṭs	穿二	tṣh	床二	dẓ			審二	ṣ			[捲舌音]
照三	tś	穿三	tśh	床三	dź	日	nź	審三	ś	禪	ź	[舌面前音]
見	k	溪	kh	群	g	疑	ng	曉	x	匣	ɣ	
影		喻三	j	喻四	ji							

比較小川尚義和李方桂的擬音，除了曉、匣、喻三母之外，其餘沒有什麼大差別。小川尚義是日本人，竟不會利用日本吳音以考證曉、匣二母的音讀，令人扼腕。至於喻母的音讀，李方桂的說法也還有商榷餘地。其次的差別是李方桂不擬輕唇音，其原因大概如高本漢所說，輕唇音是近古的發展，中古沒有輕唇音。

由上述可見，古音擬測雖然不是小川尚義的目的，他對於擬音的理由也只是輕描淡寫，沒有長篇累牘的論證。可是他竟是最早成就了最接近李方桂較合理的聲母擬音的現代漢語音韻學家。他何以有這樣高明的見解？我們以爲除了他個人的天份，應歸功於他所做的完整的現代漢字音的比較研究。

四、學術地位之比較

小川尚義：默默無聞，毫無影響力。

高 本 漢：現代漢語語言學的開拓者。

小川尚義的名字本來只有少數研究閩南語、南島語的學者知道，至於他在漢語語言學的成就知道的就更少了。依筆者所見，曾經撰文介紹小川尚義在漢語語言學的業績的只有吳守禮(1955)、村上嘉英(1966，1989)、洪惟仁(1992)數篇而已。小川在學術界的知名度主要是閩南語和南島語，漢語方面可謂默默無聞。

至於小川的影響力只限於殖民地時代台灣一般的閩南語及南島語研究者。通

觀整個日據時代的台灣語言研究，除了小川本人在閩南語、漢語方面的研究及小川在台北帝國大學期間與淺井惠倫合作對台灣南島語所做的研究之外，全部都限於實用的目的，幾乎可以說沒有學術性的研究。因此雖然當時編纂台灣話讀本的人不少，但他們都奉小川爲一代宗師，所有教科書的音韻說明，差不多都抄襲小川尙義在《日台大辭典》和《台日大辭典》的音韻說明。小川終其一生沒有編過一本台灣話教科書，但卻有一些台灣話教科書請他「校閱」，從此也可見得他在台灣話研究地位的崇高。不過小川尙義在日本本土是毫無名氣、也無任何影響力，在中國更不必說，原因留到下文分析，總之事實是如此。

但是高本漢就完全不同，高本漢不但名滿天下，而且影響力非常大，可以說是「現代漢語語言學之父」的地位。

高本漢是西方漢學家之中，論文中譯本、日譯本最多，介紹他的學術成就的文章發表得最多的一位學者。光是本文所參考的文章介紹高本漢的，中文的就有十篇，日文的有二篇。以下讓我們來看一看學者們對他的評價。

最先將高本漢介紹給中國的是羅常培，羅常培1935年以羅莘田的筆名發表〈中國音韻學的外來影響〉，以最大的篇幅介紹高本漢，並給與最高的評價，他說：

「……西洋人對於中國音韻學的研究到了高本漢總算是集大成了！」

「照比較語言學演進的先例來講，高本漢所擬的切韻音，乃至詩經音，雖然還得經我們大大的修訂，可是同史黎紇(August Schleicher, 1821～1868)擬『原始印度日耳曼語』(die Indo-Germaniche Ursprache)的功勞是一樣的。」

其次是張世祿1937年發表〈高本漢與中國語文〉，對高本漢的成就有更詳細而全面的介紹。他說：

「我們切不可忘記，他是把中國語文學成爲科學化最大的功臣，在這個新時代裏，他最足以代表西洋研究中國語文學的專家。」

王力1963～64年發表《中國語言學史》〈西歐漢學家對中國語言學的影響〉一開始便說：

「西歐漢學家研究漢語，跟中國傳統的漢語研究大不相同。他們都經過了普通語言學和比較語言學的訓練，懂得語言是一個系統，懂得古音可以重建等等。拿西洋的語言學理論來指導漢語的研究是開闢了一個新天地。」

然後以很大的篇幅詳細評介高本漢的業績，雖然對高本漢提出很嚴厲的批評，但是他也承認：

「……能不能說中國聲韻學沒有受高本漢的影響，或只是受極微弱的影響呢？我們不能這樣說，因爲當時的中國學者一般都接受了高本漢的總原則，甚至接受他的觀點、方法，然後從枝節的地方去糾正他，甚至比他更走得遠些。」

「高本漢對漢語音韻學的影響，其積極方面是應該予以肯定的。」

至於日本，如下所述，日本的現代漢語語言學，也是從1937年岩村忍、魚返善雄合譯高本漢的論文輯爲《支那言語學概論》開始萌芽的，日譯本序云：

「高本漢教授對中國語文的學術的研究及中國文獻的科學的批判貢獻甚大，早爲識者所承認。如有名的語言學者耶斯波森在其主要著作中引用了教授的業績，導出重要結論，而極口稱讚。」

儘管如本文所分析的，高文無論是有關古音系統、方言資料、或擬音結果，都有些錯誤，可是高本漢對漢語語言學的貢獻不是因爲他沒有錯誤，而是因爲他把描寫語言學和歷史比較語言學的新方法介紹到漢語語言學來，對中國、日本，乃至全世界的漢語語言學(不止音韻學)有極大的影響，他實際上開創了現代漢語語言學這一點，是任何一個漢語語言學史家不敢否認的事實。因此筆者以爲高本漢實在堪稱是「現代漢語語言學之父」。有人封趙元任先生爲「漢語語言學之父」(參見周法高1987)，但筆者以爲趙先生宜稱「現代漢語語言學之母」。理由是：

(1)趙先生是現代漢語語言學的實際推動者，現代中國漢語學家幾乎都是趙先生的徒子徒孫或追隨者所建立的。他是實際哺育現代漢語語言學的人，這樣的地位是「母」的地位，不是「父」的地位。

(2)高本漢發表高文在1915年，而趙先生發表第一本中國人寫的方言調查報告《現代吳語研究》是在1928年，兩者相差13年。雖然高文中譯本晚至1940年才出版，但是高文甫發表立即受到全世界漢學家的討論。傅斯年在高文〈序〉中說：

「瑞典高本漢先生所著之中國音韻學研究，始刊於民國四年，至十五年而完成。在其前三卷出版後，頓引起列國治漢學者之絕大興趣，我國人士治語文之學能讀法文者，亦無不引爲學術上之幸事。蓋其綜合西方學人方音研究之方法與我國歷來相傳反切等韻之學，實具承前啓後之大力量，而開漢學進展上之一大關鍵也。」

這句話明白地肯定高本漢開創現代漢語語言學的功勞。這樣的功勞當然是「現代中國漢語語言學之父」的地位。雖然高本漢不是中國人。

關於高本漢和趙元任的對比，何大安(1993.9)有一段生動的描述：

「民國以來，漢語方言的研究，隨著新的學術課題的開展，有了新的面貌。大致來說，高本漢和趙元任是帶來新面貌的兩個關鍵人物。他們兩個人的學術興趣，支配了半個世紀以上的絶大多數的方言研究。」(頁5)

這樣的關係，豈不是現代漢語語言學之「父」和之「母」的關係嗎？

現在我們要來研究一下，爲什麼小川尚義同樣受過現代語言學的訓練，在高本漢1915年發表《中國音韻學研究》的八年前就發表過相當傑出的漢字音比較研究與中古音擬測，甚至有些地方做得比高本漢好。可是小川尚義在漢語語言學界默默無聞，他的研究發表之後，無人重視、毫無影響，正如沙漠中的一朵花，無人欣賞，花謝之後也沒有結果就寂寞地枯萎。爲什麼「現代漢語語言學之父」不是小川尚義，而是高本漢呢？

以下我們從學術史的觀點，分爲「學術知名度」和「學術影響力」兩方面來分析、解釋其原因。

1.學術知名度方面

台灣這個小島雖然曾經被稱爲「美麗島」，但是當它隸屬中國的時候，它只是一個不重要的邊陲之地，被中國看做是「鳥不語、花不香」的地方。所以當1895年中日甲午戰爭，中國戰敗，就把台灣割讓給日本。日本得到台灣並非事前經過周密的研究、計畫而得到的，只是因爲忽然戰勝才把台灣收爲戰利品的。可是既然得到這塊新領土，日本就有心把它好好的經營，所以初期派到台灣的領導者，很多是一流的統治人才。以學務部來說，像伊澤修二、伊能嘉矩、神津仙三郎、小川尚義都是非常優秀的。

殖民地台灣對日本而言雖然是一塊新領土，可是台灣總督府統治之下的台灣，其實等於是一個獨立國，台灣和日本有完全不同的政治、經濟體制，有獨立的法律和司法系統。初期台灣總督府的一批領導官員是奇異的存在，他們充滿了帝國主義的夢想，具有相當好的學養與能力，希望並且有相當的自由在這塊新天地一展鴻圖，他們在台灣的業績，無論政治的或學術的，在許多方面都超過日本本土的水準，可是他們並沒有受到應有的認識。其原因分析如下：

(1)日本人對台灣的漠視

日據時代所謂的「內地人」(日本人)對台灣非常生疏，台灣這塊殖民地對日本而言是邊疆蠻荒之地，甚至是外國。日本人對這塊土地上所發生的事情從來不曾關心過，台灣總督府無論對台灣人民進行了殘忍的殖民地統治，或造就了什麼了不起的統治業績，對於日本人而言等於是國外的事。至於國外的事，日本人更

關心的是中國、滿洲、朝鮮，而不是台灣。馬淵東一在〈追悼小川尙義教授 —— 故小川先生とインドネシア語研究〉(1945)即憤慨地批評日本「中央學界」對台灣學界的故意忽視。

戰後，台灣變成眞正的國外。日本人無論政治家、學者，極少關心台灣的事情，日本曾經統治台灣半個世紀的歷史，幾乎已經被日本人忘記了。至於日本殖民地時期所發生的歷史、人物，即連一般的漢學家、中國通也不關心，更不了解 —— 除了極少數的例外。

以早稻田大學教授六角恆廣先生爲例，他是大家公認傑出的中國語學家，1961年他出了一本名著《近代日本の中國語教育》。在這本書中，台灣話被歸入中國語之中，可是台灣話只佔5頁的篇幅，並且發生嚴重的錯誤，他竟說「台灣最通行的中國語方言是閩南語，其次是廣東語、客家語」。他不知道戰前日本人在台灣所謂的「廣東語」就是「客家語」。他把民間學者伊澤修二捧爲戰前唯一科學地、實證地研究中國語的學者，但是對語言學者小川尙義不說一句話。

其實呢，伊澤修二只是比其他的門外漢所謂中國語教材編者多懂得一些語音學的知識，他並沒有做過純語言學的漢語研究。要說戰前日本唯一的漢語學家實在非小川莫屬，然而研究伊澤的專著、專文連篇累牘，研究小川的鳳毛麟角，筆者認爲這是因爲伊澤主要的中國語研究、出版是在日本進行的，而小川尙義主要的漢語研究與出版是在台灣進行的。

戰後日本朝野仍然普遍有一種重中輕台的傾向，台灣在日本人心目中的地位甚至還不如香港。

台灣研究在日本是一門極冷門的學術，而研究殖民地時代台灣的學者更少。也許殖民台灣五十年的歷史對日本人而言是一個不道德的紀錄，日本人不願意提起它。其次，日本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建交之後，日本人更是不敢把台灣和中國分開提起，於是更加地重中輕台。舉例來說：

1986年波多野太郎編成出版《中國語學資料叢刊》，其中第一篇四大册收官話白話研究38種，第四篇第三、四卷收漢語方言研究25種，有上海話14種、蘇州話1種、山東話1種、漢口話1種、南京話1種、粵東(？)1種、廣州話2種、汕頭話1種、海南話3種。沒有一本台灣話。

1991～93年六角恆廣編成《中國語教本類集成》，收了137種中國語教科書，其中台灣話及福建話只收5種，其餘全部是官話讀本。依序言，這個集成可以當成是前述波多野太郎(1986)的補編，看出特別收了5種閩南語是爲了糾正波編的不足。

可是台灣話的教科書不只這5種，依陳恆嘉編、洪惟仁補(1992.1)日治時代台灣閩南語著作122種，台灣客語3種，大陸閩南語5種，共有130種之多，這還只是日文著作。閩南語著作汗牛充棟，光筆者在《閩南語經典辭書彙編》(1993.2)總論中所介紹的辭書就有69種之多。我們雖然還沒有蒐集完全所有的漢語方言教科書，並作比較，但是依上面的數字看來，閩南語的和中國官話的教科書的數量應該相去不多。閩南語所以這麼受重視的主要原因是閩南籍華僑在南洋的重要性，及日本曾經直接統治台灣五十年的歷史因素。

但是台灣被歸在中國之中，台灣的一切在中國的名下都縮水了，台灣的成就必須和台灣在中國的領土比例相配合，即使台灣的成就和中國的總成就相當，也必須把台灣的成就削減到台灣在中國的領土比例的程度，龐大的台灣話教科書只能選取極少數作品作爲「中國語」教科書的陪襯。日本人的重中輕台，即基於這種政治的偏見。

日本從世界「中原」的歐美看來是一個無足輕重的「邊疆」，而殖民地台灣從日本看來更是「邊疆」。「邊疆」日本的學術都不受世界的重視，「邊疆的邊疆」台灣怎會受到重視？再加上台灣在中國又是「邊疆」，日本人之不重視台灣可說是理所當然的事。

(2)殖民地台灣的階級隔閡

在台灣的日本人基本上是統治階級，他們的一切業績當然是爲了天皇服務，而不是爲台灣人民服務的。總督府的政策，在政治上排斥台灣人的參政權、在經濟上壓制台灣資本家的出頭、在教育上只爲了同化台灣人爲日本人及培養具生產能力的台灣人，所以殖民地時代的日本人和台灣人是兩個完全不同的階級，日本人是統治者、台灣人是被統治者，互相對立，互不關心。

總督府研究台灣話的目的，是爲了培養日本人台灣話的能力，以方便其統治與教育，並不是爲了尊重或保存台灣文化。小川尚義這些學者從來不想培養台灣人作爲研究接班人，而台灣人對於小川們的研究也幾乎一無所知。一九三〇年代發生鄉土文學論戰時，那些主張台語文學的戰士們正在爲台語文字化的困難而裹足不前時，似乎不知道南管文學和歌仔册的存在，也不知道日本人已經替台灣話創造了假名注音符號和整理了統一的漢字系統，也不知道大量的台語辭典、台語專門雜誌和台語教科書可能給與台語文字化多大的參考價值；而統治者一方的台語研究者，當然也不曾給與戰士們任何理論上或技術上的支援。

換言之，殖民地時代台灣的日本人和台灣人雖然同處在一個島嶼上，卻是兩個完全不同世界的人。台灣人知識份子不知道小川尚義這個人似乎也是自然的

事。

(3)中國人對日本人的仇視

台灣對中國來說一向都只是一個「邊疆」，「邊疆」台灣的一切不僅中國不重視，即連在台灣的中國人都不重視。中國人故意忽視台灣的心態較之日本殖民者之忽視台灣更加嚴重。日本統治者雖忽視台灣人的權利，卻相當重視台灣研究。中國的統治者不但忽視台灣人的權利，更忽視台灣研究。

戰後，日本統治台灣五十年的歷史變成被人拋棄的歷史。這段歷史不但不歸入「中國史」，也不歸入「日本史」，即連中國人所寫的「台灣史」也輕描淡寫的一筆帶過。解嚴前，台灣的統治者，為了徹底讓日本在台灣人的記憶中消失，把日據時代台灣史的研究幾乎弄成政治上的禁忌。台灣人只有咒罵日本殖民者的自由，一旦肯定日本殖民者的業績就會背負「親日派」、「奴才」的罪名；如果是日本人，情形也差不多，日本人研究者只有為這段歷史「反省」的權利，而沒有肯定的權利。村上嘉英《日本人の台灣における閩南語研究》(1966)一文在介紹了一段在台灣日本人閩南語研究的業績之後，也不忘加上一句這樣「自清」的話：「筆者毫無禮讚過去日本帝國主義的意思，但是由上觀之，日本人在台灣的閩南語研究，也許應該在漢語研究史上具有一席之地吧。」

殖民地台灣的這段歷史既不歸中國史也不歸日本史，如果它再不歸台灣史的話，它不知道是那一國的歷史了。殖民地時代在台灣的日本人，直到近年台灣史開放研究後被新一代的台灣史家「收容」以前，眞是一群世界史的孤魂野鬼了。日本殖民台灣五十年的歷史，不但是台灣人的痛苦經驗，也是在台灣日本人的悲哀。

基於以上三點理由，我們認為作為殖民地台灣統治階層的一份子，小川尚義的學術知名度所以只限於在台灣日本人的統治階層之內，不為台灣學界所知，不為日本學界所知，不為中國學界，當然也不為世界所知，其實毋寧說是一種歷史的宿命。

2.學術影響力方面

一個學者的學術影響力牽涉到學術風氣和學術水準兩個問題。沒有傑出的學術表現當然不可能有學術影響力，但是光有傑出的學術表現，也不一定會有學術影響力，因為這又牽涉到學術風氣的問題，歷史上多的是生前受到漠視，死後才受肯定、甚至受盡崇拜的學者，也有生前受盡崇拜，死後罵名滿天下的學者。前者是因為他的學說或業績不合時宜，無人願意接受，或者太過前進，時人無法接

受，可是死後學術風氣改變了，學術水準提升了，人們才回頭來肯定他的價值。反之就是後者了。以下分析小川沒有學術影響力的原因：

(1)日本「支那語」學界的實用主義

日本戰前稱中國爲「支那」，所謂「支那語」和「漢文」有不同的意義和地位。明治維新以前的日本有傳統的「唐通事」，專門教授南京話、福州話、漳州話，這唐通事的職業是世襲的，所採用的教學法也是傳統的經驗教學，口耳相傳，沒有什麼理論分析。明治維新以後，這種現象並沒有什麼改變，改變的只是世襲的家傳教育改爲學校、補習班教育而已。但是英、法、德語的教育則完全不同，所採用的是有語言學根據的教育法，不但有發音說明，而且有文法分析。這當然是因爲當時的現代漢語語言學尚未萌芽，可是直到第二次大戰以前，中國已經發展了現代漢語語言學，日本的中國語學界仍然沒有發展出什麼科學的漢語語言學研究。[10]

教育方面，甚至在正式的學校教育，所謂「清語」所受的重視也不及英、法、德語，1873年成立的「東京外國語學校」的清語科，到1883年廢校，淸語和朝鮮語、露西亞語一起被驅逐出來，歸入「東京商業學校」。「清語」或「支那語」教育主要由民間補習學校在進行。爲什麼日本政府對中國語這樣輕視呢？六角教授有這樣精闢的分析，他說：

> 「從明治初年起，上面對中國語的態度一直是不想爲中國語培養出中國語學，可以說一直要使它庸俗化。學問的出路被堵塞，日本的中國語一直被壓在實用語的地位，在學校教育之中被排斥在角落裏，不承認其文化性……，在這種情形下，不可能產生科學地研究中國語的學習者與研究者。」(1961：15～16)

那麼爲什麼一直把中國語當作實用性的語言呢？六角教授解釋說：

> 「中國語所謂實用性和英、德、法語的實用性有很大的不同，英、德、法語雖也具有實用性，但有文法的、語音學的語言學的基礎，在實用的方面，語言學發生了作用，但是中國語只有實用的方面，没有語言學的基礎。……」

> 「日本和中國的關係没有文化的意義，只有政治的、經濟的、軍事的目的。對那些在這種關係之下活動的人來說，中國語只是必要的工

---

(10)有關日本的中國語研究史，主要參考六角恆廣(1961.12)。

具。」（頁17）

在此，六角教授是沒有把台灣的小川尙義的業績考慮進去，小川尙義對漢語及台灣語言的研究是有相當深刻的語言學基礎的，語言學在實用中發生了作用。可是六角教授沒有注意到小川的成就。

六角先生說得沒錯，近代以來日本和中國的關係沒有文化的意義，即使直到今天，日本人學習中國語也仍然只有經濟的、外交的目的，文化的目的只限於少數學者特別的興趣。沒有文化目的的語言研究很難產生語言學的研究風氣。

另外，脫離語言的書面語研究也不可能產生眞正的語言學的研究。日本的漢學研究其實已經有非常長久的歷史，但是不過止於書面語的研究。尤有進者日本人把中國的文言文稱爲「漢文」，這漢文對日本人來說並不是外國文，寧可說是日本文的古文，就像中國各種方言的人把漢文當成古文一樣。明治時代的日本上下對這「漢文」相當尊敬，尤其是儒教的經典及漢詩(古詩)。可是日本文人讀漢文的時候一開始便翻譯成日文，叫做「訓讀」。經過翻譯的漢文訓讀和漢語沒有密切的關係，日本人讀漢文不需要懂漢語，也就是說「漢文」脫離了「漢語」而存在。因此雖然日本的漢文研究有悠久的歷史，但是沒有漢語的語言學研究。

日本本土的現代漢語語言學應該從1937年岩村忍、魚返善雄合譯高本漢的論文輯爲《支那言語學概論》開始萌芽的，通觀戰前的日本中國語學界，可以說沒有足以稱爲漢語語言學的學術研究。日本學術界的漢語語言學研究可以說是由1946年10月20日「中國語學研究會」成立開始起步的，然後日本的漢語語言學界以更大的視野與努力，作出不遜於中國、或台灣的，蓬勃、而高水準的研究。

戰前日本的中國語教育界，如前所述是和日本帝國主義的中國侵略相始終的，無論是政府或民間，需要的只是速成的、實用的「支那語教育」，而不要求更精緻的、更科學的語言學基礎，科學的漢語語言學研究缺乏生長的環境，這是爲什麼戰前的日本未曾有漢語語言學發生的歷史原因。

在戰前的這種背景下，小川尙義的這篇漢語比較研究遂成爲戰前日本人唯一的一篇純學術的漢語語言學論文。然而這篇論文竟然被附在《日台大辭典》的緒論裡，小川在寫過這篇論文之後沒有再寫過其他的漢語語言學論文，當時也沒有其他的日本人跟著寫出什麼學術的漢語語言學論文。從這點可以看得出一個偉大的學者是需要良好的學術環境、學術風氣來培養的。小川在總督府裡只是一名小小的編修官，台灣總督府聘請小川來學務部的目的只是編台灣語辭典，而不是作學術研究。(11)說穿了，在台灣日本人的台灣話研究雖然遠比日本本土日本人的中國語研究成績輝煌，但是同樣受到實用主義的學術風氣的限制，在那樣的環境下，

漢語語言學的學術研究無法成長。

小川在總督府任職期間，雖然有關語言學的學術研究一直在艱苦中進行，可是一直沒有得到當局的支持鼓勵，也未曾受到日本本土「中央學界」的青睞，(12)學術的小川尚義心理的孤獨與鬱卒是可以想見的。

(2)中國的漢語語言學無求於日本

小川尚義的漢語研究不但在日本的漢語學界毫無知名度、毫無影響力，對中國的漢語學界同樣也毫無知名度、毫無影響力，這一點差不多是不證自明，不言可喻的。我們可以設想出這樣的理由：

①小川尚義發表論文的1907年，台灣是日本的殖民地，台灣與中國的關係是斷絕的，當時台灣與中國的知識份子的交往，往往是同時在日本留學的機會。如前所述，無論是在日本的日本人或在台灣的台灣人，對於台灣總督府的隔閡都很深，對於小川尚義的閩南語研究極爲陌生，對其漢語研究更加陌生，所以中國的留學生不可能透過台灣人或日本人了解小川尚義的漢語研究。

②如前所述，戰前的日本並無所謂學術的漢語研究，但是在中國，現代漢語語言學雖然尚未萌芽，中國傳統的聲韻學到了清末卻已經有了相當成熟的研究成果。相對的日本的漢語學界並未有過出名的傑出表現，因此中國的漢語學根本無求於日本。日本明治維新以後，各方面的文化進步神速，日本積極侵華以前，因地利之便，中國留日學生絡繹於途，可是唯獨漢語語言學方面，似無留日學生，蓋基於這個認識。戰後日本漢語語言學雖然勃興起來，但因中國實行鎖國政策，直到近年改革開放以前，極少留日學生，研究漢語語言學者更未有所聞。

至於台灣方面，戰前留日者似乎也沒有研究漢語語言學者，戰後台灣留學以美國爲主要方向，研究漢語語言學的早期留學生中，留日的只有王育德博士一人而已，而王育德從未回台灣任教或服務過，台灣的語言學界對王育德相當陌生。而王育德對小川尚義也不太注意。

中國或台灣對日本的漢語語言學的進步幾乎毫不關心，即使關心，也因不懂日文，無法了解其實際，因此即使戰後日本漢語語言學有了相當可觀的成就，卻自成流派，沒有外國人理會，對台灣及中國的漢語語言學沒有什麼影響力。

③中國的現代漢語語言學是透過高本漢把歐洲的語言學介紹進來的，近代

---

(11) 有關台灣總督府研究台灣話的目的，參見村上嘉英(1985.3)、洪惟仁(1992.9)。

(12) 馬淵東一用語，參見馬淵東一〈故小川先生とインドネシア語研究〉。

的中國，不但在物質文明方面遠遠落在歐洲之後，即使是中國人自己的漢語研究也已經遠遠不及歐洲人了。因此年輕的漢語語言學家所需要的是透過西方的語文，特別是法文、英文(高本漢的論文大部分是這兩種主要文字所寫的)學習歐洲的語言學。歐洲已經成爲世界的「中原」了，是衆所注目的學術中心。小川尙義的研究雖然是緊緊跟著西方最進步的漢語語言學，可是他是孤獨的研究，他和西方的學者或西方的漢學團體不相往來，沒有一個西方的漢語學家注意到他的存在。因此唯西方是尙的中國年輕漢語學家當然也沒有人知道小川尙義的存在了。二十世紀以來的學術如果不能引起西方學者的注意，即意味著脫離了學術的「中原」而註定了默默無聞，這幾乎是「邊疆」學者的宿命。這也說明了現代「邊疆」學者爭相以英、法、德文，尤其是英文發表論文的理由。

總歸一句話，在日本帝國主義以外交、軍事、貿易、殖民地統治掛帥的實用主義的學風之下，科學的漢語語言學沒有生長的土壤，加上現代學術「中原」的西移，台灣成了「邊疆」的「邊疆」。因此儘管小川尙義的學術研究無論在研究方法上或研究成果上，在當時世界的漢語學界是頂尖的成就，在東方，那樣的研究也是破天荒的事，可是歷史的捉弄，迫使小川尙義成爲無人理睬的現代漢語語言學悲劇英雄。

五、小川尙義在漢語研究史上應有的地位

漢語是一種單音節的孤立語，文法上沒有明顯的形態變化，因此表意的漢字通行了數千年之久竟不必廢棄。漢語、漢字這種不必語音分析的特色，使得漢人天生的缺少語音的自覺。因此漢語語音學以訓詁、文字方面的研究最先發達，中國聲韻學是因佛教的東來，受印度聲明學的影響才發達起來的。其次由於漢字表意特性的限制，使漢人研究漢語音有一個天生的缺陷，就是缺少標音的工具，從南北朝沈約等人發現四聲到淸末的古音學研究，中國聲韻學竟是在一種沒有音標的情形下發達起來的。沒有音標做爲記錄、討論的工具，漢語聲韻的分析就只能做到「音類」的分析，而做不到「音值」的描寫，在這種基礎下所做的研究，都是抽象的，註定了中國聲韻學發展的侷限，而這種侷限只有等待歐洲的語言學來突破。

歐洲語言學的發達和帝國主義的發達有相當的因果關係。由葡萄牙、西班牙、荷蘭的商業帝國主義到英國的工業帝國主義擴張侵略，加上基督教的傳教活動，財富的聚積與資訊的蒐集，因緣際會，使得歐洲成爲是近代文明的「中

原」。近代語言學也就是在這種環境下發達起來的(13)。

英國統治印度之後，使得 Sir William Jones(1746～1794)發現了梵語和歐洲的語言間的近似。1816 年 Franz Bopp(1791～1867)以純粹語言學的方法證明了印度梵語與歐洲語言的血緣關係，因而誕生了印歐歷史比較語言學，也同時誕生了語言學。

同時，漢語歷史比較語言學也開始在東方萌芽，先是 Marshman 1809 年的論文從漢梵對音，爲古漢語擬出一套濁聲母 b、d、g，並指出漢語、暹邏語、藏語、緬甸語的關係。然後漢語方言辭典紛紛出版，1817 年基督教新教東傳的開拓者馬禮遜(Robert Morrison, 1782～1834)出版官話音的《華英字典》，1837 年基督教新教傳教師麥都思(W. H. Medhurst, 1796～1857)出版漳州音的《福建方言字典》。從此以後，漢語方言字典如雨後春筍般的出現，而集方言之大成者，先是 Williams 1874 年的字典蒐集了四種方音，其後 Parker 在 Giles(1892)的大字典裡蒐錄了 11 種方言，爲當時的漢語方言及域外漢字音的比較研究提供了基本材料。Volpicelli(1896)及小川尙義(1907)的研究就是根據這些材料所做的。漢語語言學的研究可以說是這樣地經過一世紀的資料累積而慢慢地學術化的，而當小川尙義、馬伯樂、高本漢把較發達的印歐語言學研究法引進到漢語語言學之後，才能稱爲科學的研究，而誕生了「現代漢語語言學」。

然而集漢語方言調查與漢語歷史比較語言學大成者是高本漢。高本漢比前人的條件優渥的地方，是當時的描寫語言學已經相當進步，雖然國際音標尙未誕生，但是各種系統的語音符號已經足以有效的作爲描寫語言學的工具。高本漢在《研究》序中明確的說：

「我所以選擇這個題目，有一種特別的情形。差不多没有哪一國的方音研究能像瑞典那樣進深的。在前一世紀的最後二十年，就曾經有過一番很有效果的工作，是用最新的方法來分析瑞典各種語言，並且曾經有很

---

(13) 同樣是帝國主義，可是帝國主義可以幫助西方學者作學術的漢語語言學研究，在日本却成爲阻礙漢語語言學進步的原因，這是爲什麽？我們以爲這原因有兩個：

(a)日本對中國文化研究的興趣已經被漢文的研究所滿足，日本對現代中國缺少文化研究的興趣。而西方對中國文化或中國現況，不分古今，都充滿著神秘感與研究興趣。

(b)歐洲文化中自古即有實事求是、追求根源、邏輯思考的哲學傳統，帝國主義的擴張提供大量的資訊，幫助哲學家蛻化爲科學家。東方文化中缺少這些文化的基因，很難發展出高度抽象化的學術。

美滿的結果。我現在就是提議用我們瑞典的方法來研究直到現在還未經十分墾植的中國聲韻學。」(頁1)

其次，在高本漢以前，研究中國聲韻學的西方學者多半是業餘從事的，而高本漢卻把它當成一項專門的學術來研究。而最重要的是中國聲韻學自來就已相當進步，只是缺少一種描寫語言學、歷史比較語言學的方法，而無法突破發展瓶頸而已。高本漢就是這樣善用傳統中國聲韻學的既有成就，引進了西方進步的語言學方法，以專門的訓練，嚴密的音標系統，加上專業的精神，勤學的工夫，開創了漢語歷史比較語言學的新紀元。

高本漢引進西方語言學的新方法以解決中國聲韻學的功勞，是無人敢否認的。但是我們應該注意：

1. 自從1816年Bopp建立印歐歷史比較語言學的方法到高本漢發表《中國音韻學研究》的1915年，已經一百年。這歷史比較語言學的方法並非高本漢所獨創，也不是高本漢第一個將這種方法引用到漢語歷史比較語言學的研究。在高本漢以前曾經有許多學者做了漢語比較研究，只是他們的研究不及高本漢認眞、專業，因此也缺少學術性。可是在肯定高本漢集大成的貢獻的同時，不能忘記高本漢以前的學者的鋪路之功。如果沒有Volpicelli或Schaank，恐怕也不會有高本漢吧。

2. 方言調查是一件非常艱鉅的工作，高本漢再怎樣精力充沛也不可能把所有漢語方言調查完全，高本漢的調查偏重北方，南方及域外音多半採用別人的二手資料，尤其是「業餘的」字典編纂者的資料，如果沒有這些「業餘的」研究者的奉獻，高本漢的成就恐怕是有限的。

3. 高本漢只是知名度最大、影響力最大的一位西方漢語學者，這不是說高本漢已經達到不能再超越的成就，所謂「前修未密，後學轉精」，高本漢超越了前人，而後人也不斷對高本漢提出批判與修正，這毋寧是歷史之必然。高本漢對漢語語言學的貢獻，並不是提供了正確的方言資料或提出了一套正確的結論，而是以實地的研究，把西方現代語言學的方法引進到漢語語言學來，開闢了一條漢語語言學的新道路。

一門學術的成立不是一蹴可幾的。高本漢以前的研究者，即使被高本漢批評得體無完膚，每一個曾經對漢語語言學的進步有貢獻的人都應該有他的歷史地位。因此現在我們想從漢語語言學史的觀點，對小川尚義在漢語語言學的成就做一個評價。茲列述如下：

1. 雖然小川尚義不爲西方學者所知，但是他對西方學者的研究非常了解，他緊緊跟著時代的步伐前進，他的漢字音比較研究，在當時是走在時代的尖端。我

們知道中國的現代漢語語言學是1928年趙元任發表《現代吳語的研究》才開始的；至於日本的現代漢語語言學是戰後的1946年「中國語學研究會」成立以後的事。可是小川尚義在高本漢的論文(1915)未出現以前的1907年，即發表了這篇漢字音比較研究。也就是說小川尚義是第一個採用現代語言學的方法進行漢語研究的東方人。而且不論在中國、日本或歐洲，小川尚義都堪稱是現代漢語語言學的最前鋒。

2.高本漢的漢語方言調查、漢字音比較研究，開創了漢語方言學的科學研究，可是高本漢只做到了單字音的調查研究，所謂漢語方言學的研究，說穿了是爲了古漢語單字音的擬測服務的，這一點很長久地限制了漢語方言學的發展方向。直到近年來，漢語方言學界才逐漸注意到詞彙、語法、方言類型學、方言地理學、方言社會學的問題，而萌芽了眞正的漢語方言學。可是小川尚義一直都是結合了音韻與詞彙的研究，更重要的是他的比較研究並非爲了擬測古漢字音服務的，他的漢字音比較研究是純粹的漢語方言學研究。他在同書(1907)所發表的〈台灣言語分佈圖〉也是第一張漢語方言分佈圖，並且比後來發表的任何一張台灣語言分佈圖都詳細而精確。小川在整個漢語語言學界簡直是一個特異的存在，他可以說是純粹站在漢語方言學的立場作漢語方言比較研究的第一人。

3.小川尚義的古今漢字音對應表還可以蒐集更多更正確的資料做得更精密一些，可是這是漢語語言學史上第一張漢語主要方言的古今漢字音對應表，在小川尚義以前沒有任何人做過。小川沒有做好的，後來者，做爲歷史比較語言學的基礎工作，這是必須做的。可是自來漢語學界只有個別方言的古今音比較表，做過所有漢語主要方言及域外漢字音的古今音比較表的，直到目前爲止也只有小川尚義做得最完全，高本漢雖然也做了一些，但只做了部分聲母、韻母部分，〈方音字彙〉雖然也可以算是古今音比較表，但不能算是古今音對應表。也就是說，在漢語方言古今音比較的全面研究這方面，至今還未有人超過小川尚義的成就。這眞是一件不可思議而令人遺憾的事。

4.雖然古音擬測不是小川尚義的主要目的，可是他是第一個進行全面的漢語方音比較的人，他以語音比較進行聲母、韻尾擬測的研究方法和高本漢是一樣的，他所擬測的結果，從現在看來，竟比高本漢更合理。而小川文發表的年代(1907)比高文(1915)早了八年。當然就整個格局來說，高本漢無疑地更宏偉而影響深遠，可是我們不能不佩服小川尚義的眞知灼見。

基於以上四點理由，我們認爲小川尚義在漢語研究史上不能不佔有一席之地。他被歷史所埋沒，不是因爲他的研究在當時水準不夠，而是歷史的捉弄。

【謝啓】

本文在日本交流協會「專門家長期招聘事業」資助下寫成。在日本天理大學研究七個月間，承蒙天理大學提供必要協助，並承天理大學教授村上嘉英先生、前田均先生熱心指導。回國後，又蒙中央研究院龔煌城先生、羅仁地先生、張炎憲先生，及吳疊彬先生等親切教示；刊出前又承蒙審查先生提供修正意見，使本文增加了討論深度、避免了許多錯誤，謹此一并致謝。又本文「節要」，已在清華大學1994年「中華民國聲韻學會第三屆國際學術研討會」中宣讀，謹此說明。

高本漢遺像

小川尚義遺像(攝於1936年獲學士院恩賜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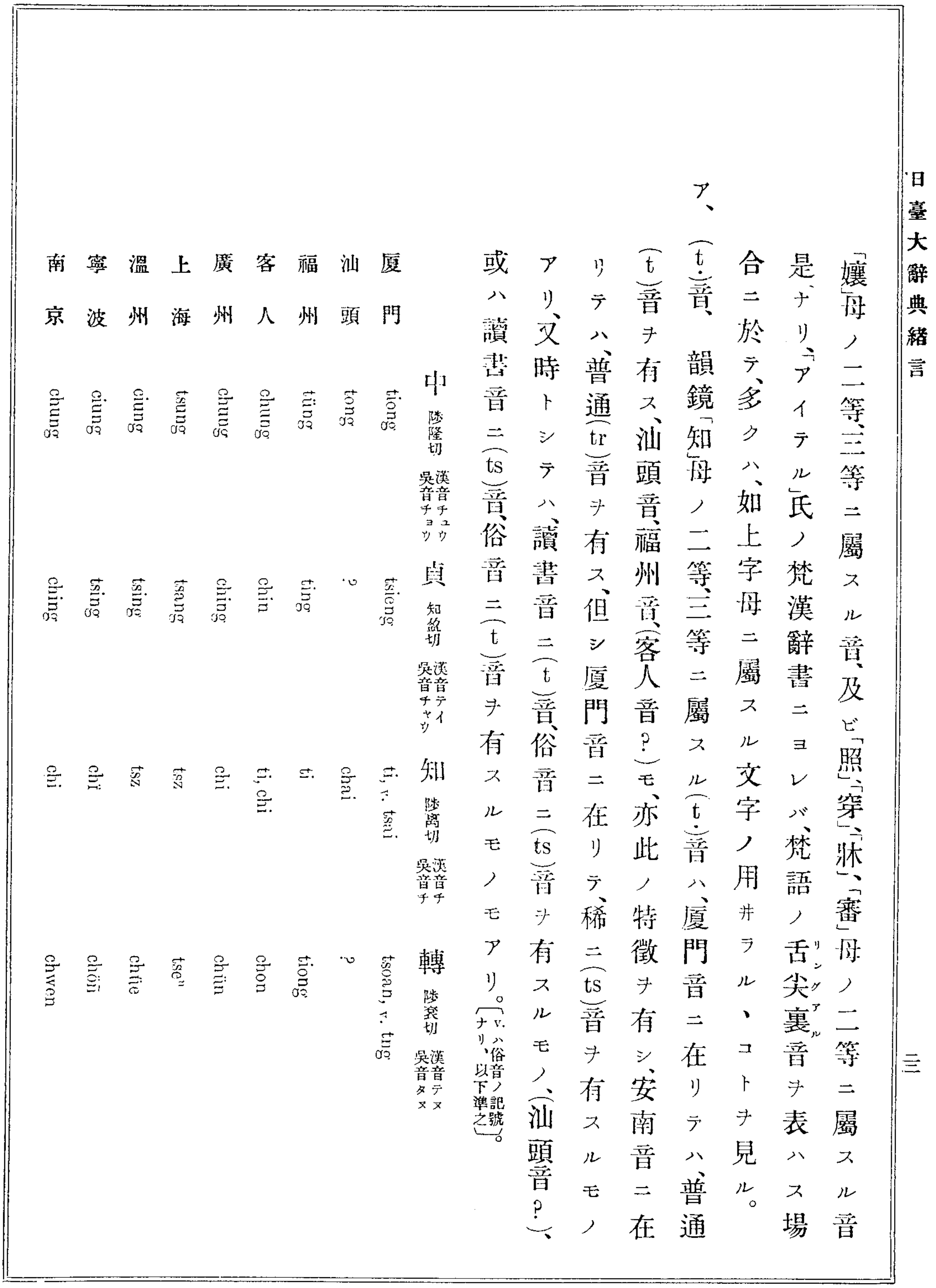

「孃」母ノ二等、三等ニ屬スル音、及ビ「照」、「穿」、「牀」、「審」母ノ二等ニ屬スル音是ナリ、「アイテル」氏ノ梵漢辭書ニヨレバ、梵語ノ舌尖裏(リングアル)音ヲ表ハス場合ニ於テ、多クハ、如上字母ニ屬スル文字ノ用ヰラルヽコトヲ見ル。

ア、(t・)音、　韻鏡「知」母ノ二等、三等ニ屬スル(t・)音ハ、厦門音ニ在リテハ、普通(t)音ヲ有ス、汕頭音、福州音、(客人音?)モ、亦此ノ特徴ヲ有シ、安南音ニ在リテハ、普通(tr)音ヲ有ス、但シ厦門音ニ在リテ、稀ニ(ts)音ヲ有スルモノアリ、又時トシテハ、讀書音ニ(t)音、俗音ニ(ts)音ヲ有スルモノ、(汕頭音?)、或ハ讀書音ニ(ts)音、俗音ニ(t)音ヲ有スルモノモアリ。〔v.ハ俗音ノ記號ナリ、以下準之〕。

	中 陟隆切 漢音チュウ 呉音チョウ	貞 知盈切 漢音テイ 呉音チヤウ	知 陟离切 漢音チ 呉音チ	轉 陟衮切 漢音テヌ 呉音タヌ
厦門	tiong	tsieng	ti, v. tsai	tsoan, v. tng
汕頭	tong	?	chai	?
福州	tüng	ting	ti	tiong
客人	chung	chin	ti, chi	chon
廣州	chung	ching	chi	chün
上海	tsung	tsang	tsz	tseⁿ
溫州	ciung	tsing	tsz	chfie
寧波	ciung	tsing	chï	chöĩ
南京	chung	ching	chi	chwen

附圖一　小川尙義現代漢字音對照表

日臺大辭典緒言

支 寘紙	江 絳講	冬 宋腫	東 送董		蒸、庚、江、東、等、青、陽、冬、 ng	職、陌、覺、屋、錫、藥、沃、 k
i〔4. ア〕	ang〔3. ア〕 ong〔3. イ〕	ong〔2. ア〕 iong〔2. イ〕	ong〔1. ア〕 iong〔1. イ〕	厦門	ng n	k, t v. p
i	oung ung öng	ung üng	ung üng	福州	ng	k
i	ong ung ong	ung ung iung (見,曉來)	ung ung iung (見,喩)	客人	ng n (庚,青,蒸)	k t, p
i	ong öng ong	ung ung	ung ung	廣州	ng	k
i ŭ (知,照) 'rh,i (日)	ong ong	ung ung iung (曉)	ung ung	上海	ng	k h
i ŭ (知,照) ng,n,zz (日)	oa üoa	ung iung üoa iöe (來)	ung iung iöe (來)	溫州	ng,母音	母音
i ŭ (知,照) êrh,ng (日)	oñg üong (見) oñg	ung ung iung (照) üung (曉)	ung iung ung (見,來)	寧波	ng ñg	h
i 'rh (日)	ang iang (見,匣) wang	ung ung iung (曉)	ung ung	南京	ng	h
i ï (知,照) êrh (日)	ang iang (見,匣) wang	ung êng (非) ung iung (曉)	ung êng (幫,非) ung	北京	ng	母音
i ïi (見,曉) ă,i (日)	ang ang	ong ong ung inug (曉)	ong ung	朝鮮	ng	k
i	ang iang (見) ong	oung ong (非) ung ong (來)	oung ung	安南	ng	k
i	au au	ou you	ou yuu	日本 漢音	u	ku ki (e-)
i	ou ou	uu yuu	uu you	日本 呉音	u	ku ki (e-)

韻音比較表

〔表中五號字ハ普通ノ場合、六號字ハ稀有又ハ特別ノ場合、〔 〕ハ本文ノ條項チ示ス〕

一五

附圖二 小川尚義古今漢字音對應表

通 攝 平 上 去 689

例字	62 封	63 峯	67 逢
古音	pjĭʷoŋ	p'jĭʷoŋ	b'jĭʷoŋ
高麗	poŋ	paŋ	poŋ
漢音[13]	hoː	hoː	hoː
吳音[13]	fuː	fu	bu
安南[14]	fɔŋ	fɔŋ	fuŋ
廣州	fuŋ	fuŋ	fuŋ
客家	fuŋ	fuŋ	fuŋ
汕頭[15]	hoŋ	hoŋ	hoŋ
福州[16]	huŋ	huŋ	huŋ
溫州[17]	fuŋ	fuŋ	vuŋ
上海	fɔŋ	foŋ	voŋ
北京	fəŋ	fəŋ	fəŋ
開封	fəŋ	fəŋ	fəŋ
懷慶	fəŋ	fəŋ	fəŋ
歸化	fəŋ	fəŋ	fəŋ
大同	fəŋ	fəŋ	fəŋ
太原		fəŋ	fəŋ
興縣	fuə̃	fuə̃	fuə̃
太谷	fõ	fõ	fõ
文水[18]	xũ	xũ	xũ
鳳台	fəŋ	fəŋ	fəŋ
蘭州	fə̃	fə̃	fə̃
平涼	fəŋ	fəŋ	fəŋ
西安[18]	fəŋ	fəŋ	fəŋ
三水	fəŋ	fəŋ	fəŋ
四川	foŋ	foŋ	foŋ
南京	fəŋ	fəŋ	fəŋ

在所有以下各攝，方言中用 -p, -t, -k 收聲的字其實用的都是不爆發的"閉音"，嚴格寫起來應該作 kɔᵖ, koᵗ 等等。這個聲明過一次我們以後可就從簡作 kɔp 等了。在山西南京上海的入聲字收尾是一個喉部的閉音，並且元音大半是短的（短的程度各方言不一樣）這個提過了一次，我們以後就不寫 taʔ, iəʔ 等等而簡作 ta, iə 等等，讀者可以記住凡是這些方言的入聲字是促收的。在懷慶入聲字大半亦有喉塞音。閩粵方言中也有這種音的入聲字；在這些方言的入聲字，凡是我們寫作元音收尾的都得認作實在是以 ʔ 音收尾，例如'插'汕頭 ts'a 是當 ts'aʔ 講。在閩方言往往 -p, -t, -k 有的人或有時候讀成附音 ʔ。

(16) 福州去聲 -œyŋ, -ouŋ, 所以：'共' kœyŋ, '甕用' œyŋ, '擁湧' œyŋ', '重' tœyŋ, '縱' ʨœyŋ, '頌誦訟' sœyŋ, '奉' houŋ², '俸' houŋ。另外有些 -uŋ 跟（去聲）-aœŋ: '恐' huŋ*, '冢寵' t'uŋ*, '濃' nuŋ*, '縱*蹤' ʨuŋ, '聳' suŋ; '共' kaœŋ*, '重' taœŋ*。

(17) 溫州 -(i)uŋ, 除表中所注外，還見於：'恭供卝' kuŋ*, '雍擁鎔庸容' iuŋ, '松' suŋ*。

(18) 文水西安跟在 -uŋ 韵一樣，元音也是跟着聲調變的，看前註 4, 5。

附圖三　高本漢現代漢字音對照表

266　歷　史　上　的　研　究

齁興縣，蘭州，固始，廈門；轟平陽，鳳台，客家，廈門；慌廈門；琥南京；豁固始；笏南京；享平陽；繻，馨，迄，喧廈門；噓日本，廈門；虺固始，南京；廈門。

聲母 6: 匣（共 157 字）

這個古聲母普通是拿 h, ɦ, ɕ, f, k 這些音來讀的，或者失去（○）。

關於 x 跟 ɕ 的精密音值請看聲母 5 曉。這些音的分配可以從下列的表看出來：

	一等		二等		三等跟四等	
	開口	合口	開口	合口[1]	開口	合口
廣州	h	h[2],○	h	h[2],○	h[3],○	h[1],○
客家	h	f	h	f	h	f[4],h
四川	x	x跟f[5],x	x[6],ɕ	x	ɕ	x[4],ɕ
官話（四川除外）揚州	x		x[6],ɕ	x	ɕ	x[1],ɕ
汕頭，廈門	○[7],h				h	
福州，安南，高麗	h					
吳語	ɦ					
日本	k					

1. 宕攝的二等字很早（見聲母 1，見）就從合口變到開口裏頭去了；關於它們的聲母見開口的那類。。

2. 在這個方言的 uŋ,uk 韵母前頭讀 h（洪，紅，鴻，斛，饕，熊）。

3. 在這個方言的 a 元音前頭讀 h（奚，系，俠）。

4. 在蟹攝的字（惠，慧）裏頭讀 f 或 h。

5. 在這個方言的 u 韵的前面（胡）有 h 跟 f 兩讀。

6. x 開口：衡到處皆是；鞋山西（除去太原跟鳳台），陝西，甘肅，漢口（又

附圖四　高本漢古今漢字音對應表

參 考 書 目

日文部分

カールグレン

1937 《Karlgren支那言語學概論》。岩村忍、魚返善雄合譯。東京：文求堂書局發行。收入高本漢三篇著作：

"Sound and Symbol in Chinses,"1923，英文版。(Ordet och Pennan i mittens Rike，Stockholm, 1918荷文版)

──〈支那語の音韻と文字〉，頁1～136

"Philology and Ancient China,"1926, Oslo。(挪威：人類文化比較研究所叢書之一)

── 言文學と古代支那，頁137～306

"The Romanization of Chinese,"1928, London。(倫敦：中國學會演講錄)

── 支那語のローマ字表記法，頁307～341。

1949 〈中國の言語〉。大原信一、つじい哲雄、相浦たかし、西田龍雄合譯。1958，東京：江南學院發行。全書229頁。

高本漢著"The Chinese Language, An essay on its Nature and History,"譯文部分，頁1～116。

G・ムーナン

1970 〈言語學の時代〉，收入《言語學とは何か》，頁23～37。福井芳南、伊藤晃、丸山圭三郎共譯。東京：大修館書局。

《ソシユ ── ル ── 構造主義の原點》。福井芳南、伊藤晃、丸山圭三郎共譯。東京：大修館書局。

上田萬年

1896 《言語學》講義。新村出筆錄、柴田武校訂。1975年，東京：教育出版株式會社。335頁。

三並 良

1935 《日本における自由基督教と其先驅者》。東京：文章院。

小川尚義

1903 〈厦門語に就て〉,《言語學雜誌》4～6。

1906 〈台灣語について〉,《台灣協會會報》90。

1907 〈日台大辭典緒言〉，收入《日台大辭典》，頁1～212，台灣總督府民政部總務局學務課發行。全本收入洪惟仁編《閩南語經典辭書彙編》第五册，1993。

1909 〈フアポラング語について〉,《言語學雜誌》10。

1931～32 《台日大辭典》。台灣總督府。收入《閩南語經典辭書彙編》第七～八册。

小島武味

1981 〈小川尚義こと ── 初代國語學校教授〉，載《台灣への架け橋》。日本茨木市：蓬萊會關西支部。

山田孝雄

1935 《國語學史要》。收入「岩波全書」，1943年單刊發行。

中國語學研究會

1957 《中國語研究史》。東京：江南書院。180頁。

中國語學研究會
1969　《中國語學新辭典》。東京：光生館。
六角恆廣
1961　《近代日本の中國語教育》。東京：播磨書房。277頁。1984年，東京：不二出版社再版。
1968　《中國語關係書書目》。早稻田大學語學教育研究所。104頁。
1988　《中國語教育史の研究》。東京：東方書局。
1991～93　《中國語教本類集成》。東京：不二出版社。
仁田義雄
1989　〈日本語學史〉，收入《日本語概説》第十章，頁307～332。
台北帝國大學言語學研究室
1935　《原語による台灣高砂族傳説集》。語言部分主要由小川尚義記音、撰文，淺井惠倫負責中部及蘭嶼。東京：刀江書院。
台灣教育會
1939　《台灣教育沿革誌》。台北：編者發行。正文1098頁，年表71頁。
永島榮一郎
1941　〈支那語學と云うもの〉，《中國文學》74。
石田幹之助
1942　《歐米における支那研究》。東京：創元社。
石　剛
1993　《植民地支配と日本語》。東京：三元社。231頁。
田中秀夫
1969　〈新村先生を悼む〉，《言語研究》54。日本言語學會發行。
吉野秀公
1927　《台灣教育史》。台北：著者發行。580頁。
伊澤修二
1895　《日清字音鑑》。東京：著者發行。1900年，再版。
1904　《視話應用清國官話韻鏡》。東京：著者發行。
1904　《視話應用清國官話韻鏡音字解説書》。東京：著者發行。
1915　《支那語正音發微》。東京：著者發行。正文473頁。
安藤彥太郎
1955　《中國語教育の歷史性格》。早大政經學部「教養諸學研究」二。
西田龍雄
1958　〈B. Karlgrenの業績と漢語學〉，收入《中國の言語》。東京：江南書院。
佐藤源治
1943　《台灣教育の進展》。台北：台灣出版文化株式會社發行。正文276頁，年表42頁。
村上嘉英
1966　〈日本人の台灣における閩南語研究〉。《日本文化》45：62～108。
1973　〈伊澤修二のこと〉，載竹內好《日本と中國のあいだ》。「文藝春秋」出版。
1985　〈舊植民地台灣における言語政策の一考察〉，《天理大學學報》144：22～35。
1989　〈日本人在十九世紀末期對台灣閩南方言音韻的研究工作〉，《天理大學學報》160：27～40。
金田一京助
1939　〈國語學史と上田萬年先生〉，《中國語學》4(1)。

周斌武
1987 《漢語音韻學史略》。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出版。161 頁。
長志珠繪
1993 〈言語學の「受容」〉，立命館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紀要》59：228～247。
波多野太郎
1986 《中國語學資料叢刊》。東京：不二出版社。
酒井亨
1994 〈小川尚義 ── ある偉大な台灣語學者と故鄉・松山〉，《ふおるもさ》1994.8：1～8。
時枝誠記
1933 《國語學史》。收入「岩波講座」《日本文學》。1940，單刊發行。
倉石武四郎
1941 《支那語教育の理論と實際》。東京：岩波書局。
馬淵東一
1945 〈追悼小川尚義教授 ── 故小川先生とインドネシア語研究〉，《民族學研究》13(2)。收入《馬淵東一著作集》卷三，頁 485～500。
埋橋德良
1991 《伊澤修二の中國語研究》。日本長野縣：銀河書局。160 頁。
陳恆嘉(編)、洪惟仁(補)
1992 〈日治時代台語著作目錄〉，《台語文摘》1(總 25)：36～39。
陳恆嘉
1993 《日本の領台期における台灣語教育と研究の一考察》。台北：東吳大學日本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
魚返善雄
1937 〈支那言語學の任務と方法〉，《中國文學月報》24。
國府種武
1931 〈台灣における國語教授の變遷〉，《言語と文學》3：51～94、4：83～119。
1931 《台灣における國語教育の展開》。台北：第一教育社。
1936 《台灣における日本語教育の過去と現在》。台北：台灣子供世界社。
1939 《日本語教育の實際》。台北：東都書籍株式會社台北支店，542 頁。
野村雅昭、小池清治(合編)
1992 《日本語事典》。東京：東京堂。
蔡茂豐
1977 《中國人に對する日本語教育の史的研究》。東京教育大學博士論文。

中文部分

王　力
1963～64 〈中國語言學史〉，原載《中國語文》1963(3～6)、1964(1～2)(即總 124～129 期)；合訂本 1967 年 5 月《中國語文》印行；1981 年 8 月，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修訂單行本；1972 年 4 月，台北泰順書局重刊繁體字版；1987 年 7 月，板橋駱駝出版社重刊繁體字版。
中國語言學大辭典編委會
1991 《中國語言學大辭典》。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1174 頁。

李方桂

1971　〈上古音研究〉。《清華學報》9(1／2)：1～61。1980年，北京：商務印書館出版。

吳守禮

1955　《近五十年來台語研究之總成績》。著者油印發行。

1970　《台灣省通誌人民志語言篇》。台中：台灣省文獻委員會。

何耿鏞

1984　《漢語方言研究小史》。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

何大安

1993　〈從中國學術傳統論漢語的過去、現在和未來〉。《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63(4)：713～731。

林語堂(譯)

1923　〈答馬斯貝囉論切韻之音〉。原載北京大學《國學季刊》1(3)：475～498，收入林語堂《語言學論叢》，頁162～192。

周法高

1987　〈憶李方桂先生〉。《書和人》582。

周斌武

1987　《漢語音韻學史》。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

高本漢

1915～26　《中國音韻學研究》。趙元任、羅常培、李方桂合譯。1940年商務印書館出版，731頁

邵敬敏、方經民

1991　《中國理論語言學史》。上海：華東師範大學。

洪惟仁

1992　〈日據時代的台語教育〉，《台灣風物》42(3)：49～84。收入《閩南語經典辭書彙編》第五册，頁1～12。台北：武陵書局

1993　《閩南語經典辭書彙編》(10大册)。台北：武陵書局

1993　〈日據時代的辭書編纂〉。《閩南語經典辭書彙編》第五册，頁12～26。台北：武陵書局。

張世祿

1937　〈高本漢與中國語文〉，《語文月刊》1(5)。收入1984《張世祿語言學論文選集》，頁176～184。上海：學林出版社。

張世祿(譯)

1937　《漢語詞類》。商務印書館。

黃弗同(主編)

1988　《理論語言學基礎》。武昌：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

黃秀敏

1994　〈日本學者對台灣南島語研究的貢獻〉。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主辦「台灣南島語民族母語研討會」發表論文。

董同龢

1964　《漢語音韻學》。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58年，八版。

1981　〈高本漢的詩經研究〉。《董同龢先生語言學論文集》，頁307～312。〈近三十年的中國語言學〉，頁371～382。丁邦新編，台北：食貨出版社。

蔡培火

1969　〈本人對台語註音符號工作的經過〉。《國語閩南語對照辭典》序言。台北：正中書局。

羅常培

1931 《廈門音系》，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單刊甲種之4。1975年，古亭書局複印。

1934 〈漢語方音研究小史〉，原刊1934年，《東方雜誌》31(7)。收入《羅常培語言學論文選集》，頁142～156。

羅莘田

1935 〈中國音韻學的外來影響〉。《東方雜誌》32(14)：35～45。

西文部分

Doi, Toshio

1976 *The study of language in Japan.*《日本言語學外史》Tokyo：Shionozaki Shorin。

Douglas, Carstairs(杜嘉德)

1873 *Chinese-English dictionary of the vernacular or spoken language of Amoy, with the principal variation of Chang-Chew & Chin-Chew dialects.* 倫敦：Glasgow出版。俗名《廈英大辭典》，台北：古亭書局複印。收入《閩南語經典辭書彙編》第三册。

Doty, Elihu

1853 *Anglo-Chinese manual with romanized colloquil in Amoy dialect.*《英華廈腔語彙》Amoy, 214 pp.

Edkins, J.

1853 *A grammar of colloquial Chinese as exhibiteted in the Shanghai dialect.* Shanghai

1857 *A grammar of Chinese colloquial language, commanly called the Mandarin dialectz.* Shanghai.

1871 *China's place in philology*. London.

1874 *Old sounds*. Inserted in Williams(1874).

Giles, Herbert A.(翟理斯)

1892 *A Chinese English Dictionary.*《華英大辭典》Shanghai. 1912 second edition, revised and enlarged. 正文1710 pp.

Karlgren, B.

1915～26 "Études sur la phonologie chinoise," *Leyde, Stockholm, and Göteborg*. 898 pp.1930北京影印，題爲《中華語音學研究》。

1922 "The reconstruction of Ancient Chinese,"〈漢語中古音的擬測〉*T'oung Pao* 2 (21)：1～42。

1923 *Analytic dictionary of Chinese and Sino-Japanese.*《中日漢字音分析字典》Paris.

1923 *Sound and symbol in Chinese.*《中國語與中國文》London.

1926 *Philology and Ancient China.*《語文學與古中國》Oslo.

1928 *Problems in Archaic Chinese.*《漢語上古音當中的幾個問題》*Journal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pp.769～813.

1928 *The Romanization of Chinese.*《漢語羅馬字拼音論》London, *The China Society*. 24pp.

1931 "Tibetan and Chinese,"〈藏語與漢語〉*T'oung Pao* 28.

1932 *Shi King Researches.*《詩經研究》*BMFEA*4.

1933 *Word families in Chinese.*《漢語詞族》*BMFEA*5.

1940 *Grammata Serica, Script and phonetics in Chinese and Sino-Japanese.*《中日漢字形聲論》*BMFEA*12.

1949　*The Chinese Language, An essay on its nature and history.*《中國的語言》New York：The Ronald Press.

1954　*Compendium of phonetics in Ancient and Archaic Chinese.*《中古及上古漢語語音學簡論》Stockholm.

Marshman

1809　"Dissertation on the characters and sounds of the Chinese language,"引自 Volpicelli(1896).

Maspero, H.（馬伯樂）

1912　"Études sur la phonetique historique de la langue Annamite, les initiales," *BEFEO*（*Bulletin de l'Ecole Francaise ce l'Extreme Orient*）：12.

1920　"Le dialecte de Tch'ang-ngan sous les T'ang,"〈唐代長安方言〉*BEFEO*：20.

Medhurst, Walter Henry（麥都思）

1837　*Dictionary of the Hok-keen Dialect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According to the Reading and colloquial Idioms.*《福建方言字典》Honorable East India Company's Press, Macao，China. 收入《閩南語經典辭書彙編》第三冊.

Möllendorff, P. G. von（穆麟德）

1899　*Classification des dialectes Chinois.* Ning-Po.

Schaank, S. H.

1897～98　"Ancient Chinese Phonetics," *T'oung Pao*：8(1)(1897)：361～377, 8(2)(1897)：457～486, 9(1898)28～57，新 2(3)(1902)：106～108.

Schlegel, G.

1872　*Sinico-Aryaca.* Batavia.

1882～90　*Nederlandsch-Chineesch woordenboek met de transcriptie der karakters in het Tsiang-Tsiu Dialekt.*《荷華文語類參》四卷 Leiden： E.J.Brill.

Volpicelli, Z.

1896　*Chinese phonology, an attempt to discover the sound of the ancient language and to recover the lost rhimes.* Shanghai, 38pp.

Williams,S.W.（衛三畏廉士甫）

1874　*A Syllabic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Arranged According to the Wu-Fang-Yuen-In, with the Pronunciation of the Characters as heard in Peking, Canton, Amoy, and Shanghai.*《漢英韻府》Shanghai：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滬邑・美華書局）.1903 second edition.

Taiwan Historical Research
Vol. I, No.2, pp.25～84, Dec.1994
Institute of Taiwan History, Preparatory Office
Academia Sinica

A Comparison of Research on Chinese Phonology By Ogawa And Karlgren

With A Critique on Ogawa's Position in History of Modern Chinese Linguistics

Ui-jin Ang

ABSTRACT

Karlgren's monumental work "Études sur la phonologie chinoise" (1915～26) has no doubt exerted great influence on Chinese phonology and dialectology. He reconstructed the sound values of Middle Chinese on the basis of 33 Chinese dialects, Sino-Japanese, Sino-Korean, and Sino-Vietnames.

However, before Karlgren, a similar effort had already been made by a Japanese scholar, Ogawa Naoyoshi, as early as 1907. He conducted broad research comparing the sounds of Chinese dialects and Sinoxenic characters by means of modern linguistics. He reconstructed the phonetic values of Middle Chinese initials and final consonants and, in some respects, achieved more reasonable results. This was highly significant i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linguistics.

This paper has two main goals. One is to compare the studies on Chinese phonology made by Karlgren and Ogawa, particularly on phonetics, historical linguistics, and phonological comparison ; the other is to explain why Ogawa has been ignored, in spite of his achievements in the field of Chinese linguistics.

In terms of research methodology, we regard Karlgren as superior to Ogawa in the reconstruction of the phonetic values of Middle Chinese, as well as in the investigation and description of Chinese dialects. However, in terms of research results, there are some respects in which Ogawa is superior to Karlgren. The most important thing is that Ogawa was the first scholar to study Chinese using modern linguistic methods, and therefore his position as a pioneer in the history of modern Chinese linguistics deserves to be recognized.

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第一卷第二期
第 85～108 頁 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
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

阿美族起源神話與發祥傳說初探

兼論阿美族亞群的類緣關係*

簡美玲**

一、前言……………………………………………………………86
二、神話傳說的研究 …………………………………………………… 87
三、阿美族起源神話傳說的類型與主題 …………………………… 90
四、阿美族神話傳說中的亞群類緣關係 …………………………… 96
五、阿美族亞群類緣關係：由多元指標所作的初步推論 ………… 99

* 論文初稿於民國八十三年六月十七日發表於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舉辦之「神話與傳說」研討會，作者在此感謝當日與會學者所提供之寶貴意見。此外，也要特別感謝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研究員許木柱教授、余光弘教授，歷史語言研究所研究員李壬癸教授，以及清華大學社會人類學研究所魏捷茲副教授在本論文撰寫、修改過程中，所給予的啓發與指導。

** 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約聘研究助理

一、前言

本文目的有二，第一是在呈現阿美族發祥起源傳說的主要類型及文化主題；第二是嘗試以阿美族的起源神話傳說的分析爲基礎，並配合其他類型的資料，如體質、語言等特質，藉以探討阿美族五個亞群間的類緣關係。本研究用以分析阿美族亞群類緣關係的資料來源相當廣，其中，關於阿美族各社起源發祥傳說的資料，主要以《台灣高砂族系統所屬の研究》爲基礎。這部由移川子之藏、馬淵東一與宮本延人於一九三〇年代成書的巨著，不僅完成台灣原住民族的氏族族譜與遷移發祥傳說的調查記錄工作，實際上也已提出各土著民族起源神話傳說的主要類型。在既有的文獻基礎與研究結果之上，我們藉由對阿美族神話傳說資料的綜合整理與比較，將可瞭解阿美族起源神話傳說的主要類型，而透過解讀其中的文化主題，以及神話傳說的類型及主題的亞群比較，或可更爲清楚阿美族各亞群間的類緣關係。在進行此一論證的過程中，我們也將佐以語言及遺傳基因(特別是ABO血型)之分析，以多元指標來檢視阿美族亞群間的關係。

阿美族人一般自稱爲Pangtsah，爲「人」的意思，她們的語言和其他台灣原住民及亞太地區的土著一樣，屬於南島語族。阿美族人居住在花東縱谷及東海岸，傳統社會爲典型的母系社會，有活躍而嚴格的年齡階級組織。考古學及民族誌資料顯示，阿美族在台灣東部的平原地區所居住的年代約可推溯到距今五千年至二千五百年前(宋文薰等1986，1987)。在台灣原住民各族群中，阿美族是人口最多的一族，占台灣所有原住民人口的三分之一強。從日據時代以降，阿美族習慣上被分爲五個地域群，即南勢阿美、海岸阿美、秀姑巒阿美、卑南阿美，及恆春阿美；也有依更大的區域劃分，而將南勢群稱爲北部群，將秀姑巒及海岸群合稱爲中部群，將卑南群及恆春群合稱爲南部群(鹿野忠雄1955［1939］；衛惠林1971)。對於阿美族「亞群」的分類，學術界的觀點大致可分爲兩種，第一種觀點認爲阿美族亞群的劃分只是地域上的分類，例如，伊能嘉矩(1899：86～87，轉述自劉斌雄等1965：6)即認爲：「這種分類只是爲了說明上的方便而已，不是從人類學的觀點，而是從地理分佈的觀點著手。」第二類觀點則認爲阿美族亞群的劃分是依語言、風俗、地域等基礎，這種觀點以鹿野忠雄爲代表，他從種族、語言、文化等廣泛的基礎，對台灣原住民族群提出複級分類法，將阿美族分類爲北、中、南等三群(同上引書，頁121～166)。

儘管阿美族的分類似乎已頗爲具體，但事實上，較諸其他台灣原住民族群的

亞群分類，例如鄒族以祭祀中心，泰雅族以祭祀團，布農族以氏族組織為基礎所形成的亞群分類，阿美族的亞群分類相對的缺乏強而有力的亞群界限。移川子之藏等(1935：392)便認為阿美族的各亞群除了籠統的文化異同之外，並無其他明確的指標來區別。這個事實就顯示要清晰俐落的劃分阿美族各亞群的差異，實際上有其困難之處。幸而，有關阿美族的研究自日據以來就未曾中斷，而且除了神話傳說、社會組織及風俗習慣等來自民族誌的社會文化資料外，歷史語言學家、體質人類學者也分別透過語彙特徵及血型分佈的分析，以推論阿美族亞群間的差異。所有這些前輩累積的資料，使得我們對阿美族的亞群關係有較佳的比較基礎。

二、神話傳說的研究

神話或傳說在原始民族的文化中，占有相當重要的地位，它不但反映某一民族精神和物質的生活，並且對社會起源、形成和遷移等問題，也提供極豐富的訊息(許世珍1956：162)。透過口碑資料推論台灣土著民族發祥移動系統的馬淵東一、移川子之藏等學者，也都提出從神話傳說探索初民歷史的意義。他們認為：

> 對於沒有文字民族的探索，除口碑相傳之外，無其他可依據的文獻，欲明瞭其系統所屬，自必遭到種種困難。大體上，初民社會世代相傳的口碑，往往就是他們的歷史與傳說故事，同時也是詩歌、文學、哲學、科學與宗教的融合。簡言之，口碑傳說就是這些民族全部的財產。我們可在此間探索其史實，並對照其風俗、習慣、語言，以聯繫族群間的相互關係。亦即，從起源傳說出發，可推論族群聚散離合的路程經過。(移川等1935：2)

換言之，從研究人類社會文化的角度出發，神話文本並不是僵硬無生命的文藝化石，而是人類對於生活於其中的世界、人類自身、超自然及宇宙，所發紓之充滿動力與生命力的宏偉論調(Dundes 1976：281)。所以，分析、解讀人類的神話，可使我們對人類社會有深一層的理解。

(一)神話與傳說的定義

神話與傳說都是口傳文學，其間的差異相當模糊。一般而言，神話所敘述的是遠古的事件，而且與神祇或神聖之物有關，它敘述世界的起源，人類的創生、死亡，及鳥、獸、天地與自然界創生的現象。神話也敘述神祇的世界，解釋儀式的細節、過程或禁忌的起源。此外，神話的另一個特點是它的社會屬性。例如在

西方神話常見的盜火主題中，如果故事主角的盜火行徑是爲了個人，這個故事就只是個地方典故，但如果是爲衆人或全人類而盜火，這就是一則神話了(Dundes 1976：279)。

傳說也是口傳文學的一種。對於神話傳說的敘述者與聽衆來說，傳說與神話都是眞實的，不過就時間點而言，「傳說」所發生的時間不如神話那麼遙遠，離現世較近。此外，傳說具有較強的世俗性，神聖性較弱；傳說中的角色多以人爲主，主題包括族群遷移史、戰爭，以及英雄、國王或統治者的事蹟等等(Bascom 1965：4～5)。

總而言之，神話與傳說都是口傳文學的一種，但在內涵上卻可以根據傳頌者的信仰，述及的時間、地點，屬於神聖性或世俗性，及故事主角爲神、人或動物而有所區別。依據這些標準，Bascom 認爲神話、傳說及故事等三類口傳文學的異同，可細分如下：

表一、口傳文學的三種型式：神話、傳說與故事

型式	信仰	時間	地點	態度	主角
神話	事實	遠古	他界或古代世界	神聖	非人
傳說	事實	近古	現世	神聖或世俗	人
故事	虛擬	不限	不限	世俗	人或非人

資料來源：Bascom 1965:5～6

阿美族人對於各種口傳文學也有自己的定義與分類，有趣的是，他們對神話傳說的分類，和前述某些學者的定義，幾乎是完全相互對應。以花蓮縣光復鄉的馬太安阿美族爲例，神話在當地主要是敘述宇宙的發生，而傳說則是述說人們所經驗的，或相信經驗過的事件。神話傳說在馬太安部落統稱爲 konko(講故事，音近台語的「講古」)，其內容主要有三類，第一類是宇宙創生神話(tores to halalugawan)，第二類爲關於各部落的起源傳說(tores to lalugawan)，第三類爲古代的奇聞軼事(tores to tatoasan)。傳說通常是在青年會所講述給衆人聽，講述的過程無任何儀式或禁忌；神話的內容則被視爲神聖，講述時須遵守禁忌，如禁食蔬菜等。但神話的傳承並非世襲，想學的人就約四、五人帶些水酒、檳榔，前往

神話知識較淵博的老人家裡，作完罐祭(mivtek)後，由老人口述之(王崧興1961：109～111)。

和Bascom的定義相對照，阿美族的第一類konko可謂之神話，第二類konko則近似傳說，至於第三類konko則可歸之爲故事。不過必須強調的是，阿美族人的神話與傳說的界限並不是截然二分，例如馬太安與奇美等部落，在敘述發祥傳說與創生神話時，便經常是連成一氣(參見移川子之藏1935；佐山融吉1914；王崧興1961等)。

(二)神話傳說的分析範式

神話傳說在人類社會廣泛分佈、悠遠流長，例如日本人即以口碑(koohe)來表示不靠文字以口相傳的傳說、故事或民謠，他們認爲代代相傳的傳說與故事就像「石碑」一樣長存(金田一春彥等1989：668)。而神話傳說所包含的人性、宇宙觀或自然環境等主題，也吸引民間文學、神話學、人類學等學者的注意；因而在神話傳說的研究方法上，遂表現出多元的範式。其中，人類學的神話研究較常採用的方法，早期大抵有下列數種範式(Dundes 1976：279～281)：

1. 歷史比較法 ── 透過神話原型的比較與分析，推論族群間的關係。
2. 功能論 ── 英國人類學家Malinowski認爲，神話替人類的信仰體系提供一套社會的憑照。換言之，神話是人類社會行爲與道德的基礎，神話存在於儀式與道德中，以支配人的信仰，控制人的行爲。
3. 心理分析取徑 ── 受Freud精神分析理論的影響，有些人類學家將神話當成心理象徵來研究。例如，Melville Jacobs就從Clackmas Chinook的神話與民間故事中，找到表徵手足競爭、兩性緊張關係的主題。

   此外，另一種與心理學有關的取徑，是從「投射」的角度來研究神話。在心理學的領域裡，「投射」是重要的人類心理過程；人類學家將其轉換爲「文化投射」，認爲神話蘊涵著許多寶貴的民族誌訊息，試圖從神話中擷取社會組織、狩獵技術等豐富的「文化事實」。
4. 結構論 ── 重點在於描述神話的基本結構。以Claude Levi–Strauss爲首的結構派學者則強調，神話是解決及調和人類社會中基本二元對立，如，生／死、母系／父系、自然／文化的主要方式。

除了上述幾種研究範式，晚近，人類學的神話研究，受新興的象徵人類學理論影響，在神話的分析上著重本體論及意義的討論(Murphy　1978；Yengoyan 1979)。例如，A. L. Silva(1989)藉由分析Akwe–xavante族的神話與社會組織，

以瞭解當地人對人觀、存在本質，以及命名體系的看法。此外，也有學者運用文化詮釋的分析範式，探討神話與儀式裡的文化象徵主題。例如，根據A. Gottlieb (1989)的分析，Beng族在神話中對土狼的詮釋，與其在宗教儀式裡對待土狼的儀式行爲，呈現極端矛盾的現象與迥異的本質；由此可知單一社會中對於文化意義的陳述，有可能呈現衝突與矛盾的本質。再者，也有學者透過神話的詮釋，解讀社會成員在文化、社會情境中的結構特質，及社會化的過程；例如，S. Sangren (1994)即藉由哪吒、目連等神話故事的角色分析，詮釋中國父系家庭中，父女、父子、母子等親子關係，以及其間蘊涵的意識型態、情感經驗等。

總之，人類學者雖然透過不同的研究取徑與理論興趣來分析神話，但基本上仍不脫離透過神話的研究來理解社會、文化與個人的緊密關係。本文基於探究族群類緣關係的前提，以比較研究爲主要取徑，換言之，是在阿美族社會文化脈絡的基礎底下，分析、比較該族起源神話傳說的類型及主題，其後並綜合神話傳說、語言、體質等多項指標的比較，推論阿美族的亞群類緣關係。

三、阿美族起源神話傳說的類型與主題

世界所有民族幾乎都有各自的起源神話與傳說，台灣原住民當然也不例外。台灣原住民對人類起源的神話總計有二十種，根據神話內容予以分類，台灣原住民起源神話的類型可歸類爲五種：(1)較樸拙的自然生人類型，包括石生人、竹生人、煙中生人、壺生人等；(2)人由地下或洞穴出來；(3)動物生人，包括蛇生人、蛋生人、虫糞生人、狗生人等；(4)天神造人或神降爲人；(5)截人肉化爲人或人体局部化爲人。一個族群由於繁衍時間極長，加上族群間的遷移及互動，族群內部通常會有幾種不同的說法，有的部落會將兩種起源合併，如石生與竹生(許世珍 1956；李福清 1995)。

阿美族的起源神話傳說並存著創生神話與發祥傳說兩大口傳文學系統。就其類型來看，北部群阿美族的創生神話以天神降爲始祖的神降說爲主要類型，而卑南阿美與恆春阿美則有以石生爲主題的始祖創生神話。至於敘述部落起源及發祥的傳說則主要包括高山發祥說、平地海岸發祥，以及外島渡來說等三類型。下文擬依序概略說明阿美族各亞群的創生神話及起源傳說。

(一)創生神話

阿美族的創生神話以天神降爲始祖的神降說及石生說爲兩種主要類型。神降

說普遍流傳於南勢群、秀姑巒群及海岸群。以下引述一則海岸阿美之創生神話：

> 遠古時，有一名Adokurayan之神，住於台灣東方海上。某日，抵達Botoru島，與女神Tariburayan同棲該島。某日，因猛抽懸掛於樹枝之籐條而起火，此爲用火之始。二神於是以火烤薯藷，圍火蹲踞時，發現男神下腹有凸出之物，女神則作凹下狀，初甚不解，後見二鶺鴒(howat-suku)搖尾作狀，始知男女之道，其後遂子孫繁衍。(許木柱等1995：710)

再以中部幾個主要部落爲例，馬太安阿美族的第一代神明Kalonkun及Mariap發祥於西方(日落方向)；奇美阿美族的始祖Kakomolan–sapah–trok與Vulai–Havo夫婦，降臨舞鶴南方的三笠山(Taurayan)；太巴塱的始祖Madapidap、K-usung男女兩神，則降臨馬蘭社南方Arapanapanai山(移川等1935)。雖然所降臨的地點不同，但以天神爲祖先之創生源起的主題則十分一致。

石生說則流傳於卑南群及恆春阿美。屬於卑南群的都歷社(台東縣成功鎮)認爲蘭嶼大地震後，從石頭裡生出阿美族與卑南族的祖先：

> 阿美族及卑南族之祖先們起初居住在蘭嶼。據說，蘭嶼有大地震，石頭裂開來，遂生出他們。以後他們經由綠島而來到猴仔山，兩族才在此地分離。(移川等1935：512～513)

同樣屬於卑南群的馬蘭社(台東市)，也有多則流傳祖先源起於台東知本鄉美和村(Arapanai)路旁石頭的創生神話：

> 阿美族與卑南族二族之祖先同爲Arapanai之石頭所生。其後，阿美族移到Tsirangasan，移居理由不詳。(移川等1935：514)
>
> 昔時在Tsirangasan，有相當於祖父與孫輩的兄妹，因大洪水而乘臼來到Arapanai。在此兄妹結婚，最初生蟹，次生石頭。從此石生人之子孫乃成爲阿美族及卑南族。(移川等1935：514)

(二)發祥傳說

依起源地點與發祥形式，台灣原住民的起源神話傳說大抵可區分爲三大類型：(1)高山發祥說；(2)平地海岸發祥說；(3)外島渡來說。結合著洪水主題的高山發祥說相當廣泛的分佈在台灣原住民的起源傳說中，除泰雅族、賽夏族、布農族、鄒族、魯凱族、排灣族等原居於山區的族群外，阿美族、雅美族等居於平地的族群也同樣存在著此類傳說。以平地或海岸爲發祥地的族群主要是位於台灣東南的卑南族，以及與卑南族鄰近的卑南群阿美及部份恆春阿美族也有此說流傳。傳說祖先發源於外島的族群則有南部阿美、雅美族，以及平埔族群中的噶瑪

蘭(Kavalan)、凱達格蘭(Ketagalan)與西拉雅(Siraya)等幾個分佈在台灣東、西海岸與蘭嶼島的部落(移川等 1935：8～12；馬淵東一 1976：420～421)。

在所有台灣原住民各族群中，阿美族是唯一涵蓋三類發祥傳說的族群，其中，以高山洪水爲主題的發祥傳說主要分佈在北部群(南勢阿美)及中部群(秀姑巒阿美)，以海岸平地的 Arapanai 爲發祥地點者，則爲南部群的卑南阿美及恆春阿美，而傳說祖先自外島渡來者有海岸與卑南阿美。以下擬依序舉例說明阿美族各亞群的起源傳說。

1. 高山洪水發祥說

以高山爲部落發祥起點，並搭配著洪水孑遺兄妹結爲夫妻的起源傳說，是中部秀姑巒阿美與北部南勢阿美主要的起源傳說類型，茲引秀姑巒的馬太安與南勢的薄薄爲例：

馬太安

此乃祖先神明第十二代時，海水漲潮成爲洪水，Mayau 及 Unak 兩神因而溺死成爲星星。Pirikarau 與 Marokirok 乘臼漂流到 Tsatsuraan 山。兩人在這裏結爲夫婦，生了好多小孩，他們之中，有的留居山地成爲布農族、木瓜蕃之祖先，其餘之一部份，下山到平地成爲馬太安、里漏及七脚川社之祖先。(移川等 1935：487)

薄薄

昔時，不知何處，從海中襲來如熱渦的洪水，浸至膝部，男女皆亡。是時，有一對兄妹乘著叫作 fapokpokan 的長方型臼，得保全性命，終於漂到 Tatevuratsan 山。兄妹在這裏結爲夫妻，子孫繁殖，但因山地水利不好，乃下山到了 Naromaan。其後子孫部份移至荳蘭，其他則移來薄薄。(移川等 1935：492)

除此，屬於南部卑南阿美群的馬蘭社也有數種類型的洪水傳說。惟不同於中、北型阿美族的高山故地發祥說，馬蘭阿美的發祥傳說包含很濃厚的祖先石生主題(參前述引例)。整體言之，在中、北部阿美的高山洪水傳說中，居核心地位的仍是高山、洪水與兄妹婚等三個緊密聯結的重要主題。

Thompson(1955)在《世界俗民文學大觀主題索引》中，將「洪水」編爲主題 A 101，此或可說明洪水故事在人類社會的普及性。而在某些社會的創世神話裡，「洪水——大地更新」的主題，更是相當基本的神話類型(林衡立 1962：129)。在洪水或海嘯故事的傳說中，伴同著高山發祥傳說的情節也很普遍，中、北部阿美

族結合洪水漂流的高山發祥說，就是典型的例子。

將發祥地或故地歸於高山，堪謂台灣土著民族起源傳說的主要類型。如泰雅族的澤敖列群的發祥地是大霸尖山，布農族卡社群傳說祖先誕生於中央山脈的Lmebal山的山頂，鄒族以玉山為祖先發祥地，排灣族則指大武山為發祥所在，祖神由此山降下。中部秀姑巒阿美與北部南勢阿美也分別以里牙津山（Tsiranga-san）、Tsatsuraan(位於鳳林附近)、Tatevuratsan(位於花蓮附近)等山為祖先的起源地點。搭配著洪水漂流情節的高山發祥傳說，奇美與太巴塱阿美族的「兄妹祖先」漂抵的地點為里牙津山，馬太安為Tsatsuraan山，南勢群的薄薄、荳蘭社則為Tatevuratsan山。簡言之，他們都是以部落附近較引人注目的山為對象。阿美族發祥傳說所提及的高山，以里牙津山最具優勢。這座位於奇美北部的山，幾乎為北、中、南各地阿美族人所通曉。北部與南部的阿美族雖不直接以此山為祖先洪水漂流的終點，但在傳說的情節中，也往往以此山為子孫遷移、分佈的重要起點。例如，發祥於花蓮Tatevuratsan山的荳蘭社與七脚川社的兄妹祖先，據說洪水退後，遷往奇美附近的里牙津山。子孫於此山繁衍後，再由此處分散至各地(移川等1935：494～509)。

除了前述高山洪水漂流的主題，洪水孑遺後，兄妹祖先婚配的主題也是中北部阿美族發祥傳說的另一項重點。根據芮逸夫、李卉等學者的研究，洪水傳說雖遍及世界各處，但是同胞配偶型(兄妹或姐弟)的洪水傳說卻是東南亞區域的一個文化特徵。已故的中央研究院院士芮逸夫先生(1938：191)指出，兄妹配偶型洪水傳說的地理分佈，大約北自中國大陸本部，南至南洋群島，西起印度中部，東迄台灣。而Walk(1949)的研究也指出，兄妹始祖型的洪水神話多半分佈在中南半島及印尼群島(引自大林太良等1990：150)。而就傳說的內容予以分析，研究者認為台灣原住民族的同胞配偶型洪水傳說，為數衆多且類型亦最完備(李卉1955：171)。

兄妹配偶型洪水傳說的基本要素主要有三：(一)洪水氾濫、萬物喪生；(二)洪水孑遺、同胞二人倖得生存；(三)繁衍人類。其他構成要素尚包括：洪水前祖先的創生、洪水發生的原因、洪水孑遺後生存的方式以及洪水孑遺婚配的方式。除此，如同胞二人避水方式——倖免或漂流，以及兄妹配偶所產的後代——人形或異形胎等諸多要素，組合成不同類型的兄妹洪水傳說(李卉1955：180～181)。比較薄薄、荳蘭、奇美、太巴塱、馬太安等北部與中部阿美族古老部落的發祥傳說，都呈顯出洪水兄妹配偶傳說的基本叙述形式(移川等1935：509)：

太古時，有大洪水，兄妹二人乘臼，漂到一高山，在該地結婚，其後子

孫繁衍，人口增加，下山到平地。

但是在傳說的細節上，則各有其不同的類型分佈。例如，在阿美族的洪水口碑中，南勢阿美諸社除歸化社敘述洪水前祖先從地下冒出，其餘均未交代洪水前的事蹟。中部秀姑巒諸社則多詳述洪水前始祖創生的神話。尤其馬太安阿美族有關洪水前的神明傳說更溯及十餘代之多(參佐山融吉 1914；移川等 1935)。綜合上述，兄妹洪水傳說除廣佈中、北部阿美族，南部卑南阿美群的馬蘭社也有數種類型不同的洪水傳說。惟不同於中、北型阿美族高山故地發祥傳說，馬蘭阿美的口傳歷史中含有很濃厚的石生主題。

2. 海岸平地發祥說

在台灣原住民族的起源神話傳說中，將發祥地歸於平地或海岸的族群是卑南族。卑南族(Puyuma)主要分佈於台東縱谷南部，另有一部則分散居於恆春半島上。該族依其起源傳說，可分爲兩個系統：一個以卑南社(Puyuma)爲中心，自稱出自發祥地 Panapanayan，即台東縣太麻里鄉知本、太麻里間路旁山麓處的美和村，爲竹生傳說的後裔。另一群以知本社(Katipol)爲中心，自稱發祥地在知本附近海岸 Ruvoahan，爲石生起源傳說的後裔(宋龍生 1965；許木柱等 1994：699)。

位於台灣東南部與南部的卑南阿美與恆春阿美，無論在地理環境或族群的互動上，均與卑南族關係密切，此可由清代恆春阿美的遷徙情形，一窺端倪：

> 清咸豐、同治年間，距今一百二、三十年前，恆春阿美由於漢人及排灣族移動的影響，爲尋求更多的耕地，以港口溪流域其母村爲根據地，族人之大部再往前進，初與馬蘭、猴仔山、都蘭諸社(屬卑南阿美)混住，或居於卑南大溪左岸山區，另建利基利基社，續而向卑南大溪上游，乃至於更向著其支流新武路溪下游流動，即今台東縣池上、關山、鹿野三鄉，於此據地建址，因其地係屬卑南族之勢力範圍，相傳，彼等須向卑南族納租金或提供勞役，臣屬於卑南族。(廖守臣 1985：231～233)

而根據移川、馬淵的調查，以 Arapanai —— 即卑南族的 Panapanayan —— 爲全阿美族之發祥地的傳說，多見於卑南阿美及恆春阿美族人間的傳說。例如，恆春阿美的雷公火社(關山鎮的里壟、中福等里)即傳說 Arapanai 是全體阿美族人的故地，族人分成幾群氏族自此北遷，才產生今日北、中、南的阿美族群：

> Arapanai 是阿美族全體之故地，Tsiwilian 氏族起初居住在此地。後來該氏族移到卑南社北鄰的 Vunu，再移到奇美北方的 Tsirangasan 部

落，在這裏與同樣從 Arapanai 移來內本鹿，再北進的 Patsilar 氏族住在一起。後來此兩氏族相攜向各地移居，其中或有一部分留居附近而成爲奇美、太巴塱等社，有的則北進成爲里漏、薄薄、荳蘭諸社。部份移居到北方 Takilis者，後來因耕地之不足又沿海岸南下到恆春地方。（移川等 1935：418～419、515）

總之，不論是以Arapanai作爲祖先發祥地的傳說，或是前節所述之卑南及恆春阿美的「石生」創生神話主題，都與卑南族的口傳歷史有不可分的關係。移川、馬淵等學者對此所提出的解釋則是：南部阿美族長久以來在卑南族支配下，恰如主從關係，在傳說上受其影響是極其自然的事(移川等 1935：514～516)。

3.外島渡來說

不論是高山洪水發祥說或海岸平地起源說，都是一種起源於本土的「故地說」。相對於前述的南、北阿美族人的「故地」起源說，阿美族群也有祖先從外島渡來的起源傳說。在台灣的土著族群中，自稱祖先發源於外島的族群，除了阿美族，還有雅美族及平埔族。位於蘭嶼島上的雅美七社中的 Ivarinu，有起源自南方巴丹島 Ibatan 的傳說；平埔族群中位於台灣西部平原的西拉雅傳說祖先來自小琉球，而位於台灣東北部與北部的噶瑪蘭與凱達格蘭則自稱祖先來自 Sunasay 或 Sanasai；阿美族群中則有祖先來自 Votol 與 Sanasai 的起源傳說(移川等 1935：8～9、521)。其中，噶瑪蘭、凱達格蘭等平埔族人自稱祖先渡來之島的 Sunasay 與阿美族人所稱的 Sanasai 在語音上極其接近，似乎透露出這兩個族群可能存在的族群類緣關係，以及由傳播、互動產生的歷史關係。

阿美族群中自述祖先從外島移入的，包括秀姑巒阿美(如玉里松浦的馬久答社)、海岸阿美與卑南阿美等群族。這些部落的起源傳說內容不盡相彷，有的自述從花蓮北方的 Takilis(立霧溪口)來到 Sanasai，而後登陸大港口(海岸阿美貓公社傳說)；有的則說天神降生於 Votol，再經由 Sanasai 繁衍阿美、卑南、噶瑪蘭族的子孫(海岸阿美都威社傳說)；有的則傳述 Votol 大地震後，從石頭生出阿美族與卑南族的祖先，祖先經由 Sanasai 來到台東附近猴仔山，兩族於此分離(卑南阿美都歷社傳說)(移川等 1935：510～511)。以上三種傳說在類型上固然也隱含故地起源說，但均可歸爲外島渡來說，其中，Sanasai 與 Votol 所指爲何處島嶼，是探討阿美族源起的一個可能線索，故可視爲此類起源傳說的重要課題。

日據時代以來有關阿美族發祥傳說的文獻，多將 Sanasai 或 Sunasay 譯作綠島(昔稱火燒島)── 鄰近台東外海的小島。一九三〇年代移川、馬淵對阿美族發

祥傳說進行全面踏查後也指出，中部阿美族與南部阿美族認爲Sanasai就是綠島，惟北部之南勢阿美對此僅有朦朧模糊的印象。不過也有一些資料提醒我們細思，Sanasai或Sunasay是否一定指綠島？例如，花蓮新社有報導人指出，Sunasay爲南方的島嶼，其位置不詳，並認爲在其南方有二個或三個島嶼，這些也稱爲Sunasay。換言之，Sanasai或Sunasay未必單指綠島，也可能包括蘭嶼或其他地點。移川等人認爲，隨著人群的遷移，Sanasai或Sunasay所指位置也有變化的可能，因之循其遷移路徑探溯上去，可能有好幾個Sanasai或Sunasay。綠島也許只是族群遷移途中的停歇站，綠島那方向更遠的地方必定另有Sanasai(移川等1935：520～523)。

至於綠島之前的Sanasai究竟遠在何方，也許流傳在南勢阿美的里漏、荳蘭與Sakizaya的一項傳說能提供我們進一步思考的線索。據南勢阿美的說法，椰子樹稱作sanasai，因爲颱風時，花蓮附近的海濱常見隨浪漂來的椰子果實。按阿美族老人家所說，祖先之地Sanasai便有很多這種樹，因而稱這種樹爲sanasai。由此或容聯想，阿美族人與噶瑪蘭、凱達格蘭人的祖先，可能原棲息於遙遠的南方或東南方海域上長著茂密椰子林的熱帶島嶼(移川等1935：523)。

阿美族外島渡來說的另一個重要舞台是Votol，文獻中皆稱之爲蘭嶼島(昔稱紅頭嶼)。但是在阿美族發祥傳說中，以Votol爲阿美族故地者僅有中南部群阿美族，北部阿美族的傳說並沒有Votol這個名稱，而且對蘭嶼島也無任何傳說(移川等1935：525)。在卑南阿美與海岸阿美的發祥傳說裡，有不少部落認爲祖先是循著「蘭嶼→綠島→猴仔山」(Votol→Sunasay→Kasasikoran)的路線遷移。其中，蘭嶼通常擔任阿美族祖先創生的舞台，而綠島則爲祖先繁衍、遷移的中途站。

四、阿美族神話傳說中的亞群類緣關係

根據前述之阿美族創生神話與起源傳說，各部落阿美族的神話傳說雖然在細節上不盡相同，但在基本的主題與類型上大部份均與鄰近的阿美部落一致。如表二所示，從神降、石生等創生主題到洪水高山、外島渡來、海岸平地發祥等傳說類型，大致與南北向的阿美族地域亞群分類相互呼應。同時也約略說明亞群間的類緣關係。易言之，從神話傳說的角度觀之，中部的秀姑巒群及海岸群在類緣的關係上，與北部的南勢群接近而與南部卑南群及恆春群較爲疏遠。

在創生神話的主題上，屬於神降說的北部南勢阿美與中部秀姑巒、海岸阿美

表二、阿美族神話傳說的主題與亞群類緣關係

阿美族亞群	神話		傳說		
	神降	石生	高山	外島	平地
南勢	+		+		
秀姑巒	+		+	+	
海岸	+			+	
卑南		+	+ （馬蘭社）	+	+
恆春		+			+

歸爲一組，南部的卑南阿美與恆春阿美屬石生主題，可歸爲另一組。在發祥傳說的類型上，北部南勢阿美與中部秀姑巒阿美，透過主題十分一致的洪水高山發祥說，亦凸顯密切的類緣關係；除此，卑南阿美與恆春阿美的海岸平地發祥說，以及以海岸群及卑南群爲主的外島渡來說，則是另一類的組合關係。在發祥傳說的類型上最分歧的當數卑南阿美，尤其卑南阿美族的古部落馬蘭社的發祥傳說就有三種之多(移川等 1935：514)，其中每一種傳說又混雜著多樣的主題。例如，盛行於中、北部阿美族的「高山洪水傳說」，在南部阿美諸社十分少見，但在馬蘭的傳說中卻與石生主題密切的結合在一起，這個現象或許是阿美族群間互動遷移的一個歷史痕跡。

簡而言之，就阿美族神話傳說的主題與類型來分析，中部的秀姑巒群與北部南勢群呈顯出較近的類緣關係，南部的卑南群及恆春群則呈現另一組的類緣性，不過相對於其他亞群，卑南群阿美族較複雜的神話傳說，卻值得注意。對於此點，我們可根據起源傳說及近代史資料對族群關係的記載，進一步加以解釋。

根據阿美族的發祥傳說內容來分析，所反映出的族群關係大抵有下列兩種：即，阿美族亞群間的關係，以及阿美族與他族的關係。對於前者，北部群與中部群彼此間有關聯的傳說比較多。例如，下列所引述之兩則南勢群傳說：

荳蘭

因洪水漂到 Tatevuratsan 的兄妹所繁衍的子孫，曾一度南遷到 Tsiran-

gasan，一部份又再北返而分居到 Tsiromaan 與其他地方。

（移川等1935：494）

薄薄

七脚川社之舊名稱爲 Kuduran，他們是從拔仔社之小社 Tsirangasan 社移來。薄薄及荳蘭是從 Tatevuratsan 山移來 Naromaan，而里漏與七脚川則屬别的系統……（移川等 1935：501）

不論是荳蘭社或薄薄社的傳說，對族人遷移過程的敘述，似乎均意涵著往昔中、北兩群阿美族間的往來關係。對此，移川等人（1935：502）在研究報告中所下的註脚，「這樣的口碑似乎暗示著北部群與中部群阿美族的關係，使人不禁聯想往昔亞族間移動路徑的朦朧影像」，可算是最佳的說明。

此外，透過發祥傳說中對其他阿美族部落起源及族人分佈的叙述，我們可以發現，秀姑巒群的三個大社均提及北部阿美，如馬太安傳說提及其祖先分佈點，包括了里漏、七脚川、水漣等部落；太巴塱傳說所含括的範圍更擴及南勢群的Sakizaya，秀姑巒的奇美以及南部的馬蘭；奇美社對於秀姑巒諸社的交代最清楚，同時也將海岸群的貓公、三間屋納入。而屬於中部群的海岸阿美，也都知道秀姑巒諸大社以及北部阿美的里漏、薄薄等社。

有別於中、北群發祥傳說裡所反映之豐富的亞群互動關係，在南部群的發祥傳說中，恆春群大多只相傳從花蓮的 Takilis 南下，其中只有雷公火社傳述了中群（奇美、太巴塱）與北群（里漏、薄薄、荳蘭）的氏族由來。而加里猛狎、加路蘭、馬蘭等卑南群阿美社，雖以奇美附近的里牙津山爲其祖先遷移過程裡的重要地點，但這些傳說中均未交代中、北群阿美部落的起源。

至於阿美族與他族關係的呈現，最明顯的應屬卑南群阿美族。他們在許多口碑中都將卑南族與阿美族祖先的發祥源起並列。而靠近卑南阿美的海岸群如麻荖漏與都威社，以及秀姑巒群的奇美社，在傳說中也提及卑南族的壓迫史。至於其他族群與阿美族的關係則主要反映在秀姑巒群的幾個大社，如馬太安的傳說提到布農族與泰雅族木瓜群的祖先起源；太巴塱提及布農族、太魯閣族與漢族的起源。事實上，前述傳說所投射之阿美族與他族群間的關係，與馬淵東一根據荷蘭人據台時代的資料所叙述的阿美族遷移變動的歷程是相吻合的：

阿美族在十七世紀以後，因北有泰雅族的賽德克群，西有布農族巒社與郡社群，南有卑南族的壓力，漸漸向東部海岸發展。加於十九世紀前半期，漢族在東部拓殖，其聚落區域被迫縮小，形成花、東狹長的地區。在此期恆春阿美亦形成，並臣屬於卑南族。（馬淵東一 1976〔1954〕；轉述自衛

惠林、王人英1966：37）

承前所述，從傳說中有關他族叙述的程度與方式，我們似可相信，卑南族對南部阿美族群的影響力，應該是超乎泰雅或布農族對中、北部阿美族的影響力。換言之，在阿美族群的發展過程中，北部群與中部群的互動關係的阻礙想必小於南部阿美，此點與阿美族發祥傳說中所顯現的中、北群相近而遠於南的圖像是頗爲一致的。

總而言之，就阿美族神話傳說的主題與類型來分析，中部的秀姑巒群與北部的南勢群呈顯出相近的類緣關係，而位於南部的卑南群及恆春群，則以不同的主題，呈現另一組的類緣關係。對於如此的結果，我們根據起源傳說與近代史資料的記載進一步推論，阿美族各群由於受卑南族等鄰近異族群侵入程度不一，以及影響力有所差異的情況下，左右了亞群間的互動行爲，如此遂導致阿美族在社會、文化的類緣上，表現出中北部亞群相近，而南部群較疏遠的亞群關係圖。

五、阿美族亞群類緣關係：由多元指標所作的初步推論

經由對神話傳說資料的綜合整理與比較，我們得以瞭解阿美族發祥起源神話傳說的類型及主題，並以此爲指標表列該族亞群間可能的類緣關係。但爲避免單項指標過度推論的問題，本文在此擬進一步佐以阿美族群的語言特徵及血型分布等另類指標，探討亞群間的類緣關係。

阿美族的亞群化現象，透過語言的分析，展現得十分清楚，依照土田滋（1982）的調査，阿美語分爲Sakizaya、北部方言（南勢群）、馬太安 —— 太巴塱方言群、中部方言（海岸群與秀姑巒群）、南部方言（卑南群與恆春群）五大方言群。而方敏英（1986）亦將阿美族語群分爲中部、南部、光復、花蓮等四大語群。至於在語群的類緣關係上，若進一步比較同源詞百分比的根鬚圖 —— 亦即以詞彙統計法計算部落間共有的同源詞個數及百分比分析，並以此推論語言群間的遠近關係 —— 可知在類緣的關係上，Sakizaya和北部阿美語較接近，此兩者和中、南部阿美語較遠，而獨立的馬 —— 太方言與中、南部阿美語的關係較近（參圖一）。再根據同源詞分佈狀況所分類的根鬚圖，則馬 —— 太方言與北部阿美、Sakizaya類緣關係較近，其他中部阿美語仍和南部語群關係較近（參圖二）。

其次，阿美語言的地方性差異也顯現在日常使用的辭彙上，《阿美語字典》主編方敏英女士提及，花蓮市附近以及鳳林以北的阿美族部落（即南勢阿美）所使用的方言詞彙和以秀姑巒阿美族、海岸群爲主的中部方言群的差異度幾達50％；光

復地區的馬太安與太巴塱的某些語彙也有別於中部方言；台東市附近的阿美族部落(卑南阿美)亦形成獨特阿美方言；成功、關山的阿美方言，雖有一些台東地區的常用語，但似乎和中部阿美方言更接近(方敏英1986：1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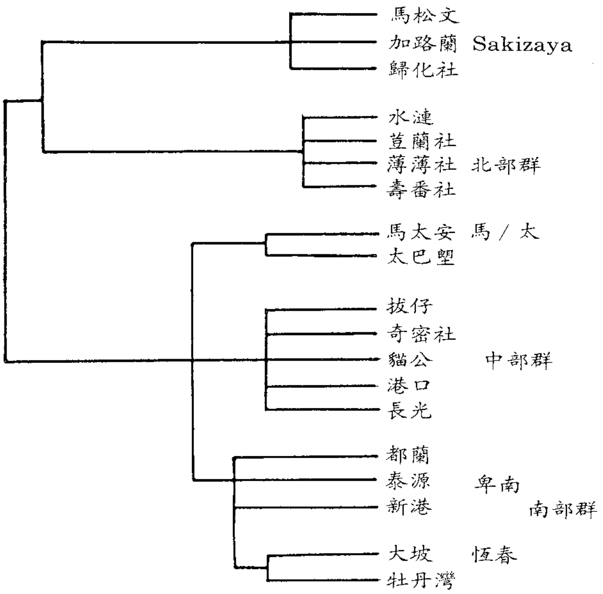

圖一　同源詞百分比的根鬚圖(資料來源：土田滋19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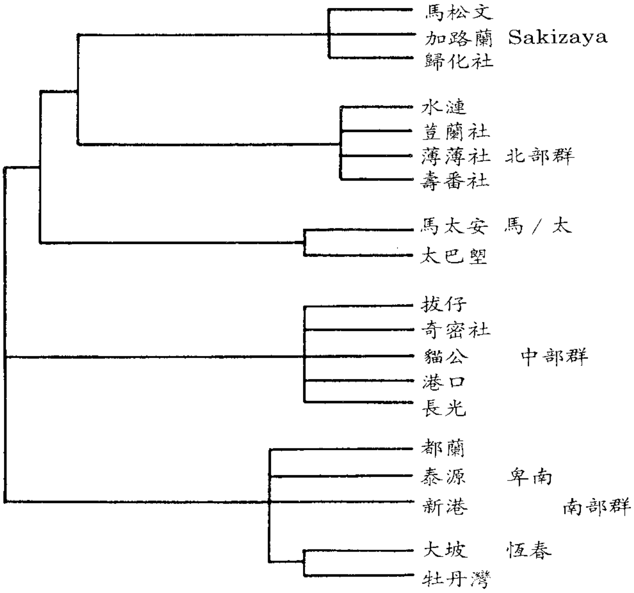

圖二　同源詞分佈狀況的根鬚圖(資料來源：土田滋1982)

總之，透過同源詞的百分比與同源詞分佈狀況的根鬚分析，以及詞彙的比較，大體呈顯出中、南部阿美語群關係較近，而北部語群則較爲疏遠。

此外，透過語音系統的比較，不僅可以瞭解亞群間語音特質上的差異，還可進一步推論其中的演變情形。日籍學者小川尙義在《原語による台灣高砂族傳說集》一書的總論篇裡，即曾針對台灣南島語言作古語的擬測以及這些古音在台灣高山族語言的演變情形；他認爲阿美族的輔音／v／及／f／都是由古音／b／演變而來(小川尙義等 1935：5～13；李壬癸 1975：63)。晚近土田滋針對南北各地阿美方言調查所得的語料，更清楚顯示出其間的差異情形。在他所作的阿美方言語音系統中，Sakizaya 及南勢阿美仍然保有南島古語的輔音／b／，此音在中部的秀姑巒阿美族爲／v／，在南部的卑南阿美族則爲／f／(Tsuchida 1982：4)。事實上，北部群阿美不僅在語音系統保存較古老的特質，其同源詞亦較其他阿美亞群接近古南島語言。根據語言年代學，泰雅語在台灣的南島語言中保存最多古南島語的特質(Ferrell　1969；李壬癸 1979，1993)，如「石頭」在 Sakizaya 語讀成 baʔtoʔ，與泰雅的 boto–nux，賽德克的 butu–nux(小川尙義等 1935：10)接近，北部阿美及中南部阿美語的石頭，分別爲 bekloh 及 vekloh、vakoloh(Tsuchida 1982：7)；又如猴子在 Sakizaya 及南勢阿美讀作 ongay，與泰雅語的 yungay (Ferrell 1969：147)接近，而中、南部各族則以 lotong 稱呼猴子(Tsuchida 1982：7)。

所以，綜合前述的語料，不僅讓我們瞭解阿美族亞群間存在的差異性，同時也說明在阿美語的方言群中，Sakizaya 方言似乎保有較古老的南島語言特徵，其次則爲北部的南勢方言群。而在類緣的遠近關係上，則是中、南部較接近，與北部群較爲疏遠。

除了語言特徵的比較，ABO 血型的分佈是另一項可藉以佐證阿美族亞群類緣關係的特質。根據 1932～33 年丸山芳登與分島俊針對全阿美族二十多個重要部落，所作的一萬五千多筆血液分析，發現阿美族各亞群的 ABO 血型出現率，皆有其差異，(1)其分佈的型態大抵歸納如下：南勢、秀姑巒的 O 型出現率最高，B、A 型次之，AB 型最低；海岸、恆春也是 O 型出現率最高，但 A 型次之，B 型又次之，AB 型最低；卑南群阿美則是 A 型出現率最高，O 型次之，B 型又次之，AB 型最低。由此初步觀察，南勢與秀姑巒阿美在 ABO 血型的分佈上比較類似，相對的，卑南阿美則有較殊異的分佈型態(見表三)(丸山芳登等 1934：70～77；忽那將愛等 1939：29～33；賈士蘅 1970：70)。

除了對 ABO 血型分佈的表面觀察，我們尙可透過血型基因頻率推算亞群間的

族群距離；(2)換言之，經由人種三角公式(3)的推演，可以得出下列的結果(見表四)(賈士蘅 1970：71)。

---

(1) 下表所列爲阿美族各亞群 ABO 血型的出現率(賈士蘅 1970：70)。

阿美族亞群間血型基因頻率之比較

阿美族亞群	p	q	r
南勢	2.0	2.3	5.7
秀姑巒	2.0	2.0	6.0
海岸	2.2	1.6	6.2
卑南	2.7	1.3	6.0
恆春	2.1	1.9	6.0

(2) 根據 ABO 血型出現率，可以推算出亞群的血型基因頻率。其推算公式如下：
Wellisch 公式 ——
$p=\sqrt{O+A}-\sqrt{O}$ $q=\sqrt{O+B}-\sqrt{O}$ $r=\sqrt{O}$ $p+q+r=10$ (賈士蘅 1970：69～71)。

阿美族亞群間 ABO 血型出現率(%)

阿美族亞群	受檢數	O 型	A 型	B 型	AB 型
南勢	2,439	33.4±0.95	26.9±0.90	29.9±0.93	9.8±0.60
秀姑巒	5,589	34.9±0.64	29.1±0.61	29.1±0.61	6.9±0.34
海岸	3,295	37.7±0.84	30.5±0.80	21.4±0.71	7.4±0.46
卑南	2,757	35.5±0.91	37.6±0.92	15.5±0.69	11.4±0.61
恆春	1,144	35.8±1.42	30.7±1.36	26.7±1.31	6.9±0.75

(3) 表四之數值乃根據下列所引之人種三角公式，代入阿美族亞群的血型基因頻率計算而得(賈士蘅 1970：71)。

$L=1.1547\sqrt{(Pa-Pa')^2+(Pa-Pa')(Pb-Pb')+(Pb-Pb')^2}$

L 表示 X 群人種點至各比較群人種點之比較距離。Pa、Pb 處代入 X 群之血型基因頻率 p、q 之值，Pa'、Pb' 處則代入各比較群之 p、q 值(賈文[1970] 71 頁有關公式之說明部份 Pb 與 Pa' 相互誤植，特更正於此)。

表三、血型分佈

阿美族亞群	血型
南勢	OBA
秀姑巒	OBA
海岸	OBA
卑南	AOB
恆春	OAB

表四、血型基因頻率的亞群距離

阿美族亞群	南勢	秀姑巒	海岸	卑南	恆春
南勢	0				
秀姑巒	0.35	0			
海岸	0.72	0.40	0		
卑南	1.02	0.81	0.50	0	
恆春	0.42	0.12	0.31	0.69	0

由此結果，我們發現，阿美族亞群間的確存在族群的差距。而就北、中、南三部的分類觀點來看，中部秀姑巒與北部南勢的族群距離(0.35)便遠小於與南部卑南群的距離(0.81)。不過，由表中恆春阿美與中、北部亞群距離較諸恆春與卑南的族距爲近之情形看來，卻也讓我們不禁質疑，「南部群」的分類概念裡所含括的卑南群及恆春群，在血緣的關係上，其實並不貼近。總之，從血型的資料，我們大抵得到的結論是，中部群與北部群有較強的類緣性，而恆春阿美與中、北群的類緣性以及卑南阿美的殊離性，也值得我們進一步推敲。

透過前述幾項資料，我們至少可以推論，目前常見的阿美族五大亞群不只是地理上的分類，在神話傳說、語言特徵及血型分佈等不同範疇的資料上，也有證據說明阿美族亞群化的現象。不過本文根據血型分析的資料，在此要提出的一點是，鹿野忠雄所謂的阿美族五亞群及北、中、南三部的複級分類觀點，主要是基於社會文化的基礎所作的分類，但血型的資料卻顯示在遺傳的類緣關係上，恆春群應劃歸爲中部阿美群。事實上，根據語彙的關係來看，成功、關山等恆春群的用語也和中部阿美方言較爲接近(方敏英 1986)。此外，有關恆春阿美與中、北部群的歷史類緣關係，筆者認爲可從發祥傳說的資料找到解釋的依據。恆春群的阿美族，普遍傳說「百餘年前，先人或因 Taloko 蕃的壓迫，或因土地不足，所以自北方 Takilis 來到恆春」(移川等 1935：421)。而該群雷公火社的傳說，更說明祖先由南往北移，再由北往南，沿海岸逐漸遷徙的過程；就其傳說內容，我們不難理解恆春群阿美在南來北往的遷徙過程中與中、北群必然有著密切的互動。這種

互動的結果，所表現的就是語彙及血緣關係的類緣性。

至於阿美族亞群的類緣關係，本文基於不同屬性的資料發現：在神話傳說的指標上，就其主題與類型來分析，中部秀姑巒群與北部南勢群毫無疑問的呈顯出較近的類緣關係，而南部的卑南群與恆春群則較爲殊異；從血型的資料，我們所得到的結論也是如此，中部群與北部群有較強的類緣性，卑南阿美則出現異於北部群的殊異性，然而同爲「南部群」的恆春阿美則顯示出與中、北群極強的血緣關係；但是根據語彙分析所得到的結果卻是，中、南兩支語群較接近，北部群則較爲疏遠。此外，北部語群在語音的演化上則表現出較爲古老的語音特徵。換言之，血型的資料與我們自神話傳說所建構之阿美族亞群的類緣關係，雖可相互佐證，但此點結論，卻與語言的分析結果無法完全切合。

對於不同資料所呈現之不一致的結果，也許有待進一步的方法或新的資料，才能予以釐清。不過，筆者認爲，如此結果，基本上仍能初步推論出阿美族亞群間的類緣關係圖，亦即，根據語言資料，南勢群在語音及同源詞保有較古老的古南島語言特質，所以可能是較早出現在台灣的阿美族群，其後該群的一部份往南遷移，與中部的秀姑巒群產生密切的互動、通婚等，因此造成此兩亞群在血緣關係及神話傳說上表現出極近的類緣性。至於在語言特徵的比較上，我們若進一步細察資料，將會發現，事實上中部秀姑巒語群本身的同質性並不高，尤其在地緣上較北的秀姑巒群的兩個大社，即光復鄉的馬太安與太巴塱在同源詞的分布情況及某些語彙，和地理位置較南、同屬秀姑巒群的瑞穗鄉奇美、富源等社並不完全相同，前者在某些語言特徵上，反而與北部的南勢語群更爲接近。此點或可作爲南勢群影響秀姑巒群的另一證據，其中地緣關係應是不可忽視的關鍵因素。至於，南勢群與秀姑巒群的互動過程如何，以及開始的年代可以推至何時，便不是本文現在可以解決的。也許這樣的問題，將是未來在本文基礎上，能夠繼續發展的重要議題。

相對於北、中兩群，南部的卑南群無論在血緣或神話傳說都表現出比較殊異的色彩。自十七世紀以降，卑南群阿美族與鄰近卑南族的密切互動，便明確載於近代史的記錄上；而該群在創生神話的石生說及發祥傳說的海岸平地起源論，更是完全與卑南族主要的神話傳說主題相吻合。總而言之，我們相信，卑南群阿美在神話傳說及血緣關係的轉變，正是由於與他族高度的族群互動以及融合所致。

參考書目

中、日文部份

大林太良等(編)

1990　《東南アジア・オセアニアにおける諸民族文化データベースの作成と分析》。國立民族學博物館研究報告别册11號。日本吹田：國立民族學博物館。

小川尚義、淺井惠倫

1935　《原語による台灣高砂族傳説集》。台北：台北帝國大學言語學研究室。

丸山芳登、分島俊

1934　〈台灣高砂族ノ血液型ニ就テ(第三報)：アミ族ノ移動經路ニ就テ〉,《台灣醫學會雜誌》33(12)：70～77。

方敏英

1986　《阿美語字典》。台北：中華民國聖經公會。

王崧興

1961　〈馬太安阿美族之宗教及神話〉,《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12：107～178。

李壬癸

1975　〈台灣土著語言的研究資料與問題〉,《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40：51～83。

1979　〈從語言的證據推論台灣土著民族的來源〉,《大陸雜誌》59(1)：1～14。

1993　〈台灣南島民族的遷移歷史 —— 從語言資料及現象所作的探討〉，見張炎憲等編：《台灣史與台灣史料(一)》。台北：自立晚報文化出版部。

李亦園

1957　〈南勢阿美族的部落組織〉,《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4：135～167。

李　卉

1955　〈台灣及東南亞的同胞配偶型洪水傳説〉,《中國民族學報》1：171～206。

李福清

1995　〈台灣土著民族人類起源神話與大陸南方諸族人類起源神話的比較研究〉，論文發表於漢學研究中心主辦之「中國神話與傳説學術研討會」。

宋文薰、連照美

1987　《卑南考古(1986～87)》。台北：南天書局。

宋龍生

1965　〈南王村卑南族的社會組織〉，國立台灣大學考古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佐山融吉

1914　《蕃族調查報告書》。台北：臨時台灣舊慣調查會。

芮逸夫

1938　〈苗族洪水故事與伏羲女媧的傳説〉,《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人類學集刊》1：155～194。

林衡立

1962　〈創世神話之行爲學的研究 —— 神話病原學創議〉,《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14：129～169。

忽那將愛、松山恂

1939　〈台灣蕃族ノ血液型ニ就テ〉,《台灣醫學會雜誌》38(8)：17～41。

金田一春彥等(監修)

1989 《日本語大辭典》。東京：講談社。

許木柱等

1995 《台灣省通志》‧卷八‧《同胄志》，〈阿美族篇〉。南投：台灣省文獻委員會。

許世珍

1956 〈台灣高山族的始祖創生傳說〉，《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2：163～191。

鹿野忠雄

1955 〈台灣土著分類的一擬案〉(1939)，見宋文薰譯：《台灣考古民族學概觀》。台中：台灣省文獻委員會。

移川子之藏、馬淵東一、宮本延人

1935 《台灣高砂族系統所屬の研究》。台北：帝國大學土俗人種學研究室。

馬淵東一

1976 〈高砂族の族移動及び分布〉，轉載於：《馬淵東一著作集》第二卷(1954)，頁407～444。東京：社會思想社。

貫士蘅

1970 〈台灣邵族之ABO血型〉，《考古人類學刊》31/32：57～72。

廖守臣

1985 《花蓮阿美族部落的形成與變遷》。未出版。

台灣總督府蕃族調查會

1922 《台灣蕃族慣習研究》。台灣總督府蕃族調查會。

劉斌雄等

1965 《秀姑巒阿美族的社會組織》。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衛惠林

1965 〈台灣土著社會的部落組織與權威制度〉，《考古人類學刊》25/26：71～92。

衛惠林、王人英

1966 《台灣土著各族近年人口增加與聚落移動調查報告》。台北：國立台灣大學考古人類學系專刊三。

英文部份

Bascom, W.

1965 "The Forms of Folklore： Prose Narratives," *Journal of American Folklore* 78：3～20.

Dundes, A.

1976 "Myth," in D. E. Hunter & P. Whitten (eds.), *Encyclopedia of Anthropology*, pp.279～281. N.Y.：Harper & Row Publishers.

Ferrell, R.

1969 *Taiwan Aboriginal Groups：Problems in Cultural and Linguistic Classification*. Taipei：Institute of Ethnology, Academia Sinica.

Gottlieb, A.

1989 "Hyenas and Heteroglossia：Myth and Ritual Among the Beng of Cote D'lovire," *American Ethnologist* 16(3)：487～501.

Murphy, W. P.

1978 "Oral Literature," *Annual Review of Anthropology* 7：113～136.

Sangren, P. S.

1994　"Gods and Familial Relations：No–cha, Miao–shan, and Mu–lien," in *Proceedings of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Popular Beliefs and Chinese Culture(I)*, pp.33～74. Taipei：Center for Chinese Study.

Silva, A. L.

1989　"Social Practice and Ontology in Akwe–Xavante Naming and Myth," *Ethnology* 28(4)：331～341.

Thompson, S.

1955　*Motif–Index of Folk Literature*. (1958) Bloomington：Indian University Press.

Tsuchida, Shigeru (土田滋)

1982　"Subclassification of Amis Dialects," MS. University of Tokyo, Japan.

Yengoyan, A. A.

1979　"Economy, Society, and Myth in Aboriginal Australia," *Annual Review of Anthropology* 8：393～415.

Taiwan Historical Research
Vol. I, No.2, pp.85～108, Dec.1994
Institute of Taiwan History, Preparatory Office
Academia Sinica

Preliminary Study of the Myth of Origin and Legend of Distribution of Taiwan Indigenous Ami Society

With Further Discussion About the Affinities Among the Ami Subgroups

Mei-ling Chien

ABSTRACT

There are two aims in this paper： one is to present the types and themes of the myth of origin and the legend of distribution of Ami society； the other is to discuss the affinities among the Ami subgroups through the comparison of their myth, legend, language, as well as genetic distances of ABO blood groups.

Making a comparison among the myth and legend of the Ami subgroups, we find that the types of mythology of the northern and the central subgroups are closer than that of the southern one. This tentative result is also supported by the data of ABO blood groups of Ami people. The genetic distances of ABO blood groups between the central and the northern subgroups are shorter than that to be compared with the Peinan–Ami, part of the southern subgroup. And according to the lexican analysis of Ami dialects, part of the central dialectal groups is near the northern group, however another is near the southern group. Moreover, with the analysis of the phonetic system, the primitive feature on the northern Ami dialect is another important point need to be considered.

With the above analyses, we tentatively make the following conclusions：first, since the northern Ami has the most primitive feature on its phonetic system, therefore it might be able to refer that this subgroup could be the earliest Ami society in Taiwan. Afterwards, some of the northern Ami people might have extended southward and interacted with the central Ami frequently and closely, that is why there are obvious affinities between the northern and the central Ami subgroups on the myth, legend, and blood groups distributions. However, in contrast with the other two Ami subgroups, the southern Ami owns the most specific features on its myth, legend, and blood groups. One of the reasons raised here is that since the seventeenth century, the southern Ami might have interacted more closely with its neighbouring Puyuma tribes (another indigenous people living in south–eastern coast of Taiwan) than with other Ami subgroups.

有關台灣原住民、西洋宗教體系與傳教士的德文文獻

李秀琴*

一、前言

台灣原住民與西洋宗教，從十七世紀以來已構成一個緊密的關係圈。西洋宗教對原住民的影響，特別是傳統宗教、習俗、文化、語言及音樂方面是深遠的。很遺憾的到目前爲止，這方面發表及調查的資料不多。有些文獻是由來台的歐洲傳教士，他們回自己本國後整理發表的，其中包括碩士、博士論文，有些也以單行本對外出版發行。最常見的學術性短篇，通常可以在*Anthropos*的期刊上找到。它爲Anthropos–Institut（St. Augustin, Germany)的出版刊物。漢文有關這方面報導的資料幾乎少之又少，這是以後在研究上應該極力彌補的。本文試著介紹一些原住民地區有關教會活動的報導，並整理收集了多篇傳教士的相關文章，以供讀者參考。

二、傳教士與西洋宗教體系的進入及影響

西洋宗教體系對原住民的影響是從十七世紀開始，至今一直存在。最早的年代，可能數1645年荷蘭人在台南召集歸附的原住民頭目組織評議會，同時開始在「番社」傳佈基督教。[1]當時荷蘭的東印度公司(VOC)爲避免與當地的住民引起

*德國柏林大學民族音樂學博士

(1) 王人英，〈台灣高山族的社會文化接觸與經濟生活變遷〉，《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22：184。1966，台北。

不必要的摩擦，起用基督教喀爾文教派之牧師爲政務員，希望透過他們來滲透其政治力，在台灣北、東、南部，每年實行「地方會議」。[2]但荷蘭人據台的時間不長，故其影響較小。

原住民除了與漢人利益衝突矛盾，及雙方傳統習俗的差異外，在得不到漢人的接受、尊重甚至歧視的環境下，西洋宗教體系的介入，不特給原住民一個心理的支柱或新的選擇。我們從原住民改信西洋宗教的比率，可以窺出西洋宗教受歡迎的程度。當然，這並不表示這兩種絕然不同的宗教體系及派別傳、受的過程是平順的。不同的宗教派別，實行不同的政策，這就形成天主教、長老教會、耶和華之間，被不同族群接受的程度。具體情況，我們可以從下列的一些報導，特別是本世紀前半部的記載，得到印象：

> 西洋宗教對於鄒族來說，自從日人於1910年爲開發阿里山大森林所築的阿里山鐵路之後，同時也打開了達邦與特富野村對外交通之門。1946年鄉公所成立，平地人所帶入的影響，亦隨公務員、商人的遷入而增加。西洋宗教此時被引入達邦與特富野的部落村社。真耶穌會於1954年左右進入吳鳳鄉，1959年進入達邦與特富野村，在特富野設有一禮拜堂。達邦村落首次接觸到基督教長老教會（Prebyterianische Mission），是在其一所國小教室用幻燈片來傳教。1956年嘉義東門教會召開山地信徒講習會，鄒族有數十人前往參加。從此以後，鄒族部落有固定的信徒，並且有定期聚會，信徒人數逐漸擴大。在吸收鄒人原有地位高者爲長老之後，教會曾逼迫特富野社部落鄒族最重大的年終祭儀Mayasvi(馬亞士比)停止舉行。（王嵩山1992：160～166）

針對基督教長老教會這種完全排斥原住民傳統的做法，天主教採取與長老教會不同的政策。天主教的神父根據梵諦崗1960年的宣言，在台傳教以並不完全排斥原住民的傳統文化爲原則，反而致力於接觸、認識當地住民的文化，間接鼓勵恢復他們傳統儀式的舉行，並全力培養當地本族的神父，設法將天主教與原住民傳統社會連結。（參見王嵩山1992：162）在這種情況下，特別是1954～1960年間，天主教會所做出的成績，可以用「空前的」字眼來形容。在十五年之間，70％的原住民改變信仰成爲基督徒。西方基督徒教會的傳教工作，對原住民

(2) 中村孝志，〈荷蘭時代的台灣番社户口表〉，吳密察、許賢瑤譯，《台灣風物》44(1)：233～234。台北，1994。

宗教信仰的改變起了決定性的作用。基督徒教會的傳教工作，當時所面臨的並不是一個正常運作的宗教。原住民宗教對當時失去政治自主性，處於社會的孤立及對戰爭期間、戰後年代普遍的不安全感，失去依靠力量的族人而言，已無法提供幫忙；這時，天主教會 — 比起基督教會 — 給原住民提供了更寬容的政策，讓他們保存某種程度自己的傳統；我們可以看到下列的記述：

> 自基督教長老教會進入吳鳳鄉之後，很多的部落長老都入教，並積極推行基督教義，開始嚴格禁止傳統儀式的施行，甚至將特富野會所的神樹予以砍斷，樹心塞入食鹽，使得偌大的一棵赤榕樹從此消失於族人的眼前，Mayasvi儀式自此停止了十餘年。一直到1976年，前任頭目汪光洋去世之前，藉由天主教的協助，長老及頭目家人尋回一棵小赤榕樹重新栽種，恢復Mayasvi儀式的祭典。(王嵩山 1992：161～162)但是另一反面，他們也禁止一些儀式，特別是祭司(cikawasay)的祭典。這種措施有段時期曾引起村民間不同信仰團體的分裂，特別是對本族主要傳統信仰的保存及流傳堅持的一派，及贊成由新教或基督教的儀式取代傳統信仰的另一派。(Bischof berger 1976：199～200)

對阿美族來講，五十年代基督長老教會(TEAM Amis Literature Ministry)為了把宗教文學以阿美族語來出版，開始進行一種簡單的拼音文字。在當時的一份月刊*LIKAT*上，已開始發表部份聖經譯文。1972年，所有的新聖經已全部首次譯出，稱*FAGCALAY CODAD*。至於天主教的出版文物，也使用同樣的拼音文字。[3]

如上所言，自從基督教傳入之後，加速各地區原住民大量的放棄自己的傳統信仰及習俗，這是毫無疑問的。以信徒的數字來講，天主教會及基督教會對原住民信仰的影響，可以從教會1972年在台東縣阿美族幾個地區(特別是漢人較少的地區)的統計數字[4]，得到進一步的了解：

	人口		基督徒	
Torik (Fu-Li，富里)				
	2000		1100	
	1850	阿美	750	天主教徒
	150	漢族	350	長老教會信徒

(3) Otto Bischofberger 1976：9。

Pioho （Hsio–Ma，小馬）			
1200		460	
700	阿美	400	天主教徒
500	漢族	40	眞耶穌會信徒
		20	長老教會信徒
Fafokod （Tung–Ho，東河）			
1700		800	
1200	阿美	700	天主教徒
500	漢族	100	長老教會信徒
Alapawan （Tai–Yuan，泰源）			
7000		850	
2000	阿美	700	天主教徒
5000	漢族	100	長老教會信徒
		50	耶和華信徒

以上括弧內的地名，爲台灣通用地名稱呼；漢族：包括台灣人及外省人。(取自 Bischofberger 1976）

我們比較 1986 年黃宣衛在一個比較閉塞、比較少受外界衝擊的宜灣阿美族部落 ── 在台東縣重安(都威)、宜灣(大濱)等地 ── 做的宗教信仰調查。在 103 戶的阿美族中，天主教有 84 戶、長老教會 12 戶、安息日會 5 戶，另有 2 戶天主教、長老教會在同一家中存在。部落內設有三個教堂，主要是阿美族的活動場所。他們傳統的宗教儀式大致上已不復存在，只剩下每年七、八月間舉行的約一週的豐年祭(ilisin)。[(5)]

至於卑南族的宗教信仰狀況，根據陳文德一文所列的統計資料，[(6)]居住台東縣卑南族聚居的部落，如：以天主教爲主的知本鄉初鹿，尙進行收穫祭(又稱小

(4) 這份統計數據不以官方或教會的正式統計，而是根據村社天主教會消息靈通的助理提供的數字。見：*Otto Bischofberger* 1976：201。

(5) 漢族共占 9 户。黃宣衛，〈從歲時祭儀看宜灣阿美族傳統社會組織的互補性與階序性〉，《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67：79～80。1989，台北。

(6) 陳文德，〈「年」的跨越：試論南王卑南族大獵祭的社會文化意義〉，《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67：53～74。1989，台北。

祭，見同文註1)，以漢族宗教或基督教爲主的地區，如：下建和、利嘉、泰安、寶桑、上賓朗則不進行；至於下賓朗(以天主教及基督教爲主)，於1986年恢復舉行。另一個祭典「大獵祭」，在天主教爲主的知本鄉及基督教爲主的上賓朗已不舉行，反而在漢族宗教較明顯的地區尚存在。這三個宗教對原住民傳統宗教及慶典的影響，應是一個値得探討的問題。

此外，居住在蘭嶼島與外界較隔絕往來的雅美族，也毫無例外的受到西洋宗教的洗禮，它可能已在四、五十年代即與西洋宗教有接觸，尤其是五十年代末期，蘭嶼島上各派教會的活動甚爲活躍，島民「幾乎都改信基督教或天主教，常往教堂」。(Liu 1959：144)當時雖尚未發現傳統的葬禮改變，但是以後的變化是可預期的。

以上所舉的幾個報導，試著提供給讀者做進一步的參考。

三、傳教士與德文文獻

下列收集了十五位作者的出版文章或書名，並附有德、中文對照，及一些簡略說明。

1. Inez de Beauclair

a.(1959)："Die Religion der Yami auf Botel Tobago,"(蘭嶼島的雅美族宗教) in *Sociologus* (Berlin)：12～23.

2. Otto Bischofberger

1969～1972年在台東縣阿美族的村落泰源、東河、小馬、富里做過田野調查。出版著作：

a.(1976)：*Heil und Unheil, Gebete und Riten der Amis von Formosa* (靈與惡靈,福爾摩沙阿美族的祭儀及禱告)Studia Ethnographica Friburgensia 5，瑞士.

b.(1971)："Kiloma'an, das Neujahrs und Erntefest der Amis von Tungho der Weg zu einem christlichen Fest,"(奇羅馬安，東河阿美族的新年及慶收節，朝向基督節日的路上) in Baumgartner (ed.)：*Vermittlung zwischenkirchlicher Gemeinschaft — 50 Jahre Missionsgesellschaft Bethlehem Immensee Festschrift.*(見：《教會團體之間的中介 — 50年Bethlehem Immensee教會紀念文集》)Schöneck–Beckenried：79～89.

c.(1980)："Das Fest von Tungho,"(東河的節日)*Wendekreis.* (回歸線) Ill-

ustr. Monatsheft d. Missionsgesellschaft Bethlehem， Immensee. Aug.–Sept. pp. 18～19.

d.（1972）："Die Dienstwerbung des Mädchens vor der Heirat bei den matrilinearen Amis,"(阿美母系社會女子婚前的求婚職） *Anthropos* 67：209～219.

3. Hans Egli

a.（1979）：" Die Yami der Orchideeninsel, "（蘭嶼島的雅美族）*Catholic Mission.*

b.（1972）："Neusteinzeitliche Typenkreise an der Ostküste von Taiwan,"（台灣東海岸新石器時代的類型圈）*Anthropos* 67：229～267.

c.（1989）：*Mirimiringan：Mythen und Märchen der Paiwan.*（Mirimiringan，排灣族的神話和童話）Zürich.

4. A. Fischer

a.（1900）：*Streifzüge durch Formosa.*（福爾摩沙概述）Berlin.

5. J. Freytag

a.（1972）："Die Bergbevölkerung in Taiwan（Formosa). Kirche einer ethnischen Minderheit,"（台灣的高山族：一個少數民族的教堂）in Freytag / Margull（ed.）：*Junge Kirchen auf eigen Wegen. Perspektiven der Weltmission.* Schriftenreihe der Missionsakademie an der Universität Hamburg in Verbindung mit dem Verlag der deut. Evangelischen Missionshilfe（Neukirchen–Vluyn)（見：走出自己路的新教堂／會，世界宣教的展望，漢堡大學宣教學院的出版系列），Vol.2, pp. 35～80.

6. I. Gassner

a.（1971）：*Pastoral–soziologische Untersuchung in Taitung 1970, Bd.* II, *Auswertung der Umfrage unter der taiwanesisch–chinesischen Bevölkerung*（傳教 —— 社會學方面的調查，1970，台東，對台灣 —— 中國人調查的結論報告）Taipei.

7. Robert Heine–Geldern

a.（1932）：" Urheimat und früheste Wanderungen der Austronesier,"（南島語系人的最初故鄉及最早遷移路程）*Anthropos* 27：543～619.

8. J. Hilber

a.（1962）："Protestantische Mission auf Formosa,"（福爾摩沙的新基督教會）

Bethlehem 67：19～25.

b.（1962）："Katholische Mission auf Formosa,"（福爾摩沙的天主教會）*Bethlehem* 67：62～71.

c.（1962）："Geschichte von Taitung,"（台東的歷史）*Bethlehem* 67：294～299.

9. Thoma Höllmann

a.（1982）：*Die Tsou. Werden und Wandel einer ethnischen Minderheit in Zentraltaiwan.*（鄒族 — 台灣中部一個少數民族的形成和轉變）Münchener Ostasiat. Studien 29.

10. Erika Kaneko

a.（1975）："Die Religion der Altvölker Taiwans,"（台灣早期部族的宗教）in A. Höfer et. al.(ed.)：*Die Religionen Südostasiens.*（東南亞的宗教）Stuttgart pp. 247～289.

b.（1957）："Totenausrichtung und Besiedlungsgeschichte bei den Bergastämmen von Formosa,"（福爾摩沙山胞族的治喪及遷居的歷史）*Wiener Völkerkundliche Mittelungen*（維也納民俗通訊）4：37～77.

11. Janet B. M. Mcgovern

a.（1923）：*Unter den Kopfjägern auf Formosa.*（福爾摩沙的獵頭族）*Stuttgart* 1923.

12. Alois Pache

a.（1964）：*Die religiösen Vorstellungen in den Mythen der formosanischen Bergstämme.*（福爾摩沙山胞族神話中的宗教概念）Studia Instituti Anthropos（Wien–Mödling）Vol.19. Verlag der Missionsdruckerei St. Gabriel Wien–Mödling 1964.

此書中所引用的神話調查資料，取自日本學者N. Ogawa、E. Asai的 *The Myths and Traditions of the Formosan Nativ Tribes* 一書，1935，Taihoku（Taipei）。

---

(7) 見Alois Pache SVD, 1964：256～257, *Die religiösen Vorstellungen in den Mythen der formosanischen Bergstämme.*（台灣高山族神話中的宗教觀）Wien–Mödling。此書中所引用的神話調查資料，取自日本學者N. Ogawa、E. Asai的一書 *The Myths and Traditions of the Formosan Nativ Tribes*, 1935, Taihoku（Taipei）。

Alois Pache在此書(7)根據所調查的神話資料，對原住民與族群周圍類似的神話傳說動機的關聯性作推測比較，特別是從宇宙觀、人類起源觀的調查，發現台灣原住民與菲律賓呂宋島北部的「古老馬來」(Altmalaien)種的居民最接近。同樣的，也以神話傳說的內容來比較，發現台灣原住民與中國南方的少數民族及東南亞孟高棉語系(或稱南亞語系)的民族，有很大的相近關係。據他調查，原住民與印度尼西亞諸群島中的馬魯古群島(Kep Maluku)的東南部族群、蘇拉威西島(Celebs)及北加里曼丹(Borneo)島的古老民族，亦有神話關係的連帶性。特別引人注意的是：這個神話傳說的連續性發現，延伸到印度中部、東北部的古老民族。同時，Alois Pache的看法是根據神話傳說的資料來認定原住民未受過密克(羅)尼西亞、美拉尼西亞或波利尼西亞族群的影響，而是很明顯的受到印度尼西亞，特別是來自其東北部或東南部的族群影響(Pache 1964：257～258)。

Alois Pache並在其書上更進一步的提到，從神話傳說主題比較，台灣原住民與菲律賓的「古老馬來」(Altmalaien)種的居民，尤其是與呂宋島北部的居民特別的符合。此可以有兩種解釋：這兩個族群同是直接溯自內印度尼西亞區，或經由菲律賓，晚期從北呂宋族群直接分出，至少他們其中的一部分移民到台灣。這種假設存在的可能性很大，但到目前爲止，尚無法證明(Pache 1964：257)。Pache並引證了E. Norbek (1950)的觀點，謂從泰雅族與菲律賓族群神話傳說的調查比較，發現泰雅族與菲律賓呂宋島北部居民的Apayao、Tinguian、Bontok–Igorot、Ifugao、Ilongot，及Nabaloi非常接近。(8)

13. Dominik Schröder

1910年9月10日出生於Eiweiler (Saarland)，1974年12月25日去世，享年64歲。在Sankt Augustin城的Orden大學唸哲學、神學；1937年宣示爲神職人員，並被派到甘肅。1942年在北京學中文，並在輔仁大學唸民族學，1945年取得碩士，並任教一年。1946～1949年在青海、甘肅省的西寧地區，做過蒙古人(Tujen)的田野調查；1949年回到歐洲，在Fribourg(瑞士)及法蘭克福(am Main)繼續攻讀民族學，並取得博士學位。

---

(8) 所引用的E. Norbeck一書爲：*Folklore of the Atayal of Formosa and the Mountain Tribes of Luzon.* Ann Arbor 1950；見Alois Pache SVD , 1964：216.

Schröder 生前屬神學協會會員(Gesellschaft des Göttlichen Wortes；SVD)及 Anthropos 研究所一員(位於德國 Sankt Augustin 城)。曾在北京、弗來堡(瑞士)、法蘭克福(am Main)作過民族學方面的調查；當過民族學教授(SanktAugustin/Germany；及 1960～1969 年在日本 Nagoya 的 Nazan 大學)。1964～1971 年，他與其同事 Patrick Veil(亦爲一神職人員)對台東知本(Katipol)一地的卑南族作很多有關民族學方面的研究調查，特別是宗教及文化歷史方面。前五次長期在台，做過大量的錄音及筆記資料，爲下列出版的來源。也因爲他研究的重點放在卑南族的「傳統」，故曾遭到同行的批評：「有文化悲觀主義者的傾向」。(Dominik Schröder、Anton Quack 1979：3)

他生前也出版不少有關此方面的著作，如：

a.(1955)："Zur Struktur des Schamanismus," *Anthropos* 50：848～881(薩滿教的結構).

b.(1966)："Puyuma von Katipol und ihre Religion, Eine Kurzbericht aus dem Felde," in *Anthropos* 61：267～293(知本的卑南族及他們的宗教).

c.(1968)："Zum Hochgottglauben der Puyuma von Katipol," in *Anthropica, Gedenkschrift zum 100. Geburtstag von P.W. Schmitt*. pp. 323～361, St. Augustin(知本卑南族對神上的信仰).

14. Anton Quack

1946 年出生於 Erfweiler–Ehlingen(Saarland)，屬神學協會(Gesellschaft des Göttlichen Wortes；SVD)及 Anthropos 研究所一員。在 St. Augustin(聖・奧古斯丁)、Münster(敏斯特)、Köln(科隆，1978 碩士)唸民族學；1976 年開始整理 Dominik Schröder 的遺跡出版。他出版的著作，如：

a.(1979)：Dominik Schröder、Anton Quack(1979)：*Kopfjagdriten der Puyuma von Katipol*(知本卑南族的獵人頭的習俗)Collectanea Instituti Anthropos 11. St. Augustin.

b.(1981)：Das Wort der Alten：Erzählungen zur Geschichte der Puyuma von Katipol.(古人的話：知本卑南族的歷史叙述)Collectanea Instituti Anthropos 12. St. Augustin.

此書收錄了二十九篇有關卑南族歷史的叙述文字。這些叙述文字爲 D. Schröder 和 P. Veil 從 1964 年 10 月至 1966 年 8 月在知本所做的田野調查留下的資料(P. Veil 亦爲一神職人員)。所有的叙述文字，逐句皆附有以卑南

語音記錄與德文翻譯對照，並附上詳細說明。當時翻譯的工作，由P. Veil及另兩位天主教傳教士Siro和Piaowang幫忙。

c.（1985）：*Priesterinnen, Heilerinnen, Schamaninnen? Die Pòringo der Puyuma von Katipol.*（女祭司、女療師、女巫師？知本卑南族的Pòringo. 據Dominik Schröder的遺迹整理寫出）Collectanea Instituti Anthropos 32. St. Augustin.

15. A. Züger

a.（1958）："Die katholische Kirsche auf Formosa,"（福爾摩沙的天主教會）*Neue Zeitschrift für Missionswissenschaft* 14：276～296.

資訊公路上的「台灣資料庫」

史籍自動化室*

隨著資訊時代的全面來臨，電腦已成爲現代人的重要生活伙伴；尤其，經由網路擷取各種資訊，不僅可免奔波之苦，更可收即時即效。有形世界的距離，在網路中消失無形；反而透過網路，可以探索到另一個超越時空概念的世界，無遠弗屆。因應時代趨勢，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特別設立「史籍自動化室」，長期推展「台灣史籍自動化」工作，本文即第一階段——「台灣方志資料庫」的成果報告，並對第二階段之「台灣檔案資料庫」做一簡介。

一、何謂「全文資料庫」？

所謂「全文」，是指文獻的全部內容，包括文字、公式、表格、圖形、影像……等。將資料的「全文」，以儘量忠於原文的格式，一一轉換爲電子形式；並使之具備可瀏覽、可查閱、可檢索的特性。這便是所謂的「全文資料庫」。

如果要把中文史料製成「全文資料庫」，由於大部份的古籍係以文字敘述爲主，限於人力、技術的考量，所以目前只處理了一般文字及含文字的表格。將這些文字以原來的格式逐字繕打爲電子檔案，形成「原始文獻檔」；然後在「原始文獻檔」中添加標誌符號，用以描述資料的組織結構，便成爲「標誌文獻檔」；最後執行資料庫的建立程式，就可建成「全文資料庫」。

檢索全文資料庫的程式，提供了閱讀、檢索兩個主要功能。使用者透過個人電腦，配合倚天中文系統，連線至主機，便可如讀書般自然地去查閱任何篇章，

* 本文由自動化室同仁李素蓉、孫智明、林詩倫、洪雪卿共同執筆，並經詹素娟綜合改寫而成。

或檢索資料庫裡每一字、每一詞句。資料搜尋十分快速，短短的數秒至數分鐘，便能顯示出被檢索的字詞、出現在資料中的次數，及檢索資料量等統計數據；同時，亦可呈現出檢索詞的原文、出處及相關段落，或印出檢索所得的正文。這對研究者從事的資料搜集、整理、統計、分析等工作而言，實在是一大福音。

二、「台灣方志資料庫」製作緣起

「台灣方志資料庫」是「台灣資料庫」的先聲，其製作，緣起於民國七十三年，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與計算中心合作開發的「二十五史全文資料庫」。當時，計算中心藉處理二十五史檢索的機會，開發了一套通行的工具，適用於一般以文字爲主的中文典籍，稱爲「中文全文檢索系統」。本資料庫，即本處在台灣史田野研究室時期，參加史語所「史籍全文資料庫」的一個獨立項目。

鑒於「中文全文檢索系統」快速便捷的檢索功能，有助於各項台灣研究資料的建立；台灣史田野研究室遂於民國七十九年，在史語所臧振華先生擔任執行小組召集人時，開始規劃「台灣史籍自動化」的長期工作；同年二月七日，經「七十八學年度第三次執行小組會議」討論台灣史資料自動化案，作成決議，比照史語所「二十五史全文資料庫」，以完成「台灣方志資料庫」作爲第一階段的計劃目標。

此計劃隨即徵得史語所同意，及本院計算中心的大力協助；並立即於二月二十三日，邀請台灣史學界學者專家，群至計算中心，聽取丁之侃先生的示範講解。七十九年三月，計算中心輸入小組開始鍵入資料，迄九月，「台灣方志」全文四十六種、一百一十六册、八百萬字，輸入完畢。

八十年八月二十七日，由許雪姬小姐主持的「台灣史田野研究室第一次工作會報」中，決議與計算中心商討建立台灣方志全文資料庫之可行性。八十一年十一月，計算中心研發出新版的建檔程式，而當時已進行的部分仍爲舊版標誌，因此有新舊版標誌轉換的問題；其後中文系統改用倚天系統，與原先天龍系統不同，而有造字碼轉換的問題。然而，最後都獲得解決。

八十二年七月，台灣史研究所籌備處正式成立，台灣史籍自動化的工作，由黃富三主任繼續大力推動。同年年底，「台灣方志」第五次人工校對及修稿終於結束，又面臨參與連線建檔之電腦設備不足、建檔技術之訓練等諸多問題及難處，幸賴計算中心全力支持，而戴小琦小姐及林晰先生於建檔過程中之協助，更是「台灣方志資料庫」得以順利完成的關鍵。

三、「台灣方志資料庫」之簡介

「台灣方志資料庫」的方志版本，大部份選自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於民國四十七年至五十七間所出版的「台灣文獻叢刊」標點本。但其中高拱乾、范咸、蔣毓英的《台灣府志》(簡稱：高志、范志與蔣志)，則採用1985年北京中華書局出版的版本；蔣志的標點，再以1985年廈門大學出版社出版的《台灣府志校注》爲參考依據。全文合計，共四十六種、一百一十六册，約七百六十萬字。

我們將此資料庫分爲三個部份：一爲通志、府志、縣志、廳志；二爲采訪册、一般志書和輿圖；三爲補闕。茲將各書有關的資料，分列如下：

表一　通志、府志、縣志、廳志

叢刊號	書　　名	作(編)著	册數	出版年
68	清一統志台灣府		1	49
84	福建通志台灣府		6	49
130	台灣通志		4	49
65	台灣府志	高拱乾	3	49
66	重修台灣府志	周元文	3	49
74	重修福建通志台灣府	劉良璧	4	50
105	重修台灣府志	范　咸	5	50
121	續修台灣府志	余文儀	6	51
75	恆春縣志	屠繼善	2	49
103	台灣縣志	陳文達	2	50
113	重修台灣縣志	王必昌	4	50
140	續修台灣縣志	謝金鑾	4	51
124	鳳山縣志	陳文達	2	50
146	重修鳳山縣志	王瑛曾	3	51
141	諸羅縣志	周鍾瑄	2	51
156	彰化縣志	周　璽	3	51
159	苗栗縣志	沈茂蔭	2	51
160	噶瑪蘭廳志	陳淑均	4	52
164	澎湖廳志	林　豪	3	52
172	淡水廳志	陳培桂	3	52

表二　采訪册、一般志書與輿圖

叢刊號	書　　名	作(編)者	册數	出版年
37	雲林縣采訪册	倪贊元	2	48
55	台灣采訪册	諸　家	2	48
58	嘉義管內采訪册		1	48
73	鳳山縣采訪册	盧德嘉	3	49
81	台東州采訪册	胡　傳	1	49
145	新竹縣采訪册	陳朝龍	2	51
48	苑裡志	蔡振豐	1	48
63	樹杞林志	諸　家	1	49
80	金門志	林焜熿	3	49
95	廈門志	周　凱	5	50
61	新竹縣志初稿	諸　家	2	52
101	新竹縣制度考		1	50
92	噶瑪蘭志略	柯培元	1	50
181	台灣府輿圖纂要		1	52
185	台灣地輿全圖		1	52
195	福建通志列傳選	陳　衍	3	53
233	泉州府志選錄		1	56
232	漳州府志選錄		1	56

表三　補闕

叢刊號	書　　名	作(編)者	册數	出版年
104	澎湖台灣紀略	諸　家	1	50
109	澎湖紀略	胡建偉	2	50
115	澎湖續編	蔣　鏞	1	50
52	安平縣雜記		1	48
120	台灣通紀	陳　衍	2	50
243	清史稿台灣資料集輯		6	57
18	台灣志略	李元春	1	47
	台灣府志	蔣毓英	1	74

如前所述，古籍中的圖形仍是目前無法顯現而有待克服的困難。另外，在造字上，由於大五碼(Big5)的造字空間有限，而本院其他已完成的資料庫，又佔用大量的公共空間，導致本處發現的五百餘新字，只能選擇出現次數較多的字，納入公共造字檔；其餘的字，則用黑點替代、呈現。如下例：「紅花、胭脂米、●蘭米百斤，例六錢……」(《廈門志》，頁326)。本處將在所發行的使用手册，一律附上缺字對照表，以方便使用者。

四、「台灣檔案資料庫」之賡續

本著「台灣方志資料庫」的經驗，史籍自動化室於八十二年底開始計劃第二階段的工作目標，計算中心亦同意繼續支援輸入及建檔工作；因此，本處目前正在進行第二階段的工作——「台灣檔案資料庫」。

此資料庫，仍取材自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的「台灣文獻叢刊」。我們選取其中的實錄、檔案、彙錄等，做爲輸入的材料，合計九十七册，約八百萬字左右。參見表四。

有鑒於第一階段校對工作耗時經年，因而在第二階段進行項目中，已將人工的第一校，改爲程式比對的方式；亦即由兩個輸入單位分別繕打資料，然後藉程式比對兩批資料，以指出相異之處，再行修改；如此，將可節省不少時間。相信在技術的不斷改進與各單位的協助下，第二階段工作會進行的更加順利。

五、「台灣方志資料庫」上線——中文全文檢索系統之妙用

「台灣方志資料庫」在經過逐字輸入，及五年時光的比對、標誌、校對、建檔等流程後，利用中文全文檢索系統(ftms)製成。本文在此，對「中文全文檢索系統」之妙用，做一簡單的說明。

中文全文檢索系統可提供閱讀、檢索二大功能，其特性及使用方式如下：

(一)中文全文檢索系統之特性

1. 所謂中文全文檢索系統，係藉著層級式的目錄來反映書本上的章、節、段落，以利使用者調閱正文或訂定檢索的範圍。
2. 保留原書頁碼，以便調閱正文，提供檢索詞的出處，方便使用者參照書本。

表四　台灣檔案資料庫內容

叢刊號	書　　名	册數	出版年
27	劉壯肅公奏議	3	47
29	福建台灣奏摺	1	48
31	台案彙錄甲集	3	48
38	同治甲戌日兵侵台始末	2	48
49	東溟奏稿	1	48
62	楊勇愨公奏議	1	48
88	左文襄公奏牘	1	49
110	台灣海防檔	2	50
158	清世祖實錄選輯	1	52
165	清聖祖實錄選輯	1	52
167	清世宗實錄選輯	1	52
173	台案彙錄乙集	4	52
176	台案彙錄丙集	2	52
178	台案彙錄丁集	2	52
179	台案彙錄戊集	3	52
186	清高宗實錄選輯	4	53
187	清仁宗實錄選輯	1	52
188	清宣宗實錄選輯	3	53
189	清文宗實錄選輯	1	53
190	清穆宗實錄選輯	1	52
191	台案彙錄己集	3	53
192	法軍侵台檔	4	53
193	清德宗實錄選輯	2	53

200	台案彙錄庚集	5	53
203	籌辦夷務始末選輯	3	53
204	法軍侵台檔補編	1	53
205	台案彙錄辛集	2	53
210	清光緒朝中日交涉史料選輯	3	54
226	清會典台灣事例	2	55
227	台案彙錄壬集	1	55
228	台案彙錄癸集	1	55
231	吳光祿使閔奏稿選錄	1	56
236	籌辦夷務始末選輯補編	1	56
243	清史稿台灣資料集輯	6	57
247	清季申報台灣紀事輯錄	8	57
253	述報法兵侵台紀事殘輯	2	57
256	清奏疏選彙	1	57
262	東華錄選輯	2	58
273	東華續錄選輯	2	57
276	劉銘傳撫台前後檔案	2	58
277	光緒朝東華續錄選輯	2	58
278	清季台灣洋務史料	1	58
285	李文襄公奏疏與文移	3	59
288	道咸同光四朝奏議選輯	3	60
290	台灣對外關係史料	1	60
300	雍正硃批奏摺選輯	2	60

3. 正文具備橫、直二種格式，各段落均儘可能照原書加以編排。

4. 檢索條件由一個或多個檢索詞組成。各詞之間，可用「¦」(或)、「&」(且)、「！」(且非)三種符號，規範彼此間的關係。檢索詞前後，亦得附加

排除字集 —— 以符號{ }表示，利於更精確的檢索。舉例如下：

例1：減免¦除

表示凡段落內出現「減免」或「除」任一詞，皆爲所求。

例2：減免¦除&田租¦口賦

表示凡段落內出現「減免」、「除」及「田租」、「口賦」任一詞，皆爲所求。

例3：減免！除

表示！後的條件不得成立，只有「減免」一詞爲所求。

例4：{國扶遺}風{伯后師}

表示爲蒐集較純粹的氣象資料 —— 風，凡風的前後出現{ }內的任一字，檢索時即遭到排除。

5. 檢索的範圍可小至段落、大至整個資料庫，檢索結果可列出含有檢索詞的句子或段落，或者將檢索詞置於行列中間，而兼取前後文來呈現。

(二)中文全文檢索系統之使用方式

1. 使用者的電腦，需有倚天中文系統或其他相容的系統。若屬初次使用，需先裝設造字檔。(操作步驟，詳見使用手册。)
2. 使用中文全文檢索，需先選定適當「資料庫」 —— 如「台灣方志資料庫」，才能調閱正文。(指令使用，詳見使用手册。)
3. 檢索方式有二種：(1)一般檢索(2)引得檢索。(操作步驟，詳見使用手册)

以下，試以檢索「檳榔」一詞爲例，說明中文全文檢索系統之特性與功能。

以一般檢索輸入「檳榔」一詞，進行檢索。檢索結果，即出現如下畫面：

——————————————————《　計274項　》——————————————

費時　12.00秒

檢索　76050082字

找到　274段，274項，502詞

意即，在12秒內，電腦已爲使用者檢索完畢整個「台灣方志資料庫」，並在四十六種方志、七百六十萬字中，找到274段含有「檳榔」一詞的資料。

繼續查閱後，則可以清楚列出如下清單：

——————————————————《 計274項 》———————————————

【詞彙】	【出處】	【路徑】	【數量】
1.檳榔	清一統志臺灣府・正文 44頁	/2.1.2.1.25	2
2.檳榔	福建通志臺灣府・正文 203頁	/2.2.2.19.1.1.1	5
3.檳榔	福建通志臺灣府・正文 213頁	/2.2.2.19.1.1.10.1	1
4.檳榔	福建通志臺灣府・正文 216頁	/2.2.2.19.1.1.10.4	1
5.檳榔	福建通志臺灣府・正文 221頁	/2.2.2.20.1.1	6

此時，若再應用引得檢索，可以呈現出另一種檢索結果，如圖例：

——————————————————《 引 得 》——————————————————

1.正	文	61	蕉：包刀花生：菰辣生	檳榔	干汁
2.正	文	31	柿 柚 鳳梨(一名黃梨)	檳榔	(和荖葉夾食之，
3.正	文	612	夜喃喃・泥人夢裡含雞舌，一椀	檳榔	出枕函(指甲花五
4.正	文	493	牽 手爲謀家室結潘、楊，花菓	檳榔	滿彩筐，祝罷無違
5.正	文	239	義縣菜園一所，徵銀一兩・蕭壠	檳榔	二十四宅，徵銀六

台灣方志，主要是清領時期台灣各級行政區劃 —— 府、縣、廳所編纂的志書。內涵山川形勝、建制沿革、城市街道、聚落分佈、政經設施、文教武功、風土人情、民俗語彙及人物典章等；既有包羅萬象、「百科全書式」的豐富，更因記錄翔盡，落實於各地鄉土，具體而微展現台灣社會的歷史風貌。因此，台灣方志可謂從事台灣研究必備的基本工具書。不僅歷史學，包含考古學、語言學、人類學、社會學、經濟學、政治學諸學科，凡有興趣於台灣者，皆不得不仰仗它；其使用率之高，引用之繁，早爲諸書之首。「台灣方志資料庫」的全文檢索功能，使台灣研究的基礎資料匯爲一爐、一舉而得，特此介紹。

歷史人類學
與西文台灣史研究的里程碑

評介邵著《台灣邊疆的治理與政治經濟》

張隆志*

作　　者：John R. Shepherd（邵式柏）
書　　名：*Statecraft and Political Economy on the Taiwan Frontier,1600～1800.*
出 版 地：Stanford California：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出版時間：1993 年
頁　　數：596頁

台灣的原住民族是否在漢人移墾開發的過程中由西部平原被驅趕至丘陵山脈地帶？清代的治台政策是否有別於其他邊疆的治理而被長期忽略？十七及十八世紀中國人口及經濟成長的趨勢，如何與朝代和政治制度的變遷，共同形塑台灣社會的發展？而清代中國的財政結構及行政體系，如何影響其邊疆經營政策的制定及官方、漢人移民與原住民族的互動過程？這些是作者邵式柏在此一厚達六百頁的作品中所提出的重要歷史課題。而隨著這本被評者譽為英語世界近年來關於台灣早期歷史最具代表性作品的出版，[1]可以預見歐美學界未來對於台灣史的認識和討論，本書的學術貢獻及影響力將不容忽視。

---

* 美國哈佛大學歷史與東亞語言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1) David Ownby,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53(1)：177～178, 1994. 關於本書的西文評介，參見Dian Murray,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99(1)：283, 1994. Philip Kuhn, *Pacific Affairs* 67(2)：279～280, 1994. Charles Stanford, *Man* 29(3)：750～751, 1994.

本書爲作者1981年史丹福大學人類學系博士論文〈十七及十八世紀台灣拓墾中的漢番關係〉的修訂出版。作者現任教於美國維吉尼亞大學(University of Virginia)人類學系，其自1975年至台北三峽進行田野研究以來，即對台灣史及平埔族研究產生莫大興趣，迄今仍爲少數熟悉台灣南部西拉雅族(Siraya)的學者之一。相較於其博士論文，作者在本書中將主要問題意識由移墾過程與租佃制度的探討轉爲對邊疆經營和政策理性的分析，並進而嘗試提出其對於台灣早期歷史發展的解釋架構，做爲討論清代國家性格、比較邊疆政策，及族群與文化互動等重要課題的理論視角。

全書共計三篇十二章，除正文外，並有豐富的圖表、註釋及附錄。茲摘要介紹其主要論旨如下：

在第一章「導論：台灣邊疆的政治經濟」中，作者首先指出傳統「漢人壓迫說」(the displacement scenario)及「消極治台論」(the neglect hypothesis)，實爲理解台灣早期歷史發展的兩大錯誤成見(頁2)。前者忽略了平埔族群在十七及十八世紀台灣史上所扮演的重要角色；後者則漠視了清代前期治台政策的理性本質和結構限制。這兩種學術成見，一方面使得學者無法了解清代官方、漢人移民及平埔族群做爲台灣早期歷史舞台三大主要成員的互動及適應過程；另一方面更使其難以從東亞國際關係及華南區域經濟的雙重歷史角度，分析台灣成爲清代中國重要邊陲區域(strategic periphery)的成因及影響。邵式柏的主要論點，即在於指出清代前期治台政策的形成及演變，並非傳統的「消極治台論」等觀點所能涵蓋，而是建立在對於戰略考量、稅收來源及控制成本等政經因素上的理性決策過程(頁5)。台灣的治理，如同其他清代邊疆的經營，均受到上述諸政策因素的影響，而清代國家的特殊性格，尤其是其在財政結構上的限制，才是主宰其在邊疆行政措施及軍事布署等政策考量上的關鍵要因(頁21)。對於清代台灣移民政策的變遷，乃至於台灣「番大租」及「番屯」等特殊制度的形成，均應從此一政治經濟學的比較分析角度，方能充分掌握其歷史意義。

在此一分析架構下，邵式柏在第一篇「平埔族群及初期中國勢力的進入」中(第二至五章)，首先從史前史及民族誌等方面介紹台灣原住族群在人口、文化及社會經濟上的特殊風貌，尤其是鹿皮貿易在其生計上的重要性。在敘述荷蘭東印度公司、明鄭政權至清初統治台灣的歷史時，他更指出政權更迭過程中，統治者在賦稅制度及理番政策上的繼承及延續關係(如：「社商」及「贌社」等制度)，以及平埔族群在稅收及治安等方面相對於漢人移民的重要角色。

在第二篇「清代的禁渡政策及漢人農業移墾的擴展」中(第六至八章)，作者

詳細的叙述清廷在面對漢人移民台灣問題時，在禁渡與獎墾不同方針上的政策辯論，並對漢人移墾史的重要社經課題，如華南人口的成長，米糖經濟的形成，聚落及市場的發展，乃至於邊疆社會的動亂等背景加以論析。在其對於清代前期台灣行政區域及軍事組織的擴充，以及地方財政及土地賦稅的變革等專題討論中，作者強調清代治台政策的「理性」本質，以及台灣在清代做爲戰略邊陲的重要地位，並不因移民政策的頻繁變動而有所改變。政策及措施上的不一致性，實反映出清代官方對於台灣情勢客觀認知的轉變及調整過程，並與其在行政及軍事效能與財政基礎的實際消長，有密切關聯。

在第一篇勾勒出台灣平埔族群的歷史地位，以及在第二篇中突顯出清代官方治台政策的理性本質之後，作者在第三篇「經由邊疆土地租佃制度的調適」中(第九至十一章)，進而探討官方、漢人移民及平埔族群在「番大租」制度形成中的互動過程。作者詳細叙述了自康熙、雍正至乾隆年間官方台灣土地政策及執行的變革歷程，以說明清代台灣番大租制度在調和官方邊疆行政、漢人移墾運動及原住民族生計上的歷史意義。在林爽文事件後建立的番屯制度，亦是清廷在平埔族的軍事及治安功能、漢人移民械鬥及民變威脅，以及番界土地開發等多重因素下的政策決定。作者在第十一章中，則針對平埔族群在長期互動過程中的文化變遷，從生計方式、漢化政策、婚姻親屬、社會分化及族群遷移等重要面相，做一綜合探討。

作者在結論「邊疆經營、租佃制度及清代國家」一章中，進而比較台灣與清代中國西南及東北邊疆的拓殖移墾歷史，說明土地租佃制度在不同生態及社經條件下，在調和漢人移民與原住族群關係上的差異性。而強調清代的邊疆經營是針對各區域稅收財政的來源、政治控制的負擔及戰略地位等因素，在成本及效益的理性考量(cost–benefit calculus)所做的決策(頁410)。

雖然作者謙稱本書並非關於台灣早期歷史的通論性著作，但做爲其長期從事台灣文獻及田野研究的學術結晶，本書在傳統成說的批判，史料文獻的分析，研究課題的提出，乃至於分析架構的建立上，實爲西文台灣史著作中，繼麥斯基爾(Johanna M. Meskill)的霧峰林家研究之後最具功力及見地的代表作。[(2)]以下，評者試從資料運用及分析觀點等兩方面，對本書的特色加以評析。

---

(2) Johanna M. Meskill, *A Chinese Pioneer Family*：*The Lins of Wu–feng, Taiwan, 1729～1895*. 1979. Princeton：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一、多語文的資料運用：做爲當代少數熟悉台灣史料的西方人類學者，作者以「台灣文獻叢刊」爲核心史料，結合西文及日文台灣史及民族誌文獻，詳細叙述自荷蘭、明鄭迄清代前期的台灣社會發展與變遷。其在台灣史文獻學及研究史的廣泛徵引，可見於本書長達四十頁的參考書目。而作者對於歷史人口學及制度史料的重視，則可從本書豐富的圖表統計資料，尤其是附錄中對於平埔族聚落分布(頁 413～419)及清代地方行政的分析討論(頁 426～439)得知。值得注意的是作者對於所用史料的性質及其限制，乃至於台灣史料及課題在不同歷史時期的差異，具有高度的自覺及認識。他在導論除了指出清代檔案及方志史料的「官方」性格，中西文獻中對於平埔族記載的觀點限制，以及十七、十八世紀台灣史在史料及課題上，不同於十九世紀台灣史的特色之外；更說明本書做爲一「台灣社會史綱」的企圖，以及未來在不同區域、族群及時期，進行個案研究的需要與期待(頁 21～25)。

二、多學科的分析觀點：作者在本書中除了從長期歷史的角度，廣泛徵引西文、日文及中文相關研究論著，說明十七及十八世紀平埔族群、漢人移墾及官方政策的互動過程外，並深入運用政治經濟學、社會人類學及比較歷史學的分析觀點，對台灣早期歷史經驗加以論釋。本書的許多重要論點，如清代官方邊疆政策中的理性考量因素與財政結構限制，朝代循環及經濟趨勢對台灣社會發展及戰略地位的深層影響(頁 3～6)，清代台灣移民政策與地方行政及社經情勢的辯證過程，漢人農業移墾運動對於台灣早期鹿皮貿易及米糖經濟的衝擊(頁 162～168)，乃至於平埔族群歷史角色及政策功能的歷史變遷，以及其面對「漢化」壓力下內部社會文化的複雜動態等(頁 376～383)，均爲作者在其理論架構下的實證分析。而其對於台灣與其他中國邊疆史(頁398～407)以及原住民政策(如美國印地安政策)(頁 443～445)的比較研究，則提供了學者在思考及討論台灣歷史課題時另一寬廣視角。

本書在上述資料徵引及分析觀點上的特色與貢獻，無疑將爲未來西文台灣歷史研究注入新的活力。另一方面，從評者的角度而言，本書除了因作者對於政策辯論及制度沿革的史實叙述力求完備，而影響其在歷史叙事(historical narrative)及歷史分析(historical analysis)間的均衡及全書的可讀性之外，茲就本書在研究假設及歷史解釋上的相關問題，對作者所提出的分析架構及主要論點，試加討論如下：

一、基本研究假設的商榷：潘英海在評論作者博士論文時，曾分析其在政府角色、互動關係及理性觀點等方面的隱含研究假設，並指出其在引用資料上的限

制，爲其在解析台灣史發展時傾向官方立場的主因。(3)筆者同意上述對於本書作者研究假設的評論，但認爲資料性質的限制，固然影響其解釋觀點，而作者研究假設的建立及本書分析架構的提出，實與其問題意識及研究典範有密切關聯。

從學術史的角度而言，本書可視爲作者對於七〇年代以降美國史丹福大學中國研究傳統的繼承與發揚。作者的主要觀念和論點，實爲其在論文指導教授武雅夫(Arthur P. Wolf)的中國人口及親屬研究、馬若孟(Ramon H. Myers)的中國經濟及法制史研究，尤其是史基納(G. W. Skinner)的區域系統分析(regional system analysis)等研究典範影響下的產物。舉例言之，作者關於中國租佃制度的思考及清代地方行政的析論，(4)均是西方中國研究學界近年來的重要成果。而本書在採用古典政治經濟學分析時的國家中心取向(state–centered approach)，及其歷史解釋架構中隱含的理性抉擇理論觀點(rational choice theory)，(5)亦應從此一學術脈絡加以理解和評價。

二、主要歷史課題的討論：從問題意識角度而言，本書雖然以台灣平埔族群及其與漢人移民及官方的互動爲例，說明傳統歷史成說的不當。然而作者的研究旨趣，並非對於台灣社會史上原住民際遇或族群關係的探討，而是追溯平埔族群在官方政策中歷史地位的遷移消長，進而探討台灣做爲戰略邊陲，在清代邊疆經營決策中的政經意涵。嚴格說來，作者的核心問題，並非台灣歷史與社會特質的研析，而是以清代治台在政策制定(policy making)與制度限制(institutional constraints)的辯證過程爲例，回應當代西方中國研究學界對於清代國家性格(late imperial state)以及國家與社會關係(state–society relations)等歷史課題的長期論爭。(6)本書在詳盡史實及分析中所呈現的歷史圖像，因此亦僅能稱爲

---

(3) 潘英海，〈平埔族研究的困惑與意義——從邵式柏的博士論文「十七及十八世紀台灣拓墾中的漢番關係」談起〉，《台灣風物》37(2)：157～165，1987。

(4) John R. Shepherd, "Rethinking Tenancy：Explaining Spatial and Temporal Variation in Late Imperial and Republican China," *Comparative Studies in Society and History* 30(3)：403～431, 1988.

(5) James A. Caporaso and David P. Levine, *Theories of Political Economy*. 1992. Cambridge：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6) 參見 Peter C. Perdue, *Exhausting the Earth：State and Peasant in Hunan, 1500～1850*. 1987. Cambridge, MA：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pp.1～17.
又見 William T. Rowe, "Approaches to Modern Chinese Social History," 1985, in Oliver Zunz ed., *Reliving the Past*. Chapel Hill：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pp.776～796.

「統治者眼中的台灣」，而其對於清代中央政府的決策理性，邊疆租佃制度的調節功能，以及台灣平埔族群的漢化過程的重要論點，則有待吾人從官方檔案、(7)民間文書及田野調查等方面的深入研究，加以檢證。

在討論清代台灣國家性格時，如何評估中央與地方、制度與人事、政策與執行間的複雜關聯？作者國家中心（state–centered）的解釋觀點及成本效益分析(cost–benefit calculus)的理性假設，是否能套用於「非西方」與「前近代」的歷史經驗？在理解早期台灣社會特質時，如何分析不同歷史時期中社會與國家、文化與經濟間的辯證過程？本書比較邊疆政策(comparative frontier management)中台灣與其他區域開發經驗的異同，是否有助於吾人對於台灣歷史特殊性(uniqueness)的思考？而在研究台灣平埔族群歷史文化時，如何突破資料及觀點的限制，對其在官方政策的角色功能(utility)(頁20)，與其做爲歷史主體(human agency)的行動意義，取得均衡的了解？作者對於族群理論的批評及文化互動中同化(assimilation)及涵化(acculturation)概念的釐清(頁362～364)，是否提供了吾人討論原住民「漢化」經驗的視角？這些都是本書作者在豐富的文獻基礎及理論視野上，所提出的重要歷史課題和學術挑戰。(8)

在台灣史研究逐漸蔚爲顯學之際，邵式柏此一博士論文的修訂出版，實足以和日籍學者鈴木滿男的博士論文，(9)並列爲近年來外文台灣歷史研究作品中最具典範意義的「雙璧」。評者在此謹向國內學者鄭重推介此一歷史人類學及西文台灣史研究的代表作。

---

(7) Wang Xiangyun, "Migration to Taiwan in the Qianlong Period：Policy and Practice," 1995. *Papers on Chinese History,* Vol.4. Fairbank Center for East Asian Studies, Harvard University.

(8) 作者現正積極進行十九世紀台灣史的研究。參見John R. Shepherd "Immigration to Taiwan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to be published in the Taiwan Studies Workshop Working Paper Series. Fairbank Center, Harvard University.

(9) 鈴木滿男，《「漢番」合成家族の形成と展開：近代初期における台灣邊疆の政治人類學的研究》，1987。日本：山口大學人文學部。